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年度报告

1997年5月1日 - 1998年4月22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年 正式记录

补编第 20 号



联合国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年度报告

1997年5月1日 - 1998年4月22日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年 正式记录

补编第 20 号



联合国

纽约, 1998年

说 明

联合国文件都用英文大写字母附加数字编号。
凡是提到这种编号，就是指联合国的某一文件。

E/1998/40
E/ESCAP/1117

ISSN: 0252 - 2284

目 录

	段 次	页 次
简称表.....		(iv)
导言.....	1	1
章次		
一、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问题.....		1
A.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问题.....		1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决议.....		1
二、经社会自第五十三届会议以来的工作.....	2-4	1
A. 附属机构的活动.....	2	1
B. 其它活动.....	3	1
C. 与其它联合国方案的关系.....	4	1
三、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	5-380	2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5-18	2
B. 议程.....	19	3
C. 会议纪要.....	20-380	4
泰国总理的开幕词.....	21-31	4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发言.....	32-36	5
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	37-40	5
亚太经社会区域的政策问题.....	41-103	6
执行秘书的政策性发言.....	41-52	6
最近的经济和社会动态所涉影响.....	53-75	7
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社会发展前景.....	76-103	9
亚太经社会的改革.....	104-115	12
1997年4月30日第53/1号决议“改革经社会会议结构”		
的后续行动.....	104-109	12
亚太经社会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 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评的亚太经社会立场文件草稿.....	110-115	12
区域一级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116-280	13
区域经济合作.....	116-158	13
亚洲金融危机.....	118-125	13
电子商务：贸易政策的新议程.....	126-128	14
世贸组织和乌拉圭回合.....	129-131	14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贸易和投资多样化.....	132-134	15
区域动态.....	135-141	15
与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142-145	15
为工业发展筹集资金.....	146	16
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报告.....	147-149	16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	150-156	16

目 录(续)

	段 次	页 次
区域农业机械网.....	157-158	17
环境与自然资源开发.....	159-188	17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	159-170	17
1995 年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建议和 1997 年特别联大的 结果落实情况.....	171-179	18
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 能源和淡水.....	180-188	19
城乡地区扶贫社会经济措施.....	189-226	20
农村扶贫当前政策问题.....	190-204	20
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	205-211	21
决议和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212-221	22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湿潮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 究与发展区域协助中心.....	222-226	23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	227-248	24
运输、通信和基础设施发展.....	228-243	24
旅游事业.....	244-248	26
统计.....	249-272	26
统计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249-262	26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报告.....	263-272	28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273-280	28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第五届会议报告.....	273-280	28
方案规划.....	281-308	29
修订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	281-291	29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292-299	30
修订 1998-1999 年工作方案.....	300-307	31
会议日历, 1998 年 4 月-1999 年 3 月.....	308	32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及宣布捐款意向.....	309-346	32
区域政府间机构的报告.....	347-372	36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347-352	35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	353-356	36
湄公河委员会.....	357-360	36
台风委员会.....	361-366	37
热带旋风小组.....	367-372	37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373-377	38
经社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和其它有关议题.....	378-379	38
通过经社会报告.....	380	38
四、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39

目 录(续)

附 件

	页 次
一、1998-1999 工作方案修订本.....	47
二、经社会行动和提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79
三、附属机构举行的会议.....	80
四、经社会印发的销售出版物和文件.....	83
五、出版物、会议和咨询服务一览表.....	86
六、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103
七、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议事规则.....	105

简称表

	ACC	行政协调委员会
	ACHR	亚洲住房权联盟
咨委会	ACPR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
	ACU	亚洲清算联盟
亚行	ADB	亚洲开发银行
艾滋病	AIDS	后天性免疫缺陷综合征
亚洲陆运项目	ALTID	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
亚太技转中心	APCTT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
亚太发展中心	APDC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亚太经合组织	APEC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合作组织
亚太电信共同体	APT	亚洲及太平洋电信共同体
	ARC	亚洲再保险公司
东盟	ASEAN	东南亚国家联盟
亚太博览会	ASPAT	亚太国际贸易博览会
孟-印-缅-斯-泰经合圈	BIMST-EC	孟加拉国-印度-缅甸-斯里兰卡-泰国经济合作圈
近海地学协委会	CCOP	东南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CGPRT Centre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
城市网	CITYNET	人类住区管理地方当局区域网
经合	ECDC	发展中国家间经济合作
欧经委	ECE	欧洲经济委员会
经合组织	ECO	经济合作组织
	EDI	电子数据交换
	EDIFACT	行、商、运电子数据交换规则
太平洋业务中心	ESCAP/POC	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
欧盟	EU	欧洲联盟
亚太肥料网	FADINAP	亚洲及太平洋肥料咨询、发展和信息网
粮农组织	FAO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
	GIS	地理信息系统
艾滋病毒	HIV	人体免疫缺损病毒
	HRD	人力资源开发
民航组织	ICAO	国际民用航空组织
	IFA	国际肥料工业协会
劳工组织	ILO	国际劳工组织
货币基金	IMF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海事组织	IMO	国际海事组织

简称表(续)

印度洋海事署	IOMAC	印度洋海洋事务合作署
	IRCA	国际铁路大会协会
	IRU	国际公路运输联盟
世贸中心	ITC	贸发会议/世贸组织的世界贸易中心
国际电联	ITU	国际电信联盟
	IULA	国际地方当局联盟
	JICA	日本国际合作厅
	MRC	湄公河委员会
	NGOs	非政府组织
	ODA	官方发展援助
铁合组织	OSShD	铁路合作组织
亚太旅游协会	PATA	太平洋/亚洲旅游协会
	POPIN	人口信息网
亚太机构间委员会	RICAP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
区域农机网	RNAM	区域农业机械网
南盟	SAARC	南亚区域合作联盟
亚太统计所	SIAP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
	SNA	国民核算体系
南太地学委会	SOPAC	南太平洋应用地球科学委员会
南太共同体	SPC	南太平洋共同体
	SPECA	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
南太环规署	SPREP	南太平洋区域环境规划署
技合	TCDC	发展中国家间技术合作
	TCSP	南太平洋旅游理事会
	TISNET	区域贸易信息网
	TRISHNET	人类住区培训、研究和信息机构网
贸发会议	UNCTAD	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
药管署	UNDCP	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署
开发计划署	UNDP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环境署	UNEP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教科文组织	UNESCO	联合国教育、科学及文化组织
人口基金	UNFPA	联合国人口基金
儿童基金	UNICEF	联合国儿童基金会
工发组织	UNIDO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万国邮盟	UPU	万国邮政联盟
	WASME	世界中小企业协会
卫生组织	WHO	世界卫生组织
	WINAP	亚洲及太平洋妇女信息网
气象组织	WMO	世界气象组织
世贸组织	WTO	世界贸易组织

导 言

1. 1998年4月22日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第十次会议一致通过了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年度报告，报告所涉时间为1997年5月1日至1998年4月22日。

第一章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或提请其注意的问题

A.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采取行动的问题

54/1. 将加强对残疾人的区域支助延伸到二十一世纪

B. 提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的决议

54/2. 加快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

54/3. 《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

54/4. 动员人力和财政资源为实现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口与发展目标进一步采取行动

54/5. 国际老年人：争取实现为所有年龄层次的社会

54/6. 加强家庭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第二章

经社会自第五十三届会议以来的工作

A. 附属机构的活动

2. 在审查期内，下列附属机构举行了会议：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运输和通信委员会、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召开了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以及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各次会议的日期、主席团名单及报告文件意见本报告附件 III。这些机构提交经社会的报告载有其讨论情况、所达成的协议和做出的决定。

B. 其它活动

3. 经社会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下 1997 年日历年出版的出版物、举行的会议和提供的咨询服务的清单见本报告附件五。正如文件 E/ESCAP/1099 和 E/ESCAP/1110 和 Corr. 1 所报告的，这些活动尽可能采用了技合方式。

C. 与其它联合国方案的关系

4. 秘书处与联合国总部保持密切的、经常的联系，就共同关心的项目与有关部门以及与其它区域委员会的秘书处进行合作。

第三章

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

A. 出席情况和工作安排

5. 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于1998年4月16-22日在曼谷联合国会议中心举行。

6. 下列成员和准成员的代表出席了会议：

亚美尼亚	荷兰
澳大利亚	新西兰
阿塞拜疆	巴基斯坦
孟加拉国	巴布亚新几内亚
不丹	菲律宾
文莱达鲁萨兰国	大韩民国
中国	俄罗斯联邦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	萨摩亚
斐济	新加坡
法国	斯里兰卡
印度	泰国
印度尼西亚	汤加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土耳其
日本	图瓦卢
哈萨克斯坦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基里巴斯	美利坚合众国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乌兹别克斯坦
马来西亚	瓦努阿图
马尔代夫	越南
蒙古	关岛
缅甸	中国香港
尼泊尔	澳门
	新喀里多尼亚

7. 根据经社会议事规则第3条，奥地利、加拿大、智利、捷克共和国、德国、匈牙利、以色列、意大利、摩洛哥、秘鲁、罗马尼亚、南非和瑞典的代表出席了会议。瑞士代表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860(XXXII)号决议出席了会议。教廷代表按理事会第244(LXIII)号决定也参加了会议。

8. 下列联合国机构的代表出席了会议：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人类住区(生境)中心、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联合国开发计划署、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署、联合国人口基金、世界粮食方案、联合国HIV/艾滋病联合方案。

9. 下列专门机构的代表以顾问身份出席了会议：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联合国教育、科学及农业组织、国际民用航空组织、世界卫生组织、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万国邮政联盟、国际电信联盟、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10. 下列政府间组织以观察员身份出席了会议：亚洲清算联盟、亚洲开发银行、亚洲及太平洋椰子共同体、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亚洲生产力组织、亚太邮政联盟、亚太电信共同体、亚洲再保险公司、亚洲及太平洋农村综合发展中心、科伦坡计划秘书处、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欧洲委员会、论坛秘书处、国际移徙组织、国际胡椒共同体、湄公河委员会、台风委员会、气象组织/亚太经社会热带旋风小组。

11. 下列具有一般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的观察员出席了会议：ATD 第四世界国际运动，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国际妇女理事会、国际社会福利理事会、国际标准化组织、宗教与和平世界大会、促进世界和平妇女联合会、世界退伍军人联合会；下列具有特别咨商地位的组织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国际泛神教联盟、残疾人国际、防止药物和物质滥用非政府组织国际联合会、泛太平洋和东南亚妇女协会、世界中小企业协会；名册上的以下组织的观察员也出席了会议：国际货物代理商协会联合会。

12. 东盟船东理事会联合会、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会联合会、人类住区管理地方当局区域网的代表也出席了会议。

13. 与会者名单见文件 ESCAP/LIV/INF.1/Rev.2。

14. 根据经社会议事规则第 13 条，经社会选出 Surin Pitsuwan 先生阁下(泰国)为主席。

15. 根据以往的惯例，经社会决定选举下列代表团团长为副主席：Sergey Manassarian 先生阁下(亚美尼亚)、S. A. M. S. Kibria 先生阁下(孟加拉国)、Pehin Dato Ahmad Wally Skinner 阁下(文莱达鲁萨兰国)、杨洁篪先生阁下(中国)、Berenado Vunibobo 先生阁下(斐济)、Ramakrishna Hegde 先生阁下(印度)、Ali Alatas 先生阁下(印度尼西亚)、Mohammad Ali Najafi 先生阁下(伊朗伊斯兰共和国)、Masahiko Koumura 先生阁下(日本)、尊敬的 Beniamina Tinga(基里巴斯)、Souphan Srithirath 先生阁下(老挝人民共和国)、尊敬的 Datuk Chong Kah Kiat(马来西亚)、O. Ochirjav 先生阁下(蒙古)、Raghat Dhoj Pant 先生阁下(尼泊尔)、Hafiz A. Pasha 先生阁下(巴基斯坦)、尊敬的 Roy Yaki(巴布亚新几内亚)、尊敬的 Lina B. Laigo 女士(菲律宾)、Sun Joun-yung 先生阁下(大韩民国)、I. S. Besedin 先生阁下(俄罗斯联邦)、Ow Chin Hock 先生阁下(新加坡)、尊敬的 S. B. Dissanayake(斯里兰卡)、M. R. Sukhumbhand Paribatra 阁下(泰国)、Nguyen Dy Nien 先生阁下(越南)。

16. 本届会议的高级官员会议段分三个全体委员会审议了议程项目 1-3 和 5-11。第一委员会选出 Choi Byung-Hyo 先生(大韩民国)为主席，吕永寿先生(中国)和 Michael Regan 先生(联合王国)为副主席。第二全体委员会选出 Robert Bosscher 先生(荷兰)为主席，Isoa Gavidia 先生阁下(斐济)和 Khush Narayan Shrestha 先生(尼泊尔)为副主席。第三全体委员会选出 Noumea Simi 女士(萨摩亚)为主席，Nguyen Thi Hoi 女士(越南)和 Herijanto Soeprapto 先生(印度尼西亚)为副主席。

17. 经社会还设立了一个决议草案工作组，由 Sarala Manouri Fernando 女士阁下(斯里兰卡)为主席，审议会议期间提交的决议草案。Paul Tighe 先生(澳大利亚)和 Shaharuddin bin Md. Som 先生(马来西亚)当选为工作组副主席。

18. 根据议事规则第 12 条，由主席和副主席组成的全权证书委员会审查了所有代表的全权证书，认为所有代表的全权证书均符合规定。

B. 议程

19. 经社会通过了以下议程：

1. 会议开幕。
2. 选举主席团成员。
3. 通过议程。(E/ESCAP/L.136/Rev.1、E/ESCAP/L.137 和 Corr.1、Corr.2)。
4. 亚太经社会区域的政策问题：(E/ESCAP/1081、E/ESCAP/1082)：
 - (a) 最近的经济和社会动态所涉影响；
 - (b) 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社会发展前景。
5. 亚太经社会的改革：
 - (a) 为经社会第 53/1 号决议“改革经社会会议结构”采取后续行动(E/ESCAP/1083)；
 - (b) 亚太经社会在促进亚太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查的亚太经社会立场文件草稿(E/ESCAP/1084)。
6. 区域一级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 (a) 区域经济合作(E/ESCAP/1085-E/ESCAP/1091)；
 - (b) 环境与自然资源开发(E/ESCAP/1092-E/ESCAP/1094)；
 - (c) 城乡地区扶贫社会经济措施(E/ESCAP/1095-E/ESCAP/1098 和 Corr.1)；
 - (d)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E/ESCAP/1100、E/ESCAP/1101)；
 - (e) 统计(E/ESCAP/1102、E/

- ESCAP/1103 和 Corr. 1);
- (f)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E/ESCAP/1104)。
7. 方案规划:
- (a) 修订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 (E/ESCAP/1105 和 Corr. 1);
- (b)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E/ESCAP/1106 和 Corr. 1);
- (c) 修订 1998-1999 年工作方案 (E/ESCAP/1107 和 Corr. 1);
- (d) 会议日历, 1998 年 4 月-1999 年 3 月 (E/ESCAP/1109)。
8.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及宣布捐款意向 (E/ESCAP/1109、E/ESCAP/1110 和 Corr. 1)。
9. 区域政府间机构的报告 (E/ESCAP/1111-E/ESCAP/1115)。
10.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E/ESCAP/1116 和 E/ESCAP/1116/Add. 1)。
11. 经社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和其它有关议题 (E/ESCAP/1108)。
12. 其它事项。
13. 通过经社会报告。

C. 会议纪要

20. 第五十三届会议主席 S. A. M. S. Kibria 先生阁下 (孟加拉国) 宣布会议开幕。泰国总理川·立派先生阁下致开幕词。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宣读了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并致词。

泰国总理的开幕词

21. 泰国总理谨代表泰国政府和人民对所

有与会者表示热烈欢迎。

22. 该位总理指出五年前当他向经社会第四十九届会议致开幕词时, 亚洲的前景是光明的。许多政治紧张局面已得到解决或大为缓解。本区域的经济体正朝着所谓的亚太世纪的方向迅速前进, 许多人乐观地认为经济全球化将带来一个和平和繁荣的新时代, 届时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将作为平等伙伴共同前进。然而, 不稳定的因素仍然笼罩着国际形势。当灾难以区域范围的金融危机形式出现时, 信心和乐观普遍被自我怀疑和自我反省所取代。

23. 亚洲大部分地区的金融危机突出地表明, 发展中国家尽管在过去几十年间取得了令人瞩目的增长, 但与发达国家相比在应付全球化的挑战方面准备仍不够充足, 能力也不够。鉴于当前国际金融体系的变幻莫测, 非常需要经济结构和国家发展战略。

24. 然而, 本区域所面临的经济和金融问题只是其它一系列问题的前奏。这些问题包括更涉及到人和社会性的问题, 其中包括失业的不断增长以及在教育、保健和其它社会服务方面对整个社会带来的日益沉重的压力。经社会本届会议的主题“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 社会发展前景”是再及时不过了。

25. 鉴于全球经济的最近动态, 必须考虑如何改善国家发展战略, 以便不仅实现本区域各经济体的长期的可持续发展, 同时也要实现持续的社会发展和社会的福利。为此, 应使发展战略更为平衡和更能反映民众的需要。

26. 泰国采取了全面的、以民众为中心的发展战略, 在此基础上制订了第八个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计划。总理在三年前在世界社会发展问题首脑会议的发言中指出: “必须将民众的福利作为我们发展战略的中心”。这在当时是正确的, 在今天更是贴切。同时, 在泰国社会出现了返朴归真的运动。这场危机提醒人们注意本国农村所固有的亲密的家庭和社区网络是泰国社会的基石。它们正是现成的“社会资本”储备, 这一点在工业化热潮中往往被忽视。这场危机焕发了这些内在的力量, 有助于加强社会的弹性, 使之能够更好地经受这场危机的社会震荡考验。

27. 亚洲拥有世界人口一半以上, 其最大

的资源是其人民。然而，经济危机表明现在应当是把民众看得比资源更重，比推动亚洲增长机器的廉价劳动力更重的时候了。现在是把民众看作发展的目标，而非发展的手段的时候了。

28. 有必要加倍努力为民众提供最好的教育和保健，以便他们能做他们选择的事和人。也有必要与他们共同改善生活，办法是协助他们发挥其当地社区和资源的潜力，而不是把他们变成廉价劳力。只有在民众享有所有这些权利和自由的社会，才能实现可持续的发展和真正的繁荣。

29. 普密蓬国王陛下曾经指出为了经受经济危机的考验，泰国人民应当本着自给自足的概念生活。他是指不要铺得太开，而要重新找到平衡和适度的感觉。这意味着利用传统的力量来补充发展努力，以便为全球化和市场自由化作好更充分的准备。合理的增长率，实现更均衡的收入分配和资源的可持续使用将为未来免受经济动荡提供更好的保护。经济危机使人们得到一个教训，即发展并不仅仅意味着增长。现在是制订反映这一新认识的战略的时候了。

30. 未来的挑战仍是未知数。然而，目前的挑战提供了一个独特的机会之窗。若能利用这一机会对优先事项进行反思，进行必要的改革，并将权力交给民众，就有可能在目前全球错综复杂的形势下应付任何可能发生的事情。

31. 扎实的基本条件，丰富的自然资源，受过良好教育和勤奋的人力资源都是令人乐观的原因。此外，作为国际社会的一员，泰国将一如既往为联合国，尤其是总部设在曼谷的亚太经社会提供合作。

亚太经社会执行秘书的发言

32. 执行秘书对与会者表示欢迎。他感谢泰国总理宣布会议开幕，从而重申了该国致力于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理想以及对经社会致力于促进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

33. 自经社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以来，本区域一些国家经历了相当大的金融动荡。这场危机的结果波及范围很广，在贸易和投资合作方面影响了本区域内的其它国家。这场危机也引起了全世界的密切关注和评论。但是，它也及时提供了一次重要的机会，以便反思本区域

的成就和成功之处并基于去年的教训来巩固今后发展和前进的基础。

34. 当发生经济滑坡时，最贫穷的人民常常是最终受害者。在一个扶贫继续是主要挑战的地区，需要关注和重视加强发展战略并向人民提供社会保障。

35. 亚太经社会是最重要的区域性论坛之一，通过分享经验在政策发展方面发挥了中心作用。亚太经社会非常重视帮助本区域的发展中国家建立其能力并同本区域和世界上的其它国家形成密切关系，以便通过技合等方案和第三国培训方案获得帮助。在联合国之内，区域委员会的作用正在最高一级继续进行讨论，并已得到保证各委员会在整个系统的运作和成功方面起着重要和必不可少的作用。

36. 本届经社会年会将能够就亚太经社会的挑战和机遇进行辩论和交换意见。挑战虽多，但是也可以通过互显善意、互相支持与合作创造和培养对付这些挑战的机遇。

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

37. 秘书长在贺电中指出经社会第五十四届年会是在本区域历史上的一个重要时刻举行的。在过去一年里，本区域最富有活力的一些经济体遭受了突发和基本上不可预测的金融危机的危害，这不仅在本区域而且在全世界都产生了广泛影响。过去几个月的动荡严肃地提醒人们全球化和日益增加的相互依赖所造成的挑战。

38. 本区域的一些国家面临着深刻的调整。另一些国家面临的长期和首要挑战是减轻令人痛苦的贫困程度。亚洲包括了世界上最多的贫穷人口，最近的事态有可能使这一数字进一步增加。努力满足社会这些脆弱成员的需要依然是一个优先要解决的问题。将他们纳入发展的主流也许是最大挑战，但并非各国政府和民间社会无力对付的挑战。

39. 亚太经社会同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一起可以发挥重要作用。秘书长致力于确保在亚洲及太平洋国家继续艰苦努力谋求稳定和发展的同时，联合国系统仍将是这些国家的密切伙伴。尽管这是本区域特别困难的时期，但是良好的基础、丰富的自然资源和受过良好教育的劳动

力有理由使人感到乐观。

40. 秘书长表示最美好的祝愿，希望本届会议在寻求解决现有的问题、努力防止将来出现动荡和解决本区域面临的其它紧迫问题方面取得成功。

亚太经社会区域的政策问题

执行秘书的政策性发言

41. 执行秘书指出，自1997年下半年以来本区域一些最富有活力的经济体遇到了前所未有的经济危机。由于对一些主要出口产品全球需求的减少造成经常项目赤字不断扩大，劳动力密集型制造业产品竞争优势的削弱，实际有效汇率的上涨是造成危机的部份原因。危机还进一步表现在极易倒流的短期外部资本流入被用来填补赤字，对资源某种程度的分配不当，金融中介机构因无效益贷款而受到拖累，对金融系统丧失信心，以及汇率大幅度贬值和股市指数大幅度下跌的双重危机等。

42. 尽管危机很严重，但执行秘书仍对本区域的总体增长前景表示乐观，这尤其是因为危机只局限于少数几个国家，而受冲击国家的改革措施已使汇率和股市走出低谷，而本区域其它地区的增长前景大体上未受到危机的影响。

43. 建立适当的汇率体制和克服国内金融部门的薄弱环节是需要采取行动的两个关键领域。完善的金融部门是资本项目开放的先决条件。本区域各政府必须建立适当的管理和监督框架。作为这类框架的一部分，应明确规定核算和企业决算公开的要求。尤其是应加强关于以下方面的规定：无效益贷款和用于弥补损失的充足的准备金，内部人员借贷的法定贷款限额，拥有大量交叉持股和所有权相互交织的金融和有关公司的报告综合，以及外债持有量等。应当由拥有充足权力和得力人才的监督机构严格实施这些规定。

44. 应当增加国内储蓄和提高出口产品的竞争力，以便减少对外部资本流入的依赖，尤其是对于易于倒流的短期资金种类的依赖。

45. 执行秘书提请会议注意下列建议，即

建立一个亚洲基金，使用区域货币用于区域内部贸易，建立处理跨界金融索赔的保险方案，及采用共同标准监督金融部门机构和就其运作情况交流信息。在国际一级，债务战略包括：为对付目前的危机，进行债务延期和重新安排，为恢复出口增长提供外部流动资金支助以及在较长期建立一个私人资金流动全球监管系统等，这应得到认真注意。

46. 执行秘书认为，目前的危机不应影响将对公平的增长作为发展基本目标的承诺。两者之间并没有内在的折衷关系。然而，应建立社会安全网，以便缓冲危机对于贫困和就业，保健和教育等方面的影响。各政府，联合国组织大家庭和民间团体都应共同努力实现“对所有人充满爱心的社会”的设想。应更加重视为穷人和处境不利的人口群体提供援助，同时促进他们充分参与社会。应制订促进良好治理和广泛宣传主要社会问题的政策。

47. 执行秘书提请经社会注意秘书处为加强区域经济合作所作的不懈努力，并举了以下例子：最近建立的孟加拉国—印度—缅甸—斯里兰卡—泰国经济合作（孟印缅斯泰经合）以及为促进中亚国家与欧洲和亚洲的经济融合和加强它们之间的经济合作。与欧洲经济委员会共同发起制订的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

48. 当前的危机使本区域工业发展遭受挫折，为了应付由此构成的挑战，需要所有各级加倍努力，确保工业和技术增长进程继续下去。1998年2月19-24日在曼谷举行的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通过了《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其中强调有必要在工业和技术发展领域开展更多的区域合作，其中包括以下方面：利用工业互补性、进行与投资有关的技术转让，开发人力资源、以及使最不发达国家、太平洋岛屿经济体和转型经济体迅速融入区域贸易和投资流动主流。

49. 执行秘书强调必须提供效率更高的、通行更加便利的、费用较少的、无害环境的运输基础设施，以促进总体经济增长。他告知经社会，秘书处的支助活动，包括为争取私营部门参与基础设施发展所作的努力，正在得到进一步加强。

50. 执行秘书在提请注意本区域的环境恶

化情况时指出，迫切需要开展更密切的区域合作，以解决共同的可持续发展问题，其中包括制订战略性环境规划、落实《21世纪议程》、为全球环境公约采取后续行动，以及扭转污染增加、生物多样性丧失和公害废物越积越多的趋势。

51. 执行秘书提请经社会注意已查明会影响电脑的“2000年虫”问题。这种千年虫，即Y2K，通过造成供电、电信、金融交易以及现代社会所依赖的其它服务的中断，而可能使个别设备乃至整个经济瘫痪。因此，迫切需要所有组织使其关键设备2000年可转换，并为可能的系统瘫痪制订应急计划。

52. 执行秘书表示希望使亚太经社会在新的千年中成为促进区域合作的更加卓有成效的媒介。就此，他请经社会就亚太经社会改革工作的性质和方向提出意见和指导。

最近的经济和社会动态所涉影响

53. 经社会收到文件E/ESCAP/1081以及《1998年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在审查本区域最近的经济社会动态时，经社会注意到自1997年年中以来本区域几个最具有活力的经济体经历了严重的金融和经济危机。

54. 经社会认为，这场金融危机是个复杂的现象，既有当地原因又有外部原因。全球化给本区域各经济体带来了机遇和挑战，既有利益也有代价。本区域一些国家面临巨大的风险，因为贸易、投资和金融市场的自由化增加了国内经济受到外部冲击的机会。经济增长强劲并且在其它方面宏观经济基本因素健康的国家，由于1996年和1997年世界贸易速度放慢以及本国货币的升值而受到了冲击，而这反过来又暴露了它们的一些结构弱点。随着出口缩减经常帐户赤字扩大导致了问题的突然恶化，在国内金融体系内私营部门债务和无效益贷款越积越多。最终这些国家得面对投资者信心的危机，而这正是这场动荡最直接的根源。

55. 经社会高度强调需要进一步分析金融危机的原因和后果，以及克服危机的必要行动。还有必要在国家、区域和国际各级明确指出政策

选择方案，这不仅是为了减轻当前危机的影响，而且为了防止将来再次发生。

56. 在国家一级，建立一种适当的汇率制度并克服国内金融部门的弱点对于减少短期资本大规模流动的不稳定性具有压倒一切的重要意义。中央银行对于金融部门的监督和监测能力必须加强。应当提高金融部门机构的业务运作透明度。

57. 在区域一级，需要作出安排为金融市场传送准确、具有透明度和及时的信息。经社会注意到合作融资安排在需要的时刻补充货币基金组织的资金方面所发挥的作用。经社会强调了区域监督机制、发展早期警报系统、清算机制、使用区域货币进行贸易交易、以及区域证券市场等其它一些区域一级行动的重要性。

58. 在国际一级，需要有一种同贸易领域的监督和监测框架相类似的框架。

59. 经社会听取了本区域发展中国家正在开展的各种改革情况，它们正在努力克服当前的危机并争取实现经济进一步自由化和国际融合的目标。经社会还了解到亚太经社会若干成员国正通过双边和作为多边援助一揽子计划的一部分，向本区域受到危机影响的国家提供援助。

60.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同其它国际机构合作组成一个多学科班子，研究当前经济和货币动荡的起因和影响，以及就各经济体应采取何种方式才能既利用国际资本流动，又能尽可能减少伴随而来的风险，提出建议。关于这方面，经社会欢迎秘书处最近主动与国际货币基金、世界银行和亚行联合于1998年6月组织一场研讨会。

61. 经社会对于本区域的长期增长前景表示乐观，包括受影响最严重的国家，因为这些国家在自然资源、受过良好教育的劳动大军和普遍审慎的宏观经济管理方面具有实力。然而，这场危机对本区域作为一个整体将会产生严重的消极影响。这场危机指出了所有经济体的脆弱性，包括那些没有直接接触金融市场波动和动荡的经济体。由于漫溢效应，任何一国的挫折都不会被局限在它的边界之内。在贸易、投资和金融流动以及劳工跨界流动所造成的全球化和互相依存的推动下，其传染效应可达到区域范围和全球范围。

62. 经社会对于本区域经济滑坡对社会发

展的消极影响表示关切,这造成了失业上升通货膨胀加剧。政府削减社会方案会影响社会上脆弱的群体。而由此而引起的社会不稳定会阻碍经济改革。从当前的经验可能吸取的一个重要教训是如果对于人的投资不予充分重视经济增长就会变得不可持续。社会发展不仅是因为其本身重要,而且也是可持续经济增长的前提条件。

63. 经社会指出,金融危机及其对本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后果使我们必须更加重视社会发展和减少贫困。本区域各国过去取得的经济高速增长并不一定在社会发展方面带来相应的成功。因此,必须考虑如何改善国家发展战略,不仅要实现经济的长期可持续增长,同时也要通过卫生、教育和社会保险措施实现持续的社会发展,扶贫和改善社会福利。

64. 经社会一致认为,经济发展是社会发展的基础,这对于发展中经济体尤其如此。有必要充分认识经济发展与社会进步之间相辅相成的关系。

65. 在这方面,经社会重申各不同国家的经济社会问题是相互联系的。因此,个别国家的努力不足以解决问题,必须在区域和国际一级共同努力解决问题。在国家一级,要有效地落实合理的社会发展方案,就需要政府、民间团体和次区域、区域及国际组织结成伙伴关系。

66. 经社会确认在处理扶贫方面发展和环境问题的相互依存关系。经社会强调必须开展环境保护,预防自然资源退化,促进从战略高度进行水资源管理,以及对洪水、干旱、旋风、地震和森林火灾,包括圣婴现象的影响等自然灾害采取行动。经社会也听取了关于对咸海和里海环境管理开展技术合作必要性的介绍。还有人特别提到为能源开发促进干净煤技术的必要性。经社会认为秘书处应补充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工作,应特别注意落实1997年6月举行的第十九届特别联大的建议。

67. 经社会对印度政府提议在1999年主办第二次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表示深切的感谢。经社会建议应优先为这一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及时地发起方案并为解决这些问题承诺更多的资源。

68. 经社会强调应在千差万别的整个亚太经社会区域公平地扩散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

进步。需要为太平洋岛国、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国提供更多国际合作和援助,提高其经济的效率并使之更具竞争力。除了贸易和投资支助措施外,应制止官方发展援助的减少,因为这是流入这些国家的外部资金的主要形式。

69. 经社会确认亚太经社会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贸易和区域经济合作方面的日益增长的重要作用。经社会对越来越多地使用非关税措施损害了由乌拉圭回合协定的贸易自由化带来的更多的市场准入机会表示关切,同时呼吁制止保护主义抬头。经社会还敦促全面落实世贸组织全面综合的最不发达国家行动计划。有人建议亚太经社会应协助小经济体有效参与世贸组织并从其成员资格中获得应有的好处。

70. 经社会赞扬亚太经社会在促进东盟、南盟、经合组织以及论坛秘书处内和它们之间的次区域和次区域间合作中发挥的特殊作用,以及在最近建立的孟印缅斯泰经合方面发挥的特殊作用。经社会注意到其它一些国家对与孟印缅斯泰经合建立关系的兴趣。

71. 经社会确认由亚太经社会和欧经委会推动建立的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在满足转型经济体的特殊需要和促进其经济与亚洲经济和全球经济相融合中的重要性。经社会注意到其它一些国家有兴趣参加并为落实该方案作出贡献。

72. 经社会注意到电子商务正成为几乎不可避免的发展趋势。经社会赞赏秘书处为协助发展中国家采取这一新的贸易运作方式和为创造有利于电子商务发展的环境制定区域方针所开展的活动。

73. 为保持发展进程应不断保持警惕。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是本区域一个宝贵的资源。它可就政策备选方案向成员政府提出意见并提醒它们注意潜在的问题。亚太经社会的工作对于协助实现本区域的社会经济理想仍是非常对路和有潜力的。

74. 在这方面,经社会赞赏亚太经社会迄今为改革所作的努力,其中包括精简会议和方案结构。经社会敦促秘书处进一步努力,根据其核心能力确定其工作方案的轻重缓急,以便将亚太经社会的稀缺资源更多地用于成员国最重视的活动上。亚太经社会应表现出其相对优势并改善其方案交付的效率和成本效益。应减少秘书处的

方案支助资源，以符合联合国秘书长在 1997 年 7 月作出的决定，应将工作方案内的资源重新从低优先领域调配到高度优先领域，从会议和出版物调配到技术援助活动。

75. 经社会高度重视亚太经社会作为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召集者的作用，该委员会旨在协调联合国在本区域的经济社会发展活动，并与有关的联合国全球性实体在开展政策级和业务活动方面建立战略联盟。在联合国系统内外的这种合作和协作应有助于确保各有关组织工作方案之间的协同和互补，并避免工作重复。

亚洲及 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 社会发展前景

76.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82，该文件概括了出版物“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社会发展前景”所载的主题研究。经社会赞扬秘书处编写的文件质量高，并批准了其中所载的结论。

77. 经社会审议了本区域迈入二十一世纪的社会发展前景，包括主要的人口统计趋势和包括扶贫、扩大就业和社会一体化在内的主要社会问题。经社会还讨论了包括穷人、青年、老年人、妇女和残疾人在内的具体人口群组的主要问题和政策方针。

78. 经社会注意到，本区域国家在评估其进入下一个世纪的社会发展前景时应考虑社会经济、政治和技术框架的变化，及其各自缓解和适应这些变化的需要。这些变化包括：经济自由化和全球化进程的影响；在许多国家人口中随着生育率的下降和老年人人数和比例的大幅度上升所产生的人口统计变化；城市地区人口的高速增长率；资本和劳动力的高水平流动；科学和技术的巨大进步以及家庭和社区结构的改变。从这些非常显著的趋势所产生的问题既繁多又复杂，除非在政策和方案一级加以适当的解决，否则都能对社会发展前景产生不利影响。

79. 经社会提出，人口因素对社会经济发展发挥重要作用，本区域各国的人口统计状况各不相同。经社会注意到目前的人口统计趋势表明在一些国家城市贫困今后很可能在绝对和相对数量上都增加。因此需要结合减少疾病，降

低婴儿、儿童和产妇死亡率，高生育率和人口高速增长率来采取扶贫措施。同样也应改进健康和人口方案的实施，进一步扫盲，尤其是女性文盲；促进男女平等，保护流动工人，在为人口老龄化作准备的同时延长寿命并提高生活质量。

80.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面临着独特的人口问题：由于其人口少，这些问题的影响超乎寻常。例如，一些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城市地区人口密度高，伴随而来的是环境退化和资源的枯竭；其它一些国家的人口缺乏发展经济和社会所需的“关键规模”。相反，人口众多的国家面临的问题很不一样，例如国家不同地区的发展水平和生育率各不相同，给国家规划发展方案的编制造成困难。

81. 经社会强调本区域各国和国际社会必须广泛合作，协调努力解决具有区域或国际影响的人口和发展问题。为此，经社会欢迎亚太经社会与人口基金合作在 1998 年 3 月联合举办人口问题高级会议。

82. 经社会呼吁秘书处继续在交流经验、机构举措、传播信息、开展技术援助和培训方面发挥催化剂作用。

83. 经社会注意到近几十年来主要是由于经济发展方面取得令人瞩目的进展，整个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在社会发展的几乎所有领域中都取得了很大的进步。包括教育、就业、健康、社会福利和环境在内的社会福利的所有指标都表明了近几十年来取得的重大进展。本区域各政府 1991 年通过的亚太经社会区域《到 2000 年和 2000 年后的社会发展战略》和 1994 年通过的《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为这一进步提供了推动力。各政府 1995 年批准的《社会发展问题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方案》为社会发展努力提供了进一步推动力。

84. 经社会重申了对落实《马尼拉宣言》和《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的承诺，并重申了在当前区域社会经济动荡的情况下《加快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的重要性。经社会欢迎决定在 1999 年举行区域高级官员会议审评区域《社会发展议程》执行情况，以筹备联大在 2000 年对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的全球性审评。

85. 经社会听取了各国根据区域《行动议

程》和《社会发展问题世界行动方案》落实本国社会发展方案方面的经验。会议一致认为就社会方面的进展而言，本区域的各个次区域、和国家以及国内地区之间和人口群组之间的情况也极不平衡。这种不平衡不仅突出了本区域应继续努力促进所有民众的福利，而且也应优先注重向较不发达国家和地区以及较贫困和其它处境不利的脆弱人口群组提供援助，同时提高其能力和促进他们全面参与所有社会活动。

86. 经社会注意到尽管各政府对社会发展表达了明确的承诺，但各政府采取的措施未能达到情况所要求的力度。许多国家仍将重点侧重于经济发展，尽管人们已普遍认识到经济发展成功并不等于能够改善社会发展前景，也不等于能够改善人口所有阶层的总体生活质量。对加快社会发展而进行能力建设，加强地方权力、家庭和社区、筹集资源和确定方案对象目标的重视不够。此外，整个区域都需要为社会进步提供有利的环境。

87. 经社会查明了有助于改善本区域社会发展前景的几个关切领域的政策：(a) 促进有利环境，其中包括促进参与和公平，社会关切和保险以及良好治理；(b) 加快扶贫，创造就业和社会一体化；(c) 能力建设；(d) 加强家庭和社区；(e) 促进伙伴关系；(f) 提供区域支助。最后一个领域载有区域合作方式和亚太经社会在促进加快社会发展进程中的作用。

88. 经社会强调了以建立“对所有人充满爱心的社会”为目标的解决与具体人口群组有关问题的区域支助措施的重要性，尤其是在目前受经济危机冲击的国家。这些措施包括扶贫，创造就业和为穷人提供社会服务；为青年提供教育和技能培训以及生产性就业；老年人的卫生、收入保障和保健；缩小在识字和教育，就业和薪金方面的性别差距；以及确保残疾人能够在住房和生活环境中享受完整和积极的生活，在工作场所不受歧视，以及有一个接受他们的社会。

89. 在即将迈入新的千年之际，经社会宣布必须继续毫不松懈的与贫困作斗争。经社会强调贫困是一个普遍的发展关切问题，具有深刻的社会、经济、文化和政治影响，并将对本区域迈入二十一世纪取得社会发展和进步方面产生无形的影响。经社会赞扬其成员和准成员最近几十

年来由于经济繁荣和更多地关心社会问题而在大大降低本区域许多国家的贫困发生率方面取得了积极进展。然而，经社会对仍然存在着大量的赤贫者表示深为关切，其中大多数居住在南亚，承受着健康不良、文盲、饥饿、失业和社会歧视等问题的重压。

90. 此外，经社会指出，贫困日益增加的威胁继续笼罩着所有次区域，包括东亚和东南亚、转型经济体及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是去年伴随货币和金融波动而出现的经济动荡以来，在过去几十年里取得了最令人瞩目的增长和繁荣的一些东亚和东南亚国家目前却面临着贫困程度的日益加重。经社会告诫说，不能在由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牵头的附属方案中解决社会问题，社会和贫困情况可能进一步恶化。“厄尔尼诺”现象及其它对发展和人民福利的环境影响也使扶贫受到额外的挑战。经社会注意到扶贫战略中体现的科学技术的潜力及对环境关切。

91. 在审评国家扶贫战略时，经社会重申经济增长与社会发展之间有着明确的相互关系。经社会强调，要使国家总体发展和进步持续下去，就有必要把社会发展，尤其是以人为中心的发展和公平分配放在同等重要的地位。经社会强调，在面临经济滑坡的情况下，不应减少拨给扶贫方案的资源。经社会还强调有必要更有效地使用资源并把穷人作为目标，以确保有效地实现扶贫目标。还有一点很清楚，不可能单纯通过市场进程来实现扶贫。

92. 经社会赞扬亚太经社会在向各政府提供技术援助以协助进行国家能力建设、尤其是进行社会政策分析以及制订包括在国家发展计划之中的综合性多部门扶贫战略方面所发挥的作用。经社会要求继续支持这些努力，并通过区域会议、实地研讨会、出版物和区域咨询服务来更广泛地传播区域经验，以传授扶贫方面社会政策制订的最佳做法；就新的和新出现的发展挑战（例如当前的金融危机）的社会影响开展区域研究；改进扶贫方案目标制订的方式。提供社会安全网；增加穷人的权力方案；为扶贫筹集资金、改善伙伴关系以及所有发展行动中采取一致行动。

93. 在审议中着重指出了有必要将社会发

展目标,尤其是那些与扶贫和促进就业有关的社会发展目标纳入结构调整及其它宏观经济政策与方案。经社会要求秘书处就监测这类关于穷人的方案与政策的影响开展一项调查。同时应考虑到影响穷人参与发展进程的各种因素。

94. 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官方发展援助总量的减少,因此强调为扶贫创造扶持性国际环境至关重要。经社会呼吁发达成员努力兑现其同意的承诺,即从其国民生产总值中拨出 0.7%用于官方发展援助。经社会还要求国际社会支持在一些政府以及双边和多边捐助机构中采取自愿举措,以通过 20/20 协议增加社会发展所需的资源。

95. 经社会重申“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在亚太经社会社会发展领域所作努力中的重要意义。日本政府向经社会通报了其在培训和康复的其它方面提供的与“十年”有关的发展援助。此外,在“十年的后半期,该国政府将与亚太经社会和其它国际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合作,继续积极提供援助。到今年年底,将就日本在与残疾人有关的项目中的最佳合作方式进行一项研究,届时将向本区域一些国家派出工作团,以确定具体合作项目。经社会注意到,在第五十四届会议举行的同时,日本非政府组织举办了一个残疾人编制的 Saori 服装展览。这一展览是日本政府为本届会议作出的特殊安排,标志着“十年”后半期的开始。

96. 经社会确认,必须加强行动,推动为仍处于社会主流边缘的残疾人建立扶持性环境,以促进其能力建设并增加对社会的贡献。经社会强调必须重提对履行《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以及为推动实现《议程》采取区域行动所作出的承诺。

97. 经社会注意到成员和准成员为提高妇女的经济和社会地位所采取的举措。这些举措包括增加获得教育、卫生服务和就业机会;建立提高妇女地位的国家机构;实施国家妇女行动计划;以及在某些情况下加强对政治和决策过程的参与。然而,男女缺乏平等仍然是一个问题,因此,经社会指出,社会习惯和传统、文盲、技术和职业培训机会有限以及缺乏就业机会阻碍了妇女融入经济活动主流。此外,由于妇女受贫困的影响最严重,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当前的金融

危机带来的消极后果以及对穷人(尤其是妇女)可能产生的社会经济影响。

98. 经社会强调人力资源开发至关重要,是亚太经社会区域各国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经社会认为,人力资源开发是可持续经济增长的基本决定因素,也是提高本区域人民生活质量的一种手段。

99. 经社会强调需要促进在本区域人力资源方面的投资,特别是在社会上社会脆弱群体方面的投资。经社会希望目前的经济危机不会导致削减本区域人力资源开发方案。几个代表团重申即使因为经济危机遇到了挫折,这些国家仍将致力于支持开发人力资源的方案。

100. 经社会敦促秘书处支持各国作出努力,促进社会脆弱群体的人力资源开发,特别是在那些受目前经济危机严重影响的国家。

101. 鉴于本区域部分地区的经济危机造成的目前劳动力市场状况将对青年产生最消极的影响,经社会敦促秘书处将其人力资源开发方案的重点放在促进有利于青年生产性就业的教育和培训,因为这一目标群体将在目前由本区域一些地方的经济危机造成的劳动力市场形势下受到最为不利的影

响。102. 经社会强调促进与社会发展有关的各参与者和机构之间伙伴关系的重要性:政府、非政府组织、民间团体和商业界。根据“对所有人都充满爱心的社会”这一设想,经社会认为这种伙伴关系可以涵盖从制订政策到提供基层服务等范围广泛的活动。重要合作者将包括国家、省和地方政府机构、商业部门、民间社会组织包括非政府组织、工会和社区组织。外来参与者包括双边和多边捐助者、包括亚太经社会在内的国际和区域性政府间机构、跨国公司和非政府组织。政府机构必须在规划、制订政策和战略以及方案与项目活动方面发挥领导和促进作用。在动员国家和国际性资金方面,它们也将站在最前面。但是,其它参与者特别是客户团体参与确定需要和优先事项、推动政策和战略、制订和落实方案、监测和评估方案对于社会发展方案取得成功是必要的。

103. 经社会指出,秘书处有条件监测社会发展趋势和问题并分析各国政策性处理方法,因此要求秘书处同联合国各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

亚行、东盟、经合组织、南盟和太平洋共同体等其它政府间组织合作进行分析、确定资源需求、散发关于社会指数、政策和方案的资料并提供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经社会认识到为了加速区域《行动议程》的有效实施，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建议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开展的这些活动和其它活动将有助于动员必要的协调努力，支持本区域的扶贫行动。在这方面，经社会注意到最近在信息技术方面取得的进展，要求秘书处将因特网用于其资料散发活动。

亚太经社会的改革

1997年4月30日第53/1号决议 “改革经社会会议结构”的后续行动

104. 经社会收到文件 E/ESCAP/1083，该文件侧重于改革经社会会议结构。

105. 经社会欢迎亚太经社会改革迄今所采取的措施。经社会重申改革进程正在持续进行，其目标应是根据其相对优势进一步突出经社会工作的重点并提高其卓有成效地满足本区域不断演变中的优先需要的能力。

106. 经社会注意到在相当长一段时期内亚太经社会进行了改革工作。考虑到本区域经济和社会的发展以及经社会应能对新出现的问题作出充分和及时的回应，必须继续进行改革努力。为了跟上时代，亚太经社会有必要继续进行自我调整，以适应不断变化的环境和条件，使自己仍然保持休戚相关并能满足各成员的需要。

107. 经社会强调有必要在亚太经社会的活动中制定更明确的目标，并为实现这些目标确定时间框架。亚太经社会的定期监测和影响评估能力有必要加强。此外，应在方案规划和预算制定过程中尽快反映关于优先事项和资源分配的调查问卷的结果。经社会建议，亚太经社会举办的活动和提供的服务及其所取得的成功事迹应由秘书处和成员国政府加以广泛宣传。经社会欢迎亚太经社会出版物委员会恢复活动，这有助于控制用在经常预算办的出版物的质量和数量，以便将资源重新配置给培训和技术援助活动。

108. 经社会指出，最近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非正式磋商会很有用。它使

五个区域委员会的执行秘书相聚一堂。经社会建议应让其成员和准成员了解其它区域委员会的改革情况。在回答就内部监督服务厅关于区域委员会的报告中的建议的实施情况提出的询问时，秘书处指出，1998—2001年中期计划的拟议修订将使秘书处的方案结构从10个次级方案精简到7个。将调整秘书处的结构，使之适应修改后的方案结构。秘书处自从经社会通报正继续努力进一步削减方案支助费用，包括将方案支助领域的职位重新调配到方案领域。经社会要求秘书处在1998年7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开会之前，通过咨委会向成员国政府提供有关该题目的初步报告。

109. 在批准修改后的方案结构时，经社会强调有必要考虑到正在进行的联合国改革进程，以避免与其它相关组织工作重叠，并确保方案和活动的互补性。还提出了某些立法委员是否可每两年举行一次会议的问题。秘书处解释说对会议结构若进行修改要由成员和准成员加以讨论并经经社会批准。

亚太经社会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经济 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 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评的亚太经社会 立场文件草稿

110.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84，其中审评了亚太经社会对本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亚太经社会与其发展伙伴之间的关系、以及亚太经社会准备继续在二十一世纪发挥作用方面所面临的挑战。该文件是秘书处根据秘书长关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应对各区域委员会开展总的审评的建议编写的。

111. 执行秘书向经社会通报，1998年3月12日在纽约举行的关于审评区域委员会的非正式磋商会产生了一些相关结果。首先，确认区域委员会进行了认真广泛的改革，但是有必要对其各自区域内不断变化的环境作出进一步的适应。还认为有必要在各区域委员会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各职能委员会、各布雷顿森林机构、其它区域集团、民间社团以及私营部门之间建立更好的联系。还需要加强区域委员会、在联合国总部的各国代表团和在首都的各国政府之间的三边联系。继续需要在区域委员会的业务作用与其它

联合国机关和机构的业务作用之间保持更好的平衡。磋商会还得出以下结论：区域委员会可在全球会议的后续行动方面以及在联合国发展援助框架方面发挥作用。

112. 经社会认为，文件 E/ESCAP/1084 提出了有益的背景情况和准则，准确地突出了亚太经社会的相对优势，尤其是其跨学科做法方面的相对优势。经社会表示坚决支持亚太经社会作为联合国系统在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领域的“团队带头人”所赋予的授权。经社会也建议，亚太经社会应该带头，或者至少要反映联合国体系内正在进行的改革。一些代表团表示坚决支持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以及亚太经社会作为该机构的召集者和协调者所发挥的作用。经社会认为该委员会在避免各实体的工作方案中不必要的重复并增加其中的协调和互补性方面发挥的作用具有特别的价值。经社会还指出，亚太经社会的协调作用应延伸至联合国系统以外，使之包括其它区域和次区域组织，以便使现有资源得到最佳利用。这一进程也有助于确保各有关实体间做到最高效率的分工。在这方面，虽然亚太经社会应努力做到不与其它联合国机关和机构的授权重叠，但是这些组织也应尊重亚太经社会的区域授权。一些代表团认为，该文件反映了传统的争议，但没有为作为联合国系统改革的一部分的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审评提供一个有益的投入。经社会上提出有否可能扩大亚太机构间委员会以便包括各区域性的经济组织。

113. 在讨论业务活动时，经社会强调有必要继续加强亚太经社会与其它联合国机关和机构以及在本区域的其它相关组织之间的战略联盟。经社会强调，经社会的资源包括经常预算资源应更多地用于业务活动，而不是用于会议和出版物。为了更清楚地决定经社会工作方案的轻重缓急，经社会促请那些尚未完成填写秘书处于 1997 年 2 月分发的资源分配调查问卷的成员和准成员填写这一问卷。考虑到当前预算外资金减少，这一问题变得特别重要，因为预算外资助是以往支持经社会业务活动的一个主要来源。在进一步谈到业务活动问题时，有人建议应让非政府组织有更多的机会参与经社会的技术援助项目。

114. 经社会认为，鉴于亚太经社会在地理上远离纽约，成员和准成员应作出更多的努力，

在驻区域一级的代表与驻在联合国总部的同行之间进行协调及交流信息，以便增加对亚太经社会的作用和其改革进程的性质的了解。此外，改进协调有助于更准确地弄清经社会在经常预算分配方面的要求，并能确保在纽约作出的决定符合区域一级的实际需要。有人建议，经社会应借鉴其它区域委员会正在进行的改革，以便对亚太经社会的改革进程有所帮助。

115. 在辩论结束时，执行秘书解释说，所有区域委员会提供的投入，包括已最后定稿的文件 E/ESCAP/1084，将列入秘书长的报告，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8 年 7 月会议审评。经社会担心其改革亚太经社会的意见会得不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成员的注意。因此，经社会强调，向经社理事会直接陈述其观点大有裨益。这一做法具有特别的价值，因为亚太经社会的立场文件的内容有可能在其纳入合并的报告后被淡化。因此，大家同意，应请经社会主席向秘书长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递交一封详细说明经社会的观点和关切问题的信函。

区域一级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区域经济合作

116. 经社会收到了下列文件：本区域金融危机及其政策影响(E/ESCAP/1085)，贸易与投资(E/ESCAP/1086)，工业发展融资(E/ESCAP/1087)，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报告(E/ESCAP/1088)，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的报告(E/ESCAP/1089)，区域农业机械网的报告(E/ESCAP/1090)，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E/ESCAP/1091)。

117. 经社会重申重点应放在区域经济合作，因为它是对付由于日益加强的全球化而正在出现的新的挑战和机遇的一种有效手段，同时承认鉴于本区域目前出现的金融危机，进行这种合作的必要性更为紧迫。

亚洲金融危机

118. 经社会总的来说赞赏 E/ESCAP/1085

文件中对本区域金融危机及其所涉政策影响的分析质量。经社会注意到虽然该危机的最严重情况可能已经过去,但仍然存在不确定因素。因此,受这次危机影响最严重的国家有必要继续采取宏观经济稳定政策以及将结构性改革同适当的政府监督相结合。

119. 没有直接受到这场金融危机影响的国家也面临着由贸易环境恶化、资本流动减少和经济增幅下降的可能等所带来的困难。重要的是,应通过国内改革以及加强区域和国际合作,包括避免任何贸易保护主义倾向的抬头,维持本区域的增长势头。

120. 应保持警惕,确保目前的危机不会危害最不发达国家、内陆国和太平洋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在这方面,官方发展资金流动的减少令人忧虑。

121. 这场经济危机对社会脆弱群体的影响令人担忧,援助面临危机的国家的政策应有利于实现各项社会目标。

122. 重建投资者的信心是受影响最严重的经济体面临的最紧迫的任务。这就需要实行稳妥的宏观经济政策和结构性改革,包括金融部门的改革。就金融部门改革而言,应特别强调透明度和谨慎的监督与管理的必要性。避免将来发生危机的政策教训在于早日纠正宏观经济的失衡,其内容包括减少对外国储蓄的依赖和改善对国际收支的经常帐户和资本帐户的管理。

123. 需要对短期国际资本流动建立一种更好的全球监测体系。应该提高所有全球金融体系参与者(即:各国政府、国际金融机构和市场参与者)的透明度,以确保所有有关各方作出知情决定和风险评估。

124. 在区域一级建立信息交换机制、早期预警系统和合作性出资安排是有益的,以便在需要时补充货币基金的资金。

125.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利用其多学科的专门知识,并同国际金融机构一起提出成员国既能最大程度减少金融和汇率风险又能继续利用国际流动资金的方法。

电子商务:贸易政策的新议程

126. 经社会认识到贸易效率、特别是使用电子商务对提高各国和各公司在亚太经社会区

域全面竞争率方面的重要性,并强调有必要发展本区域采用电子商务的能力。它要求秘书处提供技术援助,使大家了解和懂得电子商务的方方面面。此种技术援助的领域包括开发人力资源、采用方便贸易的标准和最佳做法、重新策划贸易过程的方法、金融支付体系和法律框架。经社会批准举办一次由本区域国家贸易促进政策专家参加的高级会议,讨论促进贸易政策的区域性办法。经社会建议在举行会议时,应适当注意亚太经社会区域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之间合作的可能性以及对发展中国家的需要采取逐步解决方式的需要。

127. 经社会注意到世界中小企业协会向秘书处提出的请求,要求为提高中小企业对电子商务的认识而向它们提供援助并促进采用有关措施。

128. 经社会赞扬了贸易和投资信息联网以及采用新的信息技术方面的活动,这些活动使网络与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尤其是其中的最不发达国家变得更为相关。会议指出,以贸易和投资信息网络为重点可减少在把贸易和投资促进到理想水平时所遇到的一些障碍,尤其是在成交前阶段,这一阶段主要是要查明贸易机会,匹配贸易伙伴,具体产品的贸易流向以及包括有非关税措施在内的市场条件。经社会虽然支持区域贸易和投资网以及亚洲及太平洋投资网络服务所提供的服务,但建议在新兴信息技术和其它网络兴起的时代,这些服务应更侧重于成员和准成员的需要上,并应解决与最不发达国家对技术援助的特殊需要有关的问题。

世贸组织和乌拉圭回合

129. 乌拉圭回合协定所涉及的范围很广的问题仍旧给发展中国家带来繁重的负担。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继续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技术援助,支持它们为贸易自由化所做的努力,提高它们对新问题所涉影响的认识并在加强有效参与世贸组织活动的能力和为进一步谈判固定议程作充分准备方面向它们提供协助。经社会还敦促秘书处协助希望加入的成员加入世贸组织。

130. 经社会提醒注意:不宜将与贸易无关的问题加重世贸组织议程的负担,并建议世贸组织的议程应局限在乌拉圭回合协定所载的固定

议程的范围内。经社会认为在对新的领域开展谈判之前应当在落实现有协定,尤其是特殊和优惠待遇条款方面取得满意的成果。经社会要求秘书处评价发展中国家从落实乌拉圭回合现有协议中得到的好处。经社会强调世贸组织今后工作方案的每个方面都应考虑到发展前景。经社会强调制订一个积极的前提性贸易议程的重要性,并确认了协助发展中国家查明目前和潜在的共同感兴趣的领域的必要性。

131. 经社会批准了举办区域一级高级官员会议的建议。有人建议也应处理最不发达国家特殊需要的问题。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贸易和投资多样化

132. 经社会赞扬了秘书处为促进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的贸易和投资所发挥的催化作用,其中包括关于贸易政策和贸易手续简化以及促进出口的咨询服务。经社会承认技合(TCDC)是实现贸易发展的重要机制而且也是亚太经社会几个成员和准成员共同感兴趣的。中国和泰国等一些代表团表示他们将继续支持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并继续通过技合与这些国家分享知识和经验。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继续为技合活动,尤其是属于三方性质的技合活动查明协助领域。

133. 经社会赞扬秘书处采取主动将重点放在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关心的商品贸易问题上,同时为提高这些国家的出口能力而加强贸易和投资信息网络。

134. 一个代表团指出,在发展太平洋发展中岛国与亚洲之间的运输联系时,由于尚存在争议,因此建议在太平洋上空制订一个“开放天空”政策而开展的合作不宜继续。

区域动态

135. 经社会支持秘书处为促进本区域次区域组织之间的合作所做的努力,并敦促应继续和加强这类活动。经社会注意到本区域最新动态: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SPECA)和孟印缅斯泰经合(BIMST-EC)的现状。

136. 经社会确认了中亚共和国的特殊需要并欢迎在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总统参加的一次会议上发起了中亚经济体特别方案。这次会议通过塔什干

宣言,其中提出了特别方案的目标和优先事项。

137. 经社会认为特别方案为中亚共和国之间开展合作以及融入亚洲及欧洲提供了有益的框架。经社会承认亚太经社会为特别方案的制订和通过所作的贡献,并邀请有兴趣的捐助国和国际组织为方案提供捐助。

138. 经社会有兴趣地注意到孟印缅斯泰经合的成立。经社会又注意到由亚太经社会在1998年3月举行的属于孟印缅斯泰经合的合作框架内的公私营伙伴关系特设专家组会议已经为孟印缅斯泰经合工作方案的执行起了步。这次会议为商务联网提供了机会并提出了一系列重要的建议,其中包括建立商务论坛和举办经济论坛第一届会议。

139. 经社会邀请有兴趣的捐助国和国际组织支持孟印缅斯泰经合进程。尼泊尔代表团表示愿意在运输、旅游业和能源领域为孟印缅斯泰经合作做出贡献。巴基斯坦代表团指出,巴基斯坦将考虑稍后加入孟印缅斯泰经合。

140. 经社会赞扬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为孟印缅斯泰经合秘书处及其工作组提供的实质性后勤支持。经社会还赞赏地承认了亚太经社会一份高质量研究报告,这份报告开启了孟印缅斯泰经合进程,尤其是它的发展方案的编写。经社会敦促亚太经社会继续为孟印缅斯泰经合提供支持。

141. 经社会注意到亚洲清算联盟代表所作的发言,以及他要求秘书处继续提供合作和资助,尤其是为该联盟增加成员的努力提供合作和资助。

与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142. 经社会赞扬秘书处为经合组织(ECO)提供的资助。经社会建议应采取切实可行的措施,促进在业已查明的领域中进行次区域间合作,以响应1997年5月在伊朗德黑兰举行的次区域组织和亚太经社会行政首脑第三次磋商会议。

143. 经社会注意到由于秘书处就促进东盟与经合组织之间的贸易和投资合作所编写的个案研究的结果,这两个组织已同意在其各自工商会之间建立正式的联系,互派私营部门代表和举行东盟—经合组织国际贸易讲习班。

144. 经社会听取了经合组织在通讯、运输、跨越国界的石油和天然气管道网络、能源、贸易、人力资源开发、毒品管控和技术方面取得的成就。

145. 经社会注意到有人代表经合组织秘书长所做的发言,并对他所表示的愿在谅解备忘录所确定的范围内与亚太经社会开展合作表示了兴趣。经社会还注意到请秘书处考虑参加经合组织感兴趣的其它一些项目,其中包括

(a) 里海和咸海流域环境复兴项目, (b) 为解决荒漠化、土地退化、生物多样性养护等问题提供技术援助和动员财政资源和有关多边资金。(c) 为禁毒署资助的毒品管控股的投入运作提供援助,尤其是在建立毒品数据库和培训设施方面。此外,经合组织还请秘书处为其两个新的理事会,即研究和统计理事会和经济项目理事会的运作启动提供数据和信息方面的援助。提出的其它合作领域包括:工业效率和互补性、公私营企业的工业管理和技能开发,工业政策和战略的重新定向,包括私有化措施,中小型企业的发展,制订经合组织区域投资保护和促进条约以及向经合组织成员国提供与投资有关的技术转让。

为工业发展筹集资金

146. 经社会批准了文件 E/ESCAP/1087 所提的结论和政策建议。经社会强调,有必要有效地动员储蓄,以增强供应给工业企业及中小企业的投资资本。如果储蓄不够满足投资资本的需求,外国证券投资和外国直接投资可弥补储蓄的不足。就此,经社会建议采取适当的政策,以保持宏观经济稳定并确保有一个稳定高效率的金融体系用于卓有成效地筹集和分配财政资源。经社会同意,目前正在按适当的顺序进行的金融市场自由化非常重要,但亚洲的金融危机表明加强审慎的监管也很重要。人们可能尤其关切贷款分类、降低风险、为确保透明度和及时充分地公布资料采取适当的会计程序、以及提高金融机构及其管理机关的能力。

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报告

147.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 1998 年 2 月 19—24 日在曼谷举行的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圆满结束。会议审议了在促进本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

方面的关键问题和关切,并查明了一些重要合作领域。

148. 经社会批准了部长会议的报告 (E/ESCAP/1088)、《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而加强区域合作的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经社会要求秘书处全面落实这两个文件所载的各种提议和建议。经社会敦促秘书处加强其在若干领域的活动,其中应优先重视与下列方面有关的活动:工业结构改革、促进国家和经济体次集团间的工业互补性、提高本区域制造业的国际竞争性、与投资有关的技术转让、技术能力建设、技能开发、私营部门发展(包括私有化)、以及通过更大范围地实施 ISO9000 和 ISO14000 增强中小企业的活力。经社会还要求秘书处优先研究金融部门危机对本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的影响。经社会通过了第 54/3 号决议“《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加强区域合作推动工业和技术发展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区域行动计划》”。

149. 经社会敦促秘书处让亚太技转中心参与实施《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并征求成员和准成员对实施的具体项目的意见。经社会希望,订于 1998 年 11 月在新德里举行的加强在促进工业互补性方面的区域合作研讨会会有助于促进工业发展方面的合作,尤其是为工业互补性和工业重新布局确定协调行动。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

150. 经社会批准了载于 E/ESCAP/1089 的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 (APCTT) 理事会第 12 次会议的建议。

151. 经社会赞扬该中心在实施其工作方案的 4 个重点领域方面开展了有益的活动并在本区域的技术转让领域发挥了独特的作用。经社会确认该中心一直在积极地与私营部门合作开展工作,因此促请该中心以收费方式继续作出这种努力,但是在这方面应优惠对待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岛国和内陆国。

152. 经社会在满意地注意到亚太技转中心的举措的同时,促请该中心进一步推动中小企业按照 ISO9000 和 ISO14000 措施利用无害环境技术和环境管理系统。经社会还注意到,技术信息交流机制进展顺利,有助于推动创新技术的转

让和应用。

153. 经社会还赞赏地注意到该中心印发的出版物和信息资料，它们对中心的用户很有用。一些成员国的伙伴机构或社团正在将这些资料译成本国语言。

154. 经社会促请该中心探讨并进一步加强其旨在推广技术管理议题的活动，应特别强调过程、战略和相关问题。经社会还赞扬该中心开展的旨在促进妇女参与技术发展的活动。

155. 经社会强调，各参加国应考虑将专业工作人员借调给该中心，并促请捐助者支持根据对该中心的要求而拟订的亚太技转中心方案。经社会坚决支持成立一个捐赠基金，并敦促这审议该问题而建立的工作组提出建议以便使基金实现。

156. 经社会感谢德国和荷兰政府及开发计划署提供了大量的机构和方案援助。经社会感谢所有成员向亚太技转中心提供了机构支助，并特别是感谢印度政府提供了东道设施。

区域农业机械网

157. 经社会赞扬区域农机网开展的活动以及各参加国特别从以下领域获得的好处：人力资源开发、增加农村妇女的就业机遇、为最不发达国家促进和发展与农业相关的金属加工业、以及在这些国家之间交流有用的农业机械和技术。鉴于该网络进行的有益的工作，经社会强调该项目的活动应继续下去并应进一步加强。

158. 经社会感谢中国、日本和荷兰三国政府为该网络的各项活动提供了财政援助，并感谢各参加国提供了现金捐助。然而，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该网络面临的财政困难，因此建议亚太经社会秘书处主动与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及双边捐助者进行新的磋商，争取获得他们的资助，使该网络的有益活动得以继续下去。经社会敦促各国定期及时地提供捐款，以减轻该网络在机构支助方面面临的基金流动问题。此外，经社会要求有能力做到的国家向该网络提供无偿借调专家。

环境与自然资源开发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报告

159. 经社会收到了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E/ESCAP/1092)。经社会注意到委员会对下列三个选定问题进行了深入的审议：(a) 改进和推广环境与发展相结合的方法；(b) 煤炭能源的环境方面及其更为有效的利用；(c)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矿产资源开发的环境管理。经社会对秘书处就环境与发展相结合问题举办小组讨论表示赞赏。

160. 经社会强调了利用经济手段，尤其是用创新机制来补充指令和控制措施，鼓励私营部门采用和发展无害环境技术的必要性。经社会认为通过采取平衡的手段组合，包括经济和立法措施，以及提高社会认识，就能取得更好的结果。经社会建议应进一步努力和开展研究加强促进利用经济手段方面的区域合作。

161. 一些代表团对发达国家未能充分承诺按照《21世纪议程》的规定，以减让性优惠条件促进和资助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无害环境技术表示关切。经社会认为应通过区域合作鼓励广泛采用干净技术和信息自由流动。可建立一个磋商机制，协调各区域和国际机构在这些领域的工作。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由大韩民国和环境署在1998年下半年举办的关于干净技术的圆桌会议。经社会建议应加强公私营部门的伙伴关系促进对较干净技术的投资，应鼓励私营部门开发具有独特优势的环境技术和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经社会赞赏亚太技转中心在本区域环境技术转让方面发挥的积极作用。

162. 经社会鼓励继续利用环境影响评估加强环境管理。经社会建议，应进一步努力加强本区域各国编写和审批环境影响评估的能力。

163. 经社会赞成这样一个意见，即ISO 14000管理标准应是自愿的，而不应与国际贸易问题挂钩。为避免将环境标准和措施用作新形式的非关税贸易壁垒，尤其是针对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产品，因此需要就国际环境政策达成共识。

164. 经社会欢迎秘书处主动为建立本地能力促进信息和专门知识交流。采用自然资源核算就资源使用的可持续性提供指标和反馈的综合规划和资源管理系统，以及加强环境数据库和信息系统，是促进可持续发展的有效程序和工具。

165. 有必要促进干净煤技术以尽量减轻

煤炭使用对环境产生的不利影响。也有必要通过在先进技术(如集成气化联合循环)和劣质煤的精选等方面的培训、实地考察、研讨会、讲习班及试点项目,加紧交流知识和信息。区域合作和公私营部门之间的伙伴关系也有助于新技术的采用。有人向秘书处提出提供洁净煤技术的咨询服务的要求。

166. 经社会强调应加强对成员和准成员的援助,以减轻由于采矿活动造成的环境退化。秘书处应继续就制订有效的环境管理政策、立法和管理机制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加强国家一级的体制能力和协调机制。秘书处还应将重点放在利用经济手段和适当的环境影响评估方法,这将有助于进一步加强与采矿和矿产资源开发有关的环境管理做法。此外,经社会注意到有必要进一步努力使东道社区成为采矿活动的利益有关者。经社会要求秘书处作为本区域矿产资源评估和开发的主要储藏库和信息中心。有人提出要求为政策制订者和业务经理提供金矿开采传统管理领域的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在制订关于审评东北亚近海、沿海和内陆地区的政策和矿产资源潜力的项目框架方面开展的活动,并表示对地理信息系统用于该次区域矿产资源评估后续项目感兴趣。

167. 经社会继续对空间技术应用给予高度优先并重申了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所作出的决定,即在1999年举办第二次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经社会欢迎印度政府慷慨提议主办部长级会议,并敦促秘书处加快筹备工作。

168.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日本主动提议将记载日本控制空气污染经验的指南和手册提供其它国家。会议提到在与亚太经社会密切合作下组织的亚洲及太平洋环境大会,该论坛可为亚太经社会的活动作贡献,尤其是定于2000年举行的第四次亚洲及太平洋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经社会还注意到日本建立了全球环境战略研究所,许多国家和国际组织都签署了该所的宪章。经社会欢迎日本为促进1997年12月在京都举行的《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缔约国第三届会议通过的京都协议书结果的落实,1998年在泰国举办第八次亚洲及太平洋气候变化研讨会所作的努力。

169. 经社会呼吁秘书处继续努力向发展中成员国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和巩固其国家能力。经社会对捐助者向亚太经社会的环境与自然资源方案继续提供支助表示感谢,并敦促今后应继续提供这种支助。

170. 经社会批准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中的结论和要求经社会采取行动的建议。

1995年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建议和1997年特别联大的结果落实情况

171. 经社会注意到文件E/ESCAP/1093所提到的亚太经社会开展的范围广泛的活动,这些活动是为解决本区域环境问题所作的综合努力的一部分。

172. 经社会对国家和区域一级在保护环境和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取得的进展表示满意。然而,为技术筹集资金和技术转让问题仍是落实《21世纪议程》和《1996-2000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方案》的主要问题。

173. 经社会支持这样一个观点,即成功落实《区域行动方案》的责任主要在各政府。经社会建议应建立进一步的机制,加强国家一级的机构间和部委之间的合作。亚太经社会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应为实现各项可持续发展目标动员其资源。

174. 有必要为维持重要的国家举措给予区域和国际支助。经社会建议应为新的项目开发数据库和进一步加强机构间合作以避免工作重复。应通过给予本区域发展中国家获得充足的财政资源以及无害环境技术的机会和市场准入及有利可图的商品价格,以确保它们落实《21世纪议程》的能力,以此促进它们为实现无害环境发展所作的努力。

175. 经社会注意到贫困和满足基本需要是发展中国家的共同问题和优先事项。问题的解决是与经济发展连在一起的,并且要更多地重视解决环境问题。

176. 经社会强调有必要确定活动的轻重缓急次序,以便在目前这种资源和官方发展援助

流入量减少的情况下尽可能从方案中获益。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在落实《区域行动方案》时应考虑1997年6月第十九届特别联大所提出的优先事项。经社会审查了为落实《区域行动方案》所提议的项目,并对下列活动给予高度优先:洁净煤、为制订和执行行动计划进行能力建设,环境监督和评估以及使用经济手段等。经社会确认,本区域落实《21世纪议程》对于实现可持续发展至关重要。经社会指示秘书处继续在这方面努力。

177. 经社会欢迎亚太经社会促进落实包括能源和空气污染、生物多样性和能力建设在内的东北亚次区域环境合作方案框架方面发挥的作用。经社会赞赏业已取得的进展,尤其是在1998年1月在莫斯科举行的第四次东北亚环境合作高级官员会议为确定项目所取得的进展。经社会还赞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提议于1999年2月在神户主办第五次会议。

178. 经社会强调人口、环境与可持续发展之间的联系非常重要。经社会重申了根据《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21世纪议程》和《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制订和执行有效的计划生育方案的重要性。

179. 经社会注意到一些国家要求在保护生物多样性、荒漠化和土地退化,及森林保护领域提供财政和技术援助的要求。

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 能源和淡水

180.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E/ESCAP/1094“能源和淡水资源的可持续开发的新问题”。经社会重申应根据第十九届特别联大所要求的那样,在能源和淡水资源部门采取紧急行动。

181. 经社会注意到最近在能源部门发展方面取得的成就和趋势。经社会强调获得充足、有保障和负担得起的能源仍是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先决条件。经社会审查了在供需双方提高效率的潜力,并突出强调了增加利用可再生能源的好处,指出,为满足发展中经济体日益增长的需要开发和扩大能源供应仍是一个优先事项。

182. 关于可持续的能源开发问题,经社会注意到各国在供应方的举措,如对环境较为无害的煤炭使用,转用污染较少的燃料,更多地利用水电、太阳能和风能,以及在新的能源基础设施项目中扩大采用环境影响评估等。经社会呼吁秘

书处通过与亚行和其它国际金融机构协作,努力对本区域有关国家中可能的水电项目地点进行可行性研究。经社会还注意到几个国家在需求方管理和国家节能方案方面取得的成就和经验,并对它们提议要与其它国家分享经验表示赞赏。进一步促进洁净能源技术的转让,继续开展能力建设和组织培训方案对于可持续发展不可或缺,这些都是进一步开展区域合作大有可为的领域。

183. 经社会批准了力争为所有人实现可持续的能源前景的根本目标,这些是第十九届特别联大通过的进一步落实《21世纪议程》方案中所规定的。经社会建议各政府应为可持续的能源开发和管理确定、定期审评和进一步制订国家行动计划。经社会还建议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和准成员继续为促进可持续的能源开发和利用交流信息和经验。经社会鼓励秘书处继续促进和进一步加强在这一领域的区域和次区域合作。经社会注意到秘书处的建议,即提供一个专家级区域论坛,以便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召开之前的关于可持续的能源开发的全球磋商进程编写投入文件。

184. 在水资源方面,鉴于水文周期在生态系统保护中的重要意义,因此环境与水资源的可持续管理之间有着密切关系。因此,经社会强调必须制订淡水管理战略方针,以便为有关政策和行动提出目标和协助保持连续性和连贯性。鉴于过去几十年人口和经济的迅速增长以及亚太经社会区域大多数发展中国家正在采取的经济政策自由化的复杂性,因此,急需这样一项战备方针。

185. 经社会感兴趣地注意到其成员国在水资源管理的各个方面,其中包括水资源的评估、开发和保护以及建立的新的体制框架和水政策等各个方面的最新动态。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各国在淡水资源管理方面所面临的问题日趋严重,尤其是与水供应和环卫,水污染控制、水患控制和管理,以及在综合水资源开发和管理方面缺乏财政资源和技术能力不足有关的问题。

186. 将水资源管理政策纳入国家经济社会发展进程以及环境保护仍将是本区域大多数发展中国家面临的主要挑战。发展中国家要实现《21世纪议程》所提出的目标仍需作出重大努力。实现这些目标方面的进展将取决于各国的决

心和现有资源以及国际社会的援助。

187. 一个代表团在谈到跨界水资源和国际水道的问题时,指出联合国总部正在处理这一问题,目前尚未达成协议。该代表团提出保留意见指出,亚太经社会不应将其有限的资源用于一个尚未达成共识的问题。另一代表团则认为,跨界水管理的问题,包括环境与发展相结合及与安全有关的问题,应当在双边、多边或区域讨论的基础上,在直接有关的国家之间达成共识。该国一向认为,所有国家都应在不受第三方干涉的情况下,与其它沿岸国就水资源问题自由地达成协议。

188. 秘书处向经社会通报,它参与了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六届会议的筹备工作,为秘书长给会议的报告提供关于亚太经社会在水资源方面的活动和今后方向的投入文件。秘书处还指出为了避免工作的重复,将继续与水资源有关的联合国其它机构和国际机构开展合作和协作。

城乡地区扶贫社会经济措施

189. 经社会收到了关于城乡地区扶贫社会经济措施的文件 E/ESCAP/1095, E/ESCAP/1096, E/ESCAP/1097, 和 E/ESCAP/1098 和 Corr. 1, 它赞同这些文件中的建议。

农村扶贫当前政策问题

190. 在审议文件 E/ESCAP/1095 时,经社会表示了强烈的关切,尽管在扶贫和可持续发展方面持续不断的努力,全世界穷人的多数仍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并且其中的多数生活在农村地区。虽然经济增长是扶贫的必要条件,但只有对可持续发展有一种全面的思想指导才能解决贫困的根源。因此经社会建议,应继续并加强以农村穷人为对象的直接的方案和政策。

191. 有几个代表团提到了本区域当前的经济危机并指出即使那些在与贫困做斗争中较成功的国家现在也受到了危机的威胁。如不立即采取适当的政策和方案,农村穷人将特别容易受到影响。

192. 经社会重申这一观点,即提供农村基础设施可提供就业机会,将农村穷人纳入发展主流,从而对扶贫作出重要贡献。增加生境方面的

基础设施,通过建设农村道路、桥梁和内陆水道设施,提供了通向市场的途径,卫生服务和教育,会减少村庄的与世隔绝状态并直接改善农村地区的生活质量。扩大灌溉水渠和农村电气化也十分重要。

193. 经社会承认民间团体发挥的重要作用,特别是非政府组织在农村扶贫方面的作用。经社会认为与那些组织进一步合作有助于加快扶贫。

194. 经社会强调人民在城乡扶贫努力中发挥中心作用。经社会指出,本区域许多国家调整了人口和发展战略,强调社区参与、权力下放、和重质量重客户的服务。经社会指出,资金少、外部援助少是全面执行人口方案的制约因素。经社会还注意到亚太经社会和人口基金于 1998 年 3 月共同主办了一次高级会议,审查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和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的执行情况。经社会通过了第 54/4 号决议“动员人力和财政资源为实现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口与发展目标进一步采取行动”。

195. 经社会确认最近有几个国家在农村扶贫方面取得了进展并开展了一些方案。所采取的措施包括改善穷人获得信贷的机会,改善基础设施和进入市场的机会。在富裕地区和贫穷地区之间,私营部门和国营部门之间建立联系并纳入政府方案也是一个成功战略至关重要的因素。经社会还注意到作为农村扶贫的一项战略,农村综合发展方案取得了成功。

196. 经社会强调引进科学和技术以及工业化对农村扶贫的重要性日益上升。在这一进程中,需要在公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和当地社区之间加强伙伴关系,以及改善中小工业和微型企业获得软贷款的机会。在这方面,经社会要求秘书处继续努力分析本区域国家的经验并加以宣传,以及继续努力促进技术流动,以推动农村地区扶贫。

197. 在国家一级的良好管治,包括社区一级参与发展规划和实施,往往要求对体制进行大刀阔斧的改革,这些都是农村扶贫政策成功的先决条件。经社会进一步强调,应在卫生、教育和失业福利领域更多地重视发展社会安全网方案。

198. 在国际政策方面正在出现一些新的需要,其中包括全球承诺和伙伴关系。一方面,

各政府在做更多的努力减少贫困,如通过拨出更多资金用于这类方案,另一方面国际社会,特别是发达国家,也应增加官方发展援助。此外还呼吁发达国家减少贫困问题最严重的国家的债务负担。有一个代表团表示在遵照所规定的官方发展援助水平方面有其困难。

199.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应继续发挥区域合作首要推动者的作用,并作为农村扶贫具体援助和指导的一个来源,特别是在为国家和区域行动方案制定多学科战略方面。经社会支持秘书处在农村扶贫领域的活动,包括为脆弱群体的能力建设和加强农村妇女的创收活动。

200. 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就最近的金融危机对受影响国家的绝对贫困和社会发展的影响问题开展研究。

201. 它要求秘书处定期审查各国农村扶贫的经验,推动亚太经社会成员国之间就通过权力下放扶贫交流经验。它还建议应扩大本区域各国的技术合作。

202. 它认为缺乏切实可行的政策指导方针并建议秘书处应将这类指导方针加以扩大,以包括可持续的经济增长、人力资源开发、公众参与、体制改革、以及区域和国际合作。

203. 经社会敦促向秘书处提供更多的资源,以在本区域发展中国家农村扶贫领域开展重要的活动。经社会还建议秘书处更多地重视评价其在这一领域活动的影响。

204. 经社会承认,国际疫苗研究所对于消灭亚太区域的传染病非常重要,因为每年有数百万儿童感染传染病。因此,它鼓励本区域各国支持国际疫苗研究所的活动。

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

205. 经社会批准载于文件 E/ESCAP/1096 中的于 1997 年 11 月 5—11 日在马尼拉举行的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经社会注意到,成员和准成员以及各发展伙伴在落实 1995 年 5 月 1 日经社会第 51/4 号决议所通过的《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和面临的政策制约因素。

206. 经社会指出了各种正在出现的社会经济问题,例如发生率不断上升的城市贫困、社会暴力,(包括青少年犯罪)、HIV 等传染病的蔓

延,以及在本区域面临不断变化的社会经济挑战的情况下发生的社会动乱。为了加快实现国家和区域社会发展目标和指标的步伐,经社会批准了部长级会议通过的《加快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宣言就以下方面提出了一套国家行动建议:规划和目标设定、动员行动者、通过人力资源开发进行能力建设、动员资源、监测和评估。这些方面可作为国家努力的重要的基准线以及在成员和准成员之间加强合作的基础,以巩固取得的成就和对付面临的困难。

207. 经社会注意到各国在减少贫困、创造生产性就业和社会融合方面的政策、方案和经验。经社会要求秘书处促进经验交流,宣传介绍为城乡穷人以及其它处境不利的脆弱社会群体的特别措施和目标设定更好的方案,包括残疾人、青年、老年人、妇女和少数人群体。它还强调,这些群体充分参与和融入社会是社会发所必须的,但同时也承认鉴于存在许多的制约因素,包括思想态度的壁垒,要做到参与和融合是一个巨大的挑战。经社会通过了 54/5 号决议“国际老年人:争取实现为所有年龄层次的社会,”和第 54/6 号决议“加强家庭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08. 经社会承认促进能给脆弱社会群体带来好处的公平的社会发展的特别责任在于各政府,同时强调推动民间团体作出努力和增加资源以及促进政府、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之间更密切的合作以确保更有效的结果十分重要。

209. 经社会要求继续支持国际社会实现《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所载的各项目标和指标。经社会强调,支持性的外部国际环境特别是对于为可持续发展开拓市场及增加官方发展援助非常重要。考虑到严重影响了本区域一些地方的发展前景的国际经济动荡和金融危机产生的社会发展影响,这种支持就使得非常重要。

210. 鉴于秘书处拥有多学科人才并在提供社会发展领域的技术援助方面有着广泛的记录,经社会要求秘书处加强其在促进社会发展方面区域合作发挥催化剂和主要推动者的作用。经社会呼吁其成员和准成员以及整个联合国系统动员捐助者协助支持战略性社会发展方案,包括

以提供社会安全网以及促进家庭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为重点的方案。经社会还建议，亚太经社会应探讨建立一个区域社会发展基金的可能性，并应参加及筹备举办定于1998年10月在越南河内举行的关于奥斯陆20/20社会发展倡议的会议。经社会通过了第54/6号决议“加强家庭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

211. 经社会要求秘书处加强其在国家能力建设方面的技术援助，以改进国家政策的制定及推动实施国家和区域的扶贫和社会融合行动方案。经社会还要求支持在下列领域开展培训活动：提高社会发展工作人员的技能、提供扶贫方面的咨询服务、以及促进社会中边缘化群体的社会融合。这些活动有助于国家、次区域和区域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

决议和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212.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成员和准成员以及秘书处根据经社会与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有关的决议和决定所开展的活动。它要求，在今后关于决议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应更多地注意这些扶贫行动在本区域国家中产生的影响。

1992年4月23日第48/3号决议“1993—2002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

213.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在推动落实第48/3号决议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在这方面，一些政府向经社会通报了其向秘书处提供支持的情况。印度政府同秘书处进行的密切合作包括：为亚太经社会的文件提供资助、开展试点项目、以及提供辅助器械方面的技术援助。大韩民国政府为举办1997年9月在汉城举行的庆祝“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达到中间点高级官员会议提供了资助。经社会通过了第54/1号决议“将加强对残疾人的区域支助延伸到二十一世纪”。

214. 经社会批准了《关于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后半期的汉城建议》。亚太经社会欢迎将残疾统计列入亚太统计所的培训方案，同时强调有必要提供紧急援助，以解决目前残疾统计不完善的问题。鉴于目前出现了与残疾人享有平等机会相关的需求，经社会促请秘书处推动交流在以下方面的经验：(a)在运输、通信、旅游事业

和基础设施发展等部门创造无障碍环境；(b)在残疾人中扶贫；(c)促进实施平等化立法，以保护残疾人的权力。经社会决定，亚太经社会应通过在培训建筑师、工程师和城镇规划师方面提供技术援助以及通过提供技术信息，来加强和扩展其目前的促进无障碍环境项目。此外，它建议亚太经社会就其辅助器械出版物采取后续行动，以支持使进口税的免除范围涵盖残疾人所需的所有器械以及这类器械的当地生产。

1994年4月13日第50/3号决议“参与性人类住区发展”

215. 经社会确认，将解决城市贫困作为任何联贯的扶贫努力中的基本要素之一非常重要，并赞扬秘书处开展的工作是第50/3号决议实施工作的一部分。经社会建议，秘书处对地方政府体系进行的比较性分析产生的信息应给予广泛传播。

1995年5月1日第51/4号决议“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

216. 经社会对第51/4号决议的执行情况表示满意。特别是，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由菲律宾政府承担东道国在马尼拉举行了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经社会还赞扬成员和准成员、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在促进审评国家和区域为落实《行动议程》所采取的行动方面给予了合作。经社会重申加强在支持《行动议程》方面的区域合作与协调非常重要，并强调仍有必要进一步推动成员和准成员及所有有关发展伙伴为全面实现其中确定的区域社会发展目标和指标作出努力。经社会通过了第54/2号决议“加强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

1995年5月1日第51/7号决议“实施《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

217. 经社会赞扬秘书处为实施《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所开展的工作,《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强调增强妇女的权力非常重要,是可持续发展的一个基石。经社会确认妇女作为发展的力量和受益者以及在扶贫和与男子的平等伙伴关系中所具有的战略作用。

1996年4月24日第52/3号决议“为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采取后续行动”

218. 经社会赞扬秘书处为执行第52/3号决议所采取的行动,并欢迎在1999年召开一次高级政府间会议,以审评《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以及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北京行动纲要》在本区域的执行情况。后者的审评结果将纳入在2000年对《北京纲要》进行的全球审评。

1996年4月24日第52/4号决议“促进亚洲及太平洋青年人力资源开发”

219. 经社会注意到在执行第52/4号决议方面取得的进展。青年(联合国界定为15—24岁的年龄组)占本区域人口的大约20%。经社会强调有必要向青年提供教育和就业机会,使其能够为亚洲及太平洋各社会的发展作出建设性的贡献。就此,秘书处正在为青年发展工作人员举办一系列人力资源开发培训班,重点是为大湄公河次区域和南亚的青年开发生产性就业所需的技能。一些代表团通报说,它们的国家为促进青年参与决策过程作出了努力。

1997年4月30日第53/2号决议“实施关于提高妇女地位的《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

220.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为实施《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所开展的工作,并注意到成员和准成员开展的许多活动。经社会确认取得了相当大的进展,其中包括采取和落实了国家政策与计划,提高了妇女特别是在教育、卫生、经济参与以及在某些情况下在地方和国家各级的决策范围中的地位。经社会对本区域一些国家最近的经济问题会对妇女产生消极影响并给

其带来过重的负担表示关切,并敦促采取措施解决这一问题。它要求不断努力筹集资金,以便根据经社会第53/2号决议的提议,每两年举行一次提高妇女地位国家机构区域会议。有些代表团还建议,鉴于这一问题的重要性,在今后的经社会届会中应列有一个单独的与增强妇女权力有关的议程项目。

1997年4月30日第53/4号决议“在亚洲及太平洋消除对儿童和青年的性虐待和性剥削”

221. 经社会审评了秘书处在执行上述决议以在亚洲及太平洋消除对儿童的青年的性虐待和性剥削方面所取得的进展。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在瑞典国际发展合作署和日本政府的支持下启动了一个涵盖东南亚和南亚的12个国家的重大项目,以通过培训社会服务和卫生保健工作人员协助遭受性剥削的儿童和青年得以康复并重新融入社会。将就审评人力资源开发政策与方案开展工作,以增加脆弱儿童和青年获得相关的卫生和社会服务、教育和培训及就业的机会。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湿潮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与发展区域协助中心

222. 经社会建议,该中心应继续加强协作性研究与发展项目,其中应涵盖有关高地农业的可持续发展、贸易自由化对农业的影响及扶贫等广泛的问题。经社会促请该中心在人力资源开发和信息服务方案项下开展活动,其中包括举办讲习班和培训班,以传播和传递社会经济研究和农业政策制定方面的信息与方法。

223. 经社会还促请该中心进一步以加强区域农业和本区域的农村社区为重点,特别是在当前严重的经济形势以及厄尔尼诺现象引发的异常气候条件情况下,更应如此。

224. 它对机构支助资源条件持续不稳定表示特别关切,为此需要成员和准成员大量增加捐款并早日调拨。经社会要求进一步加强方案资源及其及时调拨,以及由政府、捐助机构和伙伴机构最好是以无偿借调方式提供专家服务,以确保方案活动具有持续性及得到有效的实施。

225. 经社会注意到该中心就修订其战略

计划及开展影响评价所采取的行动。

226. 经社会感谢孟加拉国、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日本、缅甸、尼泊尔、荷兰、巴基斯坦、菲律宾、大韩民国、斯里兰卡和泰国等国政府提供了实物或现金捐助。经社会表示特别感谢印度、印度尼西亚和菲律宾三国政府在 1997 年增加了现金捐助。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

227.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100 和 E/ESCAP/1101。经社会赞同运输和通信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报告。经社会在注意到关于该部门发展动态最新资料的重要性的同时，要求秘书处继续就运输、通信和旅游事业的发展动态编写审评报告。它注意到委员会关于隔年轮流注重特定方式和分部门的建议。然而，经社会也表示关注，由于运输方式日益综合化而有必要对其作通盘考虑。经社会要求秘书处进一步考虑如何使这一问题得到充分解决。

运输、通信和基础设施发展

228. 经社会重申 1995 年 5 月 1 日关于执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的第 51/8 号决议的意义，并强调在开展补充性国家活动的国家中根据该方案开展活动的重要性。经社会敦促尚未这样做的国家提供牵头单位提名，并从《区域行动方案》中提出优先项目。它要求秘书处应建立一种监测方案执行进展情况的有效机制。鉴于目前的金融危机，经社会还要求将重点放在《新德里行动计划》内的各项活动中，这些活动可能在摆脱经济困难方面发挥重大作用。

229. 经社会强调私营部门能够在基础设施发展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它认识到在各国政府、私营部门以及国际和多边机构之间保持密切联系的重要性。经社会重申支持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并相信一旦关于其活动的未来计划和战略得到最终确定，私营部门就将作出反应。经社会要求秘书处研究金融危机对私营部门在基础设施方面的投资的影响并提出鼓励继续投资的措施。

230. 经社会注意到有 27 个国家积极参与

的亚洲陆运项目的执行情况明确表明其在促进国际贸易和旅游事业方面的切实重要性。它重申坚决坚持亚洲陆运项目作为《新德里行动计划》第一阶段(1997—2001 年)内的一项优先项目，赞同按照提交给运输和通信委员会第三届会议的文件 E/ESCAP/CTC(3)/2 所反映的情况为执行该项目修订战略并重新划分次区域分组。经社会欢迎土耳其成为该项目的新成员。

231. 经社会赞同亚洲陆运项目第三阶段(1998—1999 年)行动计划，优先关注下列项目：(a) 泛亚铁路北部走廊的集装箱运输示范项目；(b) 关于在亚欧线路南部走廊发展泛亚铁路的研究；(c) 关于中国、哈萨克斯坦、蒙古、俄罗斯联邦和朝鲜半岛的公路联网的研究；(d) 亚洲内部和亚欧大陆桥沿线的走廊研究，包括使“新丝绸之路”投入运营；(e) 关于在北欧—俄罗斯联邦—中亚—波斯湾走廊泛亚铁路线路的研究；(f) 亚洲公路(第一阶段)的宣传、发展和定型。由俄罗斯和白俄罗斯铁路部门于 1998 年 4 月 16—25 日在诺哈德克和布雷斯特之间运营的试验性集装箱火车以及 1998 年 2 月 24—27 日在莫斯科举行的关于上述项目(a)的筹备会议为这一项目提供了重要投入。关于通过印度东北地区与缅甸相连接作为泛亚铁路南部走廊一部分的问题也应予以优先关注。经社会还决定应在《新德里行动计划》第一阶段结束之际对亚洲陆运项目进行影响评估。有一个代表团建议，上述研究(c)中应考虑以下线路：(i) 海参崴—哈尔滨—海拉尔—赤塔—伊尔库茨克—鄂木斯克—莫斯科，加上海参崴—哈巴罗夫斯克—赤塔这一支线；(ii) 汉城—平壤—沈阳—北京—乌鲁木齐—阿拉木图—Chimkent—Voronesh,，加上 Chimkent—布哈拉—阿斯特拉罕—罗斯托夫—na-Donu 这一支线。

232. 经社会感兴趣地注意到几个国家就下列情况提供的资料：(a) 在经合组织次区域形成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网；(b) 在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的墨杀德—布尔夫与克尔曼—扎黑丹之间建立铁路联系，并邀请投资者以“建、营、转”方式参与；(c) 在格鲁吉亚和土耳其之间修建一条新的铁路以便提供同中亚和高加索地区的捷径联系；(d) 作为 1995 年完成的亚太经社会关于印度支那和东盟次区域泛亚铁路研究的后续行

动, 东盟正在进行的关于连接新加坡和昆明的铁路线的可行性研究; (e) 根据亚洲陆运项目的原则在独立国家联合体形成国际公路网; (f) 在国家一级执行亚洲陆运项目的情况; (g) 发展泛西伯利亚铁路基础设施, 作为泛亚铁路北部走廊的一部分。

233. 经社会要求秘书处研究恢复召开政府间铁路集团会议以及在亚太经社会成员国铁路研究中心之间采取合作性安排的可能性。经社会还注意到一项建议, 即通过俄罗斯联邦的研究机构审评为该区域发展中国家的运输专家举办特别培训项目的可能性。

234. 经社会注意到贸发会议/亚太经社会关于铁路货车信息和控制系统的实验项目在孟加拉国得到了成功的执行, 并强调需要召开一次区域性研讨会以分享经验。它感谢孟加拉国政府提出为这次研讨会提供东道国的便利。

235. 经社会注意到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11 号决议“公路和铁路运输方式的手续简化措施”在中亚内陆国和蒙古; 以及中国、印度、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马来西亚、巴基斯坦、土耳其、大韩民国和越南的实施进展。委员会建议委员会应将重点放在组织国家讲习班、咨询团、培训以及更积极地参与东盟、经合组织和南盟等次区域组织。经社会建议在经合组织国家和南盟次区域国家举办国家讲习班。

236. 经社会注意到经合组织去年通过的有关交通和通信的两个重要文件: 1997 年 5 月举行的经合组织特别首脑会议通过的“发展运输和通信基础设施阿什哈巴德宣言”和 1998 年 3 月举行的第二次运输和通信部长会议的报告。经社会请求秘书处继续与经合组织秘书处、其他区域和国际组织以及有关国家保持联系, 以形成上述文件中所建议的项目和计划。

237. 经社会注意到如上文所述, 正通过亚洲陆运项目落实 1996 年 4 月 24 日关于亚洲内部和亚欧大陆桥的第 52/9 号决议。经社会指出应日益将重点放在改进现有亚欧大陆桥和海陆桥的运营效率以及完成空缺路段的联接。经社会还要求秘书处调查亚欧线路其它可能的水运联系一体化的潜力以及货物代理商在促进其利用方面的作用。经社会高兴地获悉俄罗斯联邦准备提供法律专门知识, 协助秘书处起草一项亚太经社

会关于亚洲公路网的协议。经社会注意到欧亚运输国际会议将于 1998 年 5 月 12—13 日在俄罗斯联邦圣彼得堡举行, “运输部门全球一体化—无国界运输—跨欧亚-98”第二次国际会议将于 1998 年 5 月 19 日-20 日在哈萨克斯坦阿木图举行。

238.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秘书处同韩国海事研究机构在进行区域内航运研究方面进行的密切合作。经社会还支持秘书处的倡议, 为在因特网上输入海事资料确定统一的格式。

239. 经社会认识到内水运输部门在亚太经社会的重要性, 要求秘书处进一步加强在这方面的活动, 重点关注整个运输系统内内水运输的充分一体化, 并采取行动为该区域主要河流系统的国际运输促进使用内陆水运。经社会注意到越南正考虑在其内水运输培训机构为印度支那国家主办内陆水运培训活动。经社会高兴地获悉中国将于 1998 年举办一次关于内陆水运可持续发展的政策研究会, 并且可能在海事运输、内陆水运、水道管理和道路建设等方面提供专家, 帮助秘书处。经社会也欢迎荷兰提出对内陆水运活动作出捐助。

240. 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继续进行有关危险货物运输的有益工作, 包括出版指导原则, 以便帮助成员国改进和协调有关的立法和规章制度。它注意到越南要求参与这一项目。它赞成 1997 年 5 月在曼谷举行公路运输和环境保护专家组会议的建议。

241. 经社会高兴地获悉曼谷的一项试验性项目的执行正在取得进展, 在交通和运输领域对政策发展采取的综合方法将用于可持续发展。由于该区域所有国家现在都将环境问题纳入运输部门, 经社会要求秘书处高度重视这项活动。经社会注意到越南要求积极参与这一项目, 受益于未来的培训活动以及分享区域经验的机遇。

242. 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成员国正努力提高多方式运输的技术和能力, 秘书处积极参与支持东盟国家制定一项关于多方式运输的框架协议。它要求秘书处继续支持东盟, 主动同其它次区域集团(包括南盟和经合组织)交流这一开拓性工作的经验。在这方面,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经合组织、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和伊斯兰开发银行之间就经合组织次区域国际运输正

在开展的共同项目方面取得的进展。

243. 经社会认识到城市运输是一个越来越令人担忧的领域,这就要求秘书处给予更多重视。经社会赞同亚太经社会的倡议,要满足处于不利地位的人民、特别是残疾人在运输方面的需要。它认识到普遍使用已建成新体系的公共运输设施将避免为更新改造花费巨资,并不需要为残疾人提供隔开的运输设施。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特别关注与残疾人运输有关的问题。

旅游事业

244. 经社会再次希望在亚太经社会的方案中应该高度重视旅游事业。经社会认识到秘书处在旅游事业方面的工作范围有了扩大,建议增加开展旅游活动的固定专业人员。

245. 它高兴地注意到许多国家已获益于秘书处就旅游事业开展的活动,并赞成1997年9月在德黑兰举行的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旅游培训机构和组织网成立大会的决定和建议。经社会坚决支持成立亚太旅游教育和培训机构网(亚太旅游网),这是一项重要的成果。经社会要求亚太经社会和其它国际组织全力支持,确保该网的有效运转。经社会敦促捐助国/机构和私营部门向其活动提供财政支持。

246. 经社会要求秘书处特别重视处于旅游开发早期阶段的国家的特殊需要,并专门将重点放在便利旅行和促进生态旅游的活动之上。经社会要求秘书处加强活动,特别是通过改进航空运输促进在大湄公河次区域的旅游。

247. 经社会高兴地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继续同世界旅游组织、亚太旅游协会和亚行保持着极好的工作关系。

248. 经社会深挚感谢中国、法国、德国、印度、日本、荷兰、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和泰国等国政府以及开发计划署慷慨支助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领域的活动。它敦促捐助国、捐助机构以及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继续提供财政和技术支持。

统计

统计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249.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E/ESCAP/1102

“统计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250. 经社会赞赏秘书处在其文件中着重阐述了有关统计和政府部门电脑化的几个重要问题。经社会赞同该文件第48段归纳的统计专家工作组第十届会议就这些议题提出的行动建议。

251. 经社会确认国家需要及时、对路的高质量信息,以规划和执行旨在实现可持续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的政策和方案。经社会指出为改善统计服务,促进分析和研究,以及使所需要的统计资料的收集和传播制度化,经常不断地重视是必要的。在本区域各国经历了金融和经济动荡的情况下这尤其重要,这一情况也突出说明需要有健全可靠的统计数据收集和传播系统。

252. 经社会欢迎国际货币基金主动设立专用数据传播标准(SDDS)和通用数据传播系统(GDDS)。这些标准被认为是国家统计服务的向往目标,可由此得到长期的有利影响。经社会还注意到通过数据传播系统和专用数据传播标准是符合官方统计根本原则目标的。经社会感兴趣地注意到有几个国家已经赞同专用数据传播标准,同时其它一些国家也正试图这么做。经社会理解那些国家所作的努力和面临的困难,并敦促向这些国家提供技术专业知识和援助。经社会同意有必要就通用数据传播系统提供技术援助进行机构间协调和在采用统计和数据传播标准方面进行机构间协调,并认为国家统计机构应得到补充资源以便能够响应专用数据传播标准/通用数据传播系统的要求,尤其是在遵守标准可能会在其它方面打乱统计优先次序的地方。经社会敦促亚太经社会通过统计委员会在就专用数据标准和通用数据系统提供技术援助和在进一步制订和实施数据传播和类似标准方面,发挥积极的协调作用。

253. 经社会强调人口和住房普查作为统计资料至关重要的来源的重要性,特别是对于小地区来说。经社会强调所有成员和准成员政府有必要充分重视2000年一轮的普查并为此配置足够的资源。它注意到本区域在进行人口和住房普查方面具有丰富的经验,并听到在不同的国家已为今后的普查进行了规划和筹备。对一些国家来说,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和交通设施欠发达的国家,进行普查仍然是在组织工作和财政上是一项

挑战，往往需要作出大量的努力筹集外部资源。经社会注意到印度在此领域提议的项目。

254. 许多国家渴望改善普查数据的质量和及时性，并通过以下办法为普查业务制订少花钱多办事的战略：改善组织工作、进行试点、使用图象和光电符号识别技术、分散的数据处理、改善培训、和争取各种组织和个人的自愿支助。为实现这种改善，交流本区域的经验也是很重要的。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一些国家主动表示愿意交流在普查规划和数据分析方面的经验，以及秘书处在人口基金支助的项目下就新技术应用于人口数据所开展的活动。

255. 在发展规划所需要的性别统计领域，经社会感兴趣地注意到有几个成员和准成员已成功地开展并改善了性别问题统计。若干国家在参加亚太经社会性别问题项目之后，继续在这一领域开展工作，发行和更新关于男女的统计出版物并开发了按性别分类的数据库。经社会注意到有必要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以及就性别统计和性别宣传教育进行培训，特别是在方法论和分析领域。还有必要解决如何采取有效的办法评估妇女对于国民经济的贡献，特别是在非正规部门。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继续在性别统计领域发挥协调作用。

256. 经社会确认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的作用，它是一种收集和介绍规划和政策目的所要求的宏观经济统计数据的框架。经社会感兴趣地注意到不同国家正在规划或开展的活动，以及在实施国民核算体系方面达到的不同阶段。在这一方面，经社会认为一些国家已经获得了关于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的理论知识，但在汇编国民帐户统计资料方面仍缺乏实际经验。经社会敦促在区域、次区域和国家各级组织讲习班，特别是为中级统计师组织讲习班，并赞赏地获悉印度尼西亚政府将为定于 1998 年 6 月 1 日至 12 日在雅加达举办的次区域讲习班提供东道设施。经社会赞赏秘书处努力推动实施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并敦促双边和多边捐助机构，包括亚行和开发计划署，以及已在国民核算方面取得相当多经验的国家统计部门，提供必要的支助以加快发展本区域国民帐户汇编工作。

257. 经社会注意到许多国家统计部门都将物价统计看作是重要的领域，并欢迎正在作出

努力改进对通货膨胀的衡量。经社会指出国际比较方案的结果可以用来作为一种国家与国家之间可比较的实际国内总产值的替代衡量办法，这在国家之间汇率动荡时十分重要。虽然有人对国际比较方案的价值以及所采用的方法的合理性表示保留意见，但也有人呼吁捐助者支持秘书处的国际比较方案项目建议。

258. 经社会对于人们预见的计算机 2000 年问题和已装的芯片可能在国家、区域和全球各级造成的破坏表示深切的关注。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本区域许多国家在处理这一问题上起步缓慢，并敦促所有政府下决心给这一问题以高度优先。经社会承认这一问题并不局限于统计，而是也影响到基础设施服务，例如电力供应和电讯，以及银行业和其它系统。它表示发动全单位范围的行动解决这一问题是最高层管理人员的责任。为查明和解决这一问题，经社会建议使用多学科班子定期向高层管理层汇报进展情况。

259. 作为一项应急的措施，经社会建议各组织应要求供应商提供保证，所有新的软件和设备都是 2000 年可转换的。经社会建议所有组织都制订应急计划，一旦其依靠的自己的系统和外部的系统或外国系统失灵就可应付。鉴于情况的紧迫性，修理现行系统所需要的巨大的工作量，意味着必须最高度的优先重视有关关键使命的设备。经社会警告任何拖延很可能增加修改的费用并很难做到及时解决问题，因为所需要的技术人才已经供不应求。

260. 经社会赞成统计专家工作组关于 2000 年问题的建议。经社会承认这一问题只能在各单位一级解决，同时鼓励所有成员交流解决这一问题的经验，并请秘书处推动这一区域合作。

261. 经社会对秘书处在统计领域的工作表示赞赏，这一工作应得到支持、额外的资源和充分的优先。秘书处的活动对于发展本区域的统计工作做出了非常有益的贡献，并在与成员国本身密切合作下，大力协助加强国家统计能力。经社会批准统计委员会列出的 1998-1999 年统计次级方案工作优先领域，并同意统计专家工作组的意见，即这些领域的大多数仍是下两年度的优先领域。经社会查明的优先领域包括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社会统计(包括残疾统计)、服务

统计、性别统计、非正规部门、物价统计、环境统计、贫困衡量、和统计管理问题。经社会还指出,有必要编纂和收集适用于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关于残疾种类和程度的信息资料。

262. 经社会感激地注意到,自五十三届会议以来秘书处收到了慷慨的预算外援助,这大大有助于扩大其业务活动的影响。双边捐助者有日本、荷兰、大韩民国和瑞典政府,而中国和新加坡则提供东道设施。人口基金、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和世界银行提供了大量多边援助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报告

263. 经社会收到了载有亚太统计所报告的文件 E/ESCAP/1103 和 Corr. 1。经社会注意到该所在 1997-1998 年的重要活动和在其东京培训班的课程表和在“走出去”方案内包括的课题范围。经社会赞扬亚太统计所就课程的调整与国家统计机构进行磋商,以便更好地满足本区域的培训需要。经社会欢迎在培训课程表上纳入新的课题,例如关于残疾问题、性别问题、贫困和收入分配以及环境和非正规部门统计。

264. 经社会对开发计划署为亚太统计所提供的方案支助表示感谢,这些方案支助用于加强国家在编写国家人类发展报告方面的数据收集、编纂和分析的能力。

265. 几个代表团重申了其国家从亚太统计所培训班所获得的好处,一些代表团请统计所考虑让其国家增加参与人数。还敦促统计所继续和扩大在抽样、数据处理以及统计分析和解读方面的培训班以及提供制模和预测等新的课题。

266. 经社会对为给亚太统计所指明新的方向所采取的举措表示赞赏,尤其是与国家统计机构和其它国际及区域机关为举办培训班发展协作伙伴关系方面的举措。在这一方面经社会敦促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以及国际组织与统计所积极协作。几个代表团提议与亚太统计所合作在其国家举办学习班。

267. 经社会赞扬统计所为实现少花钱多办事所作的努力,该所将在东京举办的一个学习班迁往费用较低、国家当局也乐意提供支助的一个地点。经社会确认此举所节约下来的钱可以用于就新的议题举办更多的学习班。此外,经社会欢迎让具有类似需求的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

员参加由统计所组织、由国家统计单位主办的专门的国家和其它培训学习班,以提高成本效益和增加实质性影响。

268. 经社会对提议提供培训专门知识以便在专门的议题领域协助亚太统计所的提议表示欢迎时,敦促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以及国际组织增加实物捐助,包括向亚太统计所派遣无偿借调专家。

269. 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统计所理事会第三届会议的建议,尤其是文件 E/ESCAP/1103 第 16 和 18-20 段所载的建议。经社会欢迎亚太统计所向非传统来源和通过其它供资安排筹集额外资金的建议。此外,经社会支持该文件第 31-40 段所载的理事会的建议,其中包括关于教员培训、远程教学,调整 6 个月实用统计学习班,以部门为基础和对新兴领域的统计培训,对当前问题的高级研讨会,以及参加与统计机构就统计领域最新动态建立的协作安排,以便为培训班找到材料。

270. 经社会感谢日本政府慷慨地为亚太统计所提供了大部分的资金支助,并敦促应确保该所财政稳定,以防止对其方案和活动产生任何不利影响。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日本政府在 1998/1999 年将继续以现金和实物的形式为亚太统计所提供大量支助。

271. 经社会感谢亚太经社会几个成员和准成员增加了给亚太统计所的现金捐款额。经社会还感谢开发计划署和其它捐助者不断提供方案支助。此外,经社会请尚未向该所捐助的亚太经社会其它成员以及尚未按照经社会指导方针的要求达到最低捐款额的国家增加其捐助。

272. 经社会强烈支持亚太统计所 1998/1999 年工作方案。经社会对亚太统计所作为本区域唯一一个统计培训中心所作的工作表示满意,并强调该所应继续将其培训方案的重点放在亚太经社会发展中和特别是最不发达成员和准成员的统计能力建设需要上。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 和发展中岛国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第五届会议报告

273. 经社会收到了特别机关的报告

(E/ESCAP/1104) 和关于秘书处与最不发达国家及发展中内陆国相关活动的口头报告。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特别机关第五届会议的有关实质性结果,并赞同其报告中所载的结论和建议,特别是关于青年就业、金融部门自由化的可能性与限制因素等问题的结论和建议。

274. 经社会注意到青年是经济与社会发展的重要人力资源,应该鼓励投资于培养适当的技能,例如从事小本买卖和自谋职业,以便能够把大多数青年吸收到现有的经济结构中。关于金融部门自由化,经社会注意到需要对金融部门的取消管理和改革采取审慎态度。经社会还提议鉴于非银行和非正式融资机构为调动国内资金提供了可行的机制,应该特别发展这些机构。

275. 经社会对亚太经社会为有利于太平洋岛国而开展的活动表示赞赏,也赞赏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在为该次区域开展的一系列广泛活动(包括讲习班、研讨会和提供技术与咨询服务)方面所发挥的宝贵作用。它敦促秘书处继续作出努力,特别是使用经常预算资金加强该中心。它要求特别机关继续举行会议,以此鼓励太平洋岛国参与亚太经社会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工作。

276. 经社会注意到太平洋岛国在发展次区域贸易数据库、制定微观融资计划、改进资料收集机制、解决城市贫困问题、对付 2000 年问题等领域及在与贸易和投资有关的问题上要求经社会提供进一步的帮助。

277. 经社会认识到发展中国家间的经合和技合能够在支持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的发展努力方面发挥非常有益的作用,特别是可以将此作为分享发展经验的一种方式,并敦促在该方案下继续开展活动。经社会赞赏若干亚洲国家在其国家技合方案下向这些国家提供的技术援助。经社会注意到印度尼西亚和泰国提出将继续以这些方式提供技术援助。经社会还注意到日本提出将继续与南太平洋论坛合作支持太平洋岛国在经济上自力更生,并将继续支持协助这些国家促进贸易、投资和旅游业的东京太平洋岛屿中心。

278. 关于 1990 年在巴黎通过的《最不发达国家九十年代行动纲领》,经社会注意到其影响有限,并敦促国际社会采取行动,落实该纲领

所要求采取的措施,特别是在援助数量、援助方式和商业政策等领域。经社会要求秘书处确保其方案符合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的需要,并在国家一级开展更多的活动,以对这些国家的经济形势产生明显影响。经社会还要求秘书处继续监督《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经社会还敦促增加预算拨款和人力资源用于为这些国家举办的活动上。

279. 经社会注意到虽然最不发达国家已将其经济大幅度自由化,但是外国在这些国家的直接投资依然有限,而且这些国家的出口继续面临着供应学派的限制。经社会特别注意到需要帮助最不发达国家消除这些供应学派的限制,并敦促秘书处在经济政策框架、对外贸易和投资、外资以及外债管理方面落实方案。

280. 鉴于下次最不发达国家全球会议定于 2001 年举行,经社会决定应在那年的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第五届会议期间对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进行区域性审评。这一审评将会向全球会议及时准备区域性情况提供基础。因此,经社会决定特别机关应在定于 1999 年举行的第四届会议期间审议两个实质性问题:(a) 最不发达国家利用发展援助的问题和(b) 世贸组织牵头的多机构综合性倡议以发展这些国家的出口。

方案规划

修订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

281.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105 和 Corr. 1。

282. 经社会注意到为配合 1997 年 4 月 30 日第 53/1 号决议所授权的对经社会会议结构的改革,对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进行了修订。修订稿考虑到自联大 1996 年 12 月第五十一届会议通过这一计划以来的全球和区域动态以及联大 1997 年 12 月第五十二届会议拨给亚太经社会 1998-1999 年两年期的资源水平。

283. 经社会对修订后的方案结构表示欢迎,该方案结构将现有的 10 个次级方案精简为 7 个次级方案。根据资源的减少并遵照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提出的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应突出重点的意见,秘书处力求将重点放在更有限的

工作领域，并将资源调拨到这些领域，以提高方案的效果和效率。在修订后的方案结构内，区域经济合作：贸易和投资以及区域经济合作：工业和技术这两个次级方案将合并成一个次级方案，以便加强在促进贸易、投资和技术联系及加快工业发展方面的区域经济合作。三个与扶贫有关的次级方案将调整为两个次级方案，其中一个以扶贫为特别重点，处理社会发展问题和关切，人力资源开发和妇女参与发展；另外一个则处理人口与城乡发展领域与扶贫直接有关的社会经济问题。此外，对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次级方案以及运输和通信次级方案作了一些调整，以便反映出更为突出重点的方针。修订后的次级方案将包括：区域经济合作，发展研究和政策分析，社会发展，人口和城乡发展，环境与自然资源开发，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以及统计。

284. 经社会认为修订后的方案结构将有助于提高实施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的效率。经社会确认发展研究和政策分析次级方案由于负责在特别着重于经社会的主题目标的前提下对本区域的经济社会趋势的面面观提供广泛的评价，及为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发展制订较长期的政策目标和构想。鉴于影响亚太经社会区域的最近的金融和经济危机以及经济增长放慢的前景，经社会强调了秘书处在对尤其与危机有关的问题进行研究和政策分析方面的重要作用。秘书处可对本区域的机会与挑战，为实现持续的经济增长、收入的公平分配和扶贫的现有选择办法进行分析。秘书处应继续作为联合国系统内提高对本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优先事项的认识的主要中心。

285. 在社会发展领域，经社会认为修订后的计划应对加强制定社会政策的国家能力人力资源开发和增强处境不利社会群体的地位给予优先，本次级方案应反映出教育的重要性。

286. 在环境与自然资源开发领域，经社会认为鉴于环境退化日益跨越边界扩散到地理位置相邻近的国家，因此经修订的计划应强调在环境保护方面促进次区域合作。

287. 关于基础设施发展问题，经社会确认改善运输基础设施对于加快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意义。经社会鼓励应制订行动计划，通过发展亚洲公路和泛亚铁路提高运输效

率。

288. 经社会强调了亚太经社会对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的援助方案对于满足其优先需要和关切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为这些国家开展的工作将继续得到高度优先考虑，协助它们的活动将载入所有次级方案。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将根据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秘书长的指示将性别观念纳入所有工作领域。

289. 经社会敦促应进一步精简亚太经社会今后的工作，以侧重于大多数成员和准成员注重的选定领域。经社会还强调应使分配给亚太经社会的有限资源得到最佳利用。在确定工作优先领域时应适当考虑亚太经社会与其它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其他政府间组织相比具有的相对优势。

290. 注意到修订后的中期计划将成为2000-2001年方案预算的框架，提出了一些优先领域，其中包括基础设施发展，贸易和投资，技术转让，空间技术促进可持续发展，促进次区域合作，环境保护矿产资源开发和预防自然灾害。经社会要求应根据修订后的2000-2001年两年期方案预算方案结构对自从1994-1995年两年期采用6个专题次级方案后一直延用的亚太经社会15个部门次级方案帐户编码进行修订。会议认为要在财政报表与方案业绩之间建立明确的联系就必须作出这一修订。

291. 经社会批准了对中期计划的修订，并由1998年12月第五十三届联大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加以进一步审议。

1996—1997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292. 经社会收到文件E/ESCAP/1106和Corr.1。

293. 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审评1996—1997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着重指出了在六个次级方案下取得的主要成就，并与前两个两年期相比较，分析了审查期内经常预算和预算外资源的使用情况。尽管由于削减预算导致各次级方案出现高空缺率，但是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还是令人满意的。经社会欢迎与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开展各项活动（尤其是社会发展的活动）。经社

会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与中国政府在开展各项活动方面密切合作,其中包括1996年3月举办了纪念亚太经社会成立五十周年上海专题讨论会。

294. 经社会欢迎秘书处努力将其工作方案的重点从办理出版物转向提供集体培训并鼓励秘书处继续这一趋势。经社会应将技术援助活动列为高度优先,并要求调拨更多的资源用于提供咨询服务和集体培训,以满足成员和准成员所表示的需要。亚太经社会在因特网上的网址是以较少的费用向更广泛的用户及时传播信息的一种手段,因此,应予加强利用。

295. 经社会注意到秘书处在审查期内开展的评价活动。秘书处与内部监督服务处(IOS)保持定期接触,寻求其指导和援助,以便确保秘书处与影响评估和评价有关的活动与全球的要求相一致。各次级方案自我评价的内部培训定于1998年中进行,将通过与有关捐助者及接受国密切磋商继续进行预算外项目的影响评估。在这方面,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秘书处与日本政府对日本—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资助的某些项目进行影响评估方面进行的合作。

296. 作为对秘书处和IOS在1997年12月举办的联合国监察和评价活动培训讲习班的后续行动,秘书处在其提交经社会年会的关于审评两年期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报告中引入了新的格式,并开始就建立一个秘书处范围的方案监察系统联网进行了工作。此外,正在建立秘书处在支助服务领域的活动的监察和评价系统,并在对各司的工作方案执行情况进行半年期评价的同时,根据实际评估系统对各司司长的表现进行中期审评。

297. 经社会认为,亚太经社会作为联合国系统在促进区域和社会发展方面的团队带头人,应继续加强其对不断变化的环境以及其成员和准成员的新需求作出回应的能力。亚太经社会在与其它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政府间组织进行协调方面的作用对避免工作重叠至关重要。秘书处进行的工作质量影响评估和评价被认为是方案规划的重要组织部分。就此,经社会建议:(a)继续就各国政府对工作方案轻重缓急的划分的意见以及对亚太经社会在方案活动一级的资源分配情况的评估开展调查问卷活动;(b)

为衡量方案的效果制定新的调查问卷;(c)监察和报告秘书处所举行的会议的与会代表级别;(d)评估培训活动和咨询服务的价值;(e)利用独立的评价专家进行客观评估;(f)对正在进行的活动进行严格评估,以确保其与本区域不断变化的环境和新出现需求相关。经社会欢迎执行秘书长的建议,即咨委会应密切参与审议这些建议并考虑如何以最佳方式将其付诸实施,以便将这些做法产生的好处以最佳方式用于今后的方案规划。

298. 经社会敦促秘书处继续努力筹集预算外资源,以便确保未来工作方案的实施。经社会赞同拟议将方案支助领域的经常预算工作人员资源重新配置给工作方案,并实行定期向立法机关报告秘书处的各方案和活动的评价结果。

299. 经社会完全赞同载于文件E/ESCAP/1106和Corr.1的结论,并敦促秘书处以具体行动落实上述目标。

修订1998-1999年工作方案

300. 经社会收到文件E/ESCAP/1107和Corr.1。

301. 经社会表示担心,拨给亚太经社会的经常预算资源减少会对1998-1999年工作方案的实施产生消极影响,其中包括旨在形成区域合作举措的优先活动的实施。经社会指出,1998-1999两年期已列入方案的培训活动的数目与前两年期相比减少了近25%。经社会重申秘书处有必要对其工作划分轻重缓急,以进一步突出更为有限的工作领域,把资源配置给这些领域,已提高方案交付的效果和效率。经社会建议,应提供咨询服务和集体培训,包括用于能源的洁净煤技术和金矿开采传统管理方面的咨询服务和集体培训。

302. 经社会认为,鉴于本区域目前的经济危机,有必要扩大区域合作及交流经验。就此,经社会欢迎亚行、货币基金组织和亚太经社会进行协作,于1998年6月在曼谷举行管理资本流动高级研讨会,并编写一份关于管理金融和宏观经济不稳定的出版物。

303. 经社会强调了空间技术用于可持续发展非常重要和有用。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印度政府提出愿意在1999年主办第二次空间应用部

长级会议。

304. 经社会支持将城市问题部长级会议的会期改在将来更合适的日期。经社会注意到一些相关活动因该部长级会议推迟而改变了实施日期。经社会再次强调,应有选择地举行部长级会议,讨论有价值的议题。

305. 经社会支持秘书处有意在其结构改革工作中充分考虑资源分配评估的结果,特别是将经常预算工作人员资源从方案支助领域重新配置给资源分配调查问卷中列为高度优先的工作方案领域,例如统计和旅游业发展。

306. 一个代表团重申了其原先在经社会在第五十三届会议上提出的要求,即秘书处应考虑研究根据多边环境协定的规定以公平和最优惠的条件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无害环境技术和产品等问题;加强国内金融机构的贸易融资能力;建立中小企业的商务过程模型;以及使各组织成为知识型的并在全球范围与电子数据交换相联系的技巧和战略。

307. 经社会批准了载于文件 E/ESCAP/1107 和 Corr. 1 的方案更改。经过修改的工作方案见本报告附件一。

会议日历, 1998 年 4 月-1999 年 3 月

308. 经社会批准了载于文件 E/ESCAP/1109 的 1998 年 4 月至 1999 年 3 月暂定会议日历。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 及宣布捐款意向

309.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099 和 E/ESCAP/1110 和 Corr. 1 及 Corr. 2。

310. 经社会确认技合在促进本区域发展中国家的国家和集体自力更生方面的重要作用,同时赞扬秘书处为执行无数的技术合作活动,尤其是为了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太平洋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所采取的举措。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 1997 年执行的促进性技合和经合有关活动总数为 130 个,其中包括各国特别关心的范围广泛的领域。

311. 经社会认为充分发挥技合国家联络

点的作用是技合活动取得成功的根本和重要的因素。在这方面,秘书处在 1996 年和 1997 年分别在瓦努阿图的维拉港和中国北京举办了实地考察兼牵线搭桥活动,以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若干国家的国家技合联络点的能力,并为在发展中国家间传播信息和使需要和能力相搭配建立有效的机制。秘书处已向选定的太平洋岛国派遣了工作团,协调国家联络点了解情况。1998 年将组织类似的活动,尤其是为本区域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太平洋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开展这些活动。

312. 经社会注意到应查明可行的技合项目,作为为促进经济增长、技术转让和加快发展努力的重要补充,以便为促进北南合作员捐助者的支持,并适当强调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太平洋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国家的需要。

313. 经社会认为缺乏技合政策框架、资金分配不足和技合国家联络点不活跃是技合活动的主要制约因素。因此应协助各国为技合国家联络点建立能力。经社会欢迎开发计划署技合特别股对本区域活动的支持,并敦促应进一步努力加强这种支持,以便加强亚太经社会为促进本区域利用技合办法所发挥的催化作用。

314. 为了有效的利用为技合活动提供的稀少资源,应促进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之间的共同努力。在这方面,印度尼西亚政府在 1997/1998 年财政年度期间举办了 13 个培训班,其中包括与亚太经社会联合举办的一项培训活动。在日本政府和日本国际协力厅的支持下,已举办了 9 个培训班。为 1998/1999 年安排了类似的技合方案,作为对加强本区域发展中国家技合活动的承诺。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印度尼西亚政府在 1997 年决定拨出 15 万美元专款用于促进本区域技术合作活动之后,已与秘书处签署了协议,并将在 1998 年向秘书处提供部分款项,用以执行技术援助项目。

315.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取得圆满成功的马来西亚技术合作方案,根据该方案 30 个成员国从 1997 年举办的跨学科短期学习班中获益。经社会又注意到根据马来西亚政府与亚太经社会于 1997 年签署的一项合作协议,该国政府将于 1998 年在费用分担的基础上为本区域国家

举办类似的短期学习班。该国的其它技合活动包括为 1997 年在北京举办的技合实际考察提供一位专家，1997 年来自其它发展中国家的一组国家技合联络点访问了马来西亚，在援助协调方面交流了经验，以及计划在 1998 年执行一项了解情况活动。

316. 巴基斯坦政府自 1971 年以来一直在开展一项巴基斯坦技术援助方案，年度预算为 1 200 万卢比。包括亚洲在内的世界各不同地区的 80 多个国家从方案中获益，该方案包括一系列领域，其中有银行、铁路、接生和实验室技工培训。

317. 经社会对中国、荷兰和大韩民国政府多年来为秘书处的技合活动提供预算外资助表示感谢。经社会欢迎开发计划署国家指示性规划数字为几个最不发达国家的技合活动所提供的拨款，并敦促也应以类似的方式利用在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太平洋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的其它指示性规划数字。应由捐助者增加提供预算外资源，以进一步加强亚太经社会为促进技合所作的努力，以便在本区域实现技合的所有好处。

318. 执行秘书通告经社会 1997 年向亚太经社会提供的用于执行技术合作活动的预算外资源总额达 2 218 万美元，比前年的 2 326 万美元减少了约 108 万美元。在 1997 年的数额中，790 万美元即 35.63% 来自联合国系统的内部来源，1 301 万美元即 58.67% 来自双边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及准成员，127 万美元即 5.7% 来自其它组织。

319. 在由双边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及准成员捐助的 1 301 万美元中，有 1 031 万美元即 79.27% 来自下列 8 个发达捐助国：澳大利亚、芬兰、法国、德国、日本、荷兰、新西兰、美国。日本 1997 年的捐款约达 553 万美元，仍是对亚太经社会捐款最多的双边捐助国，其次是荷兰，捐款约为 239 万美元。20 个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共捐款 270 万美元，即 20.73%。其中大韩民国是最大的捐助国，捐助了 998 778 美元现金，占发展中国家现金捐款的 37.02%，其次是中国，捐助了 849 933 美元现金，占 31.5%。

320. 双边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及准成员的慷慨捐助使秘书处能按其工作方案着手落实

了 92 个技术援助项目，财政总开支为 820 万美元。其余的 481 万美元都分配给亚太经社会的三个区域机构，即：亚太技转中心、杂豆根茎作物中心和亚太统计所以及区域农机网特别区域项目和太平洋信托基金及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等专门性区域项目的体制和方案资助。

321. 除了现金捐款外，1997 年捐助者和发展中成员提供了 336 个工作月的无偿借调专家服务。无偿借调专家的宝贵服务大大加强了秘书处执行技术合作方案的能力。

322. 执行秘书提醒经社会注意，秘书处 E/ESCAP/1110 第 32、33 和 35 段所提出的建议。这些建议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各捐助者至少维持预算外捐款的水平；加快捐助者审批项目的过程；至少维持目前的捐款水平，若可能的话，将最不发达国家和其它发展中国家向三个区域机构和区域农机网的机构费用的最低捐款额度分别增加到 2 千美元和 3 万美元。

323. 执行秘书非常感谢所有捐助国、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联合国系统内的供资机构和其它组织提供的慷慨和宝贵的预算外捐助。他请经社会就秘书处应付目前面临的困难所提出的拟议措施提出建议和作出决定。他强调所有捐助者及成员和准成员增加捐款对于在核定工作方案的框架内落实大量活动是很重要的。

324. 经社会注意到下列 1998 年捐助承诺。

325. 孟加拉国 孟加拉国代表宣布该国政府将提供下列捐款：

	美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7 0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1 000
(c) 亚太统计所	5 000
(d) 区域农机网	6 000

此外，孟加拉国还将为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2 万美元。

326. 文莱达鲁萨兰国 文莱达鲁萨兰国代表宣布其政府将向亚太统计所捐款 15 000 美元。此外，其政府还将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1 万美元。

327. 中国 中国代表宣布其政府将提供下列捐款：

(a) 亚太经社会为中国 750 000 人民币 政府将提供下列捐款： 750 000 人民币
—亚太经社会合作
项目制订的工作方
案

(b) 亚太经社会为中国 150 000 美元
—亚太经社会合作
项目制订的工作方
案(包括 4 万美元
用作亚太经社会技
合补充基金, 1 万
美元用于太平洋信
托基金)

(c) 区域机构：
美元
亚太技转中心 20 000
亚太统计所 40 000
区域农机网 10 000

此外, 中国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55 000 美元, 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5 万美元和向台风委员会捐款 12 000 美元。

328. 法国 法国代表通报会议除了在文件 E/ESCAP/1110 附件三内在法国栏下开列的实物捐助外, 1997 年期间也提供了两位无偿借调专家的服务。其中一位非全日工作, 是能源和环境规划专家, 另外一位是派驻茂物的根豆根茎作物中心的农业经济学家。将在无偿借调的基础上向该中心派出一位生态区域主义专家和另一位农业发展专家。法国也将继续支持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的活动, 已有一位发展规划专家在那里工作了多年。法国还将继续支持亚太经社会在运输、尤其在线路运输领域的活动。法国代表宣布其政府在 1998 年将继续通过提供专家和资助研讨会将对亚太经社会的资助和合作维持在 1997 年的水平。

329. 印度 印度代表宣布其政府将提供这列捐款：

美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100 000
(以国家货币计算)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10 000
(c) 亚太统计所 15 000
(d) 区域农机网 15 000

330.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代表宣布其

(a)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 5 000 美元
转让中心 150 000 美元
(b) 亚洲及太平洋热带 718 000 卢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比
(c)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 30 000 美元
研究所 20 000 美元

此外, 印度尼西亚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20 000 美元, 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4 万美元。

331.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代表宣布其政府将提供下列捐款：

美元
(a) 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 20 000
(b) 亚太统计所 10 000
(c) 区域农机网 12 000

332. 日本 日本代表在部长级会议段宣布他的政府将通过日本-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亚太统计所和其它机制, 向亚太经社会提供 480 万美元的捐款。

333. 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代表宣布马来西亚在 1998 年的捐款意向很可能与 1997 年保持相同的水平。

334. 澳门 澳门代表宣布其政府将向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捐款 17 000 美元, 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11 000 美元。

335. 蒙古 蒙古代表宣布其政府将向亚太经社会 1998 年工作方案捐款 2 000 美元。

336. 尼泊尔 尼泊尔代表宣布尽管作为一个最不发达国家, 但其政府仍打算提供下列捐款：

美元
(a) 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 2 492
(b) 亚太技转中心 1 000
(c)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500
(d) 亚太统计所 1 000

此外, 其政府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5 500 美元。

337. 荷兰 荷兰代表宣布其政府在 1998 年将向亚太经社会捐助 300 万荷兰盾(约合 150 万美元)。

338. 巴基斯坦 巴基斯坦代表宣布下列捐款意向：

美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5 000

(b) 亚太统计所 15 000
此外, 巴基斯坦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33 000 美元。

339. 大韩民国 大韩民国代表宣布除了继续在无偿借调的基础上为亚太经社会秘书处提供 8 位专家的服务和向杂豆根茎作物中心提供一位专家的服务之外, 其政府在 1998 年打算提供下列捐款:

	美元
(a) 大韩民国—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	400 000
(b) 亚太技转中心	20 0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10 000
(d) 亚太统计所	30 000
(e) 区域农机网	20 000

此外, 其政府还将向亚太发展中心捐款 75 000 美元和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47 000 美元。

340. 泰国 泰国代表宣布其政府将提供下列捐款:

	美元
(a) 亚太技转中心	15 000
(b) 杂豆根茎作物中心	30 000
(c) 亚太统计所	20 000

此外, 泰国将向近海地学协委会捐款 4 万美元和 912 000 铢。

341. 越南 越南代表宣布其政府在 1998 年的捐款意向将保持在 1997 年的水平, 及向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捐款 5 000 美元, 向区域农机网捐款 2 990 美元。

342. 在宣布 1998 年捐款意向时, 几个代表团强调主要是由于其国家所面临的经济和金融危机他们的捐款额不得不有所减少。然而他们重申其政府非常重视亚太经社会及区域机构的技术援助活动并承诺继续提供支持和合作。

343. 1998 年 17 个成员和准成员向亚太经社会的认捐总额约为 949 万美元。该金额包括 322 万美元现金和约 147 万美元的实物捐助, 另有 480 万美元, 其现金和实物构成当时还不清楚。这些数额不包括宣布为近海地学协委会、亚太发展中心和台风委员会提供的捐款。

344. 经社会注意到上文提到的认捐总额并不包括在本届会议上为宣布捐款意向的其他

成员和捐助国可能提供的捐助~~000~~不包括几笔未用数额表示的认捐值。此外, 认捐总额中并未包括开发计划署、人口基金和联合国系统其它机构和其它政府间组织将向亚太经社会执行的各个项目提供的预算外资源。

345.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文件 E/ESCAP/1099 所载的 1997 年期间为成员和准成员提供的短期咨询服务和 1998 年期间将在联合国技术合作经常方案项下提供的咨询服务领域。这类咨询服务对于发展中接受国特别有益~~000~~在这方面, 一些代表团表示希望在 1998 年能够~~20~~获得下列领域的咨询服务: 贸易手续简化~~000~~国家帐户、发展经济学和战略规划, 环境管理~~000~~私有化和放宽管制。建议利用旨在建立国家能力的讲习班/研讨会或示范项目加强咨询工作团。

346. 执行秘书提请经社会注意在 1998-1999 年期间可提供的咨询服务领域, 并确保秘书处将尽一切努力对来自各政府的咨询服务援助要求作出回应, 尤其是对于来自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的要求。他感谢各成员、准成员和捐助国在本届会议上宣布的捐款意向。这象征着他们对亚太经社会目标和优先事项的承诺和支持。他重申秘书处决心本着尽量少花钱多办事的方针利用这些捐款通过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方案造福于发展中成员和准成员, 尤其是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以及转型经济体。

区域政府间机构的报告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

347. 经社会收到亚太发展中心年度报告(1997 年), 该报告是附在秘书处的一份说明(E/ESCAP/1111)下转交经社会参考的。

348. 亚太发展中心主任介绍说, 1997 年是该中心为期 4 年的 1995-1998 年工作方案的第三年。1997 年该中心在以下五个方案领域开展了几个项目: 能源、性别问题、扶贫、公共管理和区域合作。该中心就上述五个方案下的重要议题举办了研讨会、讲习班及进行了研究。给予紧急注意的一个特殊领域是推广可持续的微观融资技术和微观融资机构能力建设方案。

349. 该中心完成了以下五份出版物作为研究产出——打开眼界：向亚太的穷人提供微观融资；穷人银行'96 区域讲习班记录；微观融资能力评估报告—孟加拉、印度、印度尼西亚、菲律宾和南太平洋；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的性别问题培训资源，若干附加说明的书目；以及妇女和国际迁移亚洲网 (ANWIM) 磋商会议记录。

350. 亚太发展中心在 1997 年获得的方案资金为 603 140 美元，比前一年减少了 47.6%。1997 年认捐的年度捐款减少了 5.3%，但是 1997 年获得的实际数额比认捐的数额少 13.7%。该年可获得的资金总额为 250 万美元，而 1996 年是 290 万美元。在支出方面，1997 年支出总额为 230 万美元，1996 年是 260 万美元。总的来说 1997 年的业务结果出现 313 220 美元的剩余 (1996 年为 102 667 美元)。因此，截止 1997 年 12 月 31 日储备金总额从 130 万美元增加到 160 万美元。

351. 主任对成员国和其它机构提供的支助表示感谢，同时促请那些尚未交付其认捐的成员国交付捐款。主任还邀请其它亚太经社会成员，特别是太平洋地区的岛国参加该中心。这有助于使亚太发展中心制定更多的适合于太平洋地区的项目，从而确保后者更多地参与。

352. 一些代表团对亚太发展中心进行的良好工作发表了意见，并表示尽管它们正面临金融危机，但是保证继续给予支持。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 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

353. 经社会收到了由秘书处的说明 (E/ESCPA/1112) 所转交供其参考的近海地学委员会的报告。

354. 经社会得知在上一年里近海地学委员会在各项协作项目内成功地开展了 27 项技术活动，这些活动主要侧重于区域地球科学数据编纂、技术转让和人力资源开发。这些活动涉及到能源和矿产资源、沿海区综合管理和减轻地球灾害领域。在能源部门，开展了资源分类和规划，数据管理和清查系统，基本石油经济学和天然气政策促进可持续增长，先进的水库管理和地层对比项目。在矿产部门，主要活动是实施在日本/

亚太经社会合作基金资助下的数字化地球科学地图编纂项目的第二阶段。在沿海区部门，在荷兰政府支助下的近海地学协委会海洋计划举办了关于政策制订者沿海区管理，可持续发展和地球灾害，关于雅加达湾沿海和近海地质/海洋学评价的讲习班和研讨会；以及在中国、印度尼西亚和巴布亚新几内亚进行了个案研究。在地球灾害部门，在日本和荷兰政府的支助下举办了地质学用于减轻沿海区地球灾害及其管理的研讨会暨讲习班。

355. 经社会赞扬了近海地学协委会开展的极好的工作，并赞赏地注意到其成员国的坚定承诺以及合作国家和有关组织的支持。经社会还注意到 Sahng-Yup Kim 先生再次当选为近海地学协委会技术秘书处主任，其第二任期为 1998 至 2001 年，经社会对他为推动成员国和本区域地球科学方案所发挥的强有力的领导作用和鞠躬尽瘁表示赞赏。经社会还注意到近海地学协委会继续与亚太经社会开展合作，交流地球科学信息和在工作方案内开展共同活动，以避免工作重复和有效地利用现有资源。

356. 经社会感谢下列国家：加拿大、丹麦、法国、德国、日本、荷兰、挪威、瑞典、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以及有关合作组织为能源评估、沿海区管理和矿产资源开发及减少地球灾害等方案领域提供援助。

湄公河委员会

357. 经社会收到了由秘书处的说明 (E/ESCAP/1113) 所转交的供其参考、并由湄公河委员会 1997/98 年联合委员会主席提交的湄公河委员会的报告。

358.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由理事会和联合委员会会议，捐助者磋商小组会议，与中国和缅甸的第二次对话会议以及与其它河流委员会的合作安排所取得的进展。经社会满意地注意到中国一直在密切注意湄公河委员会的工作。

359. 经社会还有兴趣地注意到方案和项目的执行以及湄公河委员会有意制订一项湄公河流域区域的流域开发计划，该计划将成为一项综合的长期战略计划。1997 年间，在 1997 年湄公河工作方案所提出的共 97 个方案/项目，有 48

个项目正在执行，外部供资额为 7298 万美元。经社会还得知 1998 年湄公河工作方案载有关于 80 个项目和活动的信息。有 37 个项目在进行中，其中 12 个得到部分供资并正在运行。共需外部资金总额为 1.692 亿美元，其中 7830 万美元已落实。

360. 经社会得知理事会和联合委员会打算加强湄公河委员会的能力，湄公河委员会总部很快就要迁到金边。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泰国政府几十年来一直为湄公河秘书处提供东道设施，经社会还注意到湄公河委员会成员国，开发计划署，捐助国和其它供资机构自湄公河委员会在亚太经社会（前亚远经社会）主持下在 1957 年成立以来向湄公河委员会提供了慷慨支助。然而经社会关切地注意到捐助者援助不断减少的趋势，并敦促开发计划署和其它国际机构及捐助国增加对湄公河委员会提供支助。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向湄公河委员会提供的实质性支助，并指示秘书处在亚太经社会工作方案的框架内继续提供这一类支助。

台风委员会

361. 经社会收到了在秘书处的说明（E/ESCPA/1114）下转交的台风委员会的报告，该委员会的代表介绍了报告。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委员会在 1997 年所取得的进展，其中包括在气象学和水文学方面，防灾备灾，培训和研究方面所开展的重要工作。

362. 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向台风委员会的各项活动提供的支助，尤其是与委员会工作中的水文学和备灾方面有关的活动。经社会还注意到气象组织多年来为台风委员会的工作不断作出的宝贵贡献。

363. 经社会赞扬了委员会所作的重要工作，以及其成员为通过对台风和水文灾害进行监测、预报和传播信息增强减灾备灾措施方面所开展的极好的合作。委员会还注意到台风委员会今后将以亚洲名称命名热带旋风，以便吸引公众更多的注意。

364. 经社会注意到日本为委员会工作提供的宝贵捐助和不断支持，尤其是为设在东京的区域专门气象中心的预报服务提供的支持。经社会

赞赏地注意到菲律宾在近 30 年里为台风委员会秘书处提供东道设施并提供一位协调员、一位气象学家和支助工作人员的服务，为委员会提供了支持。在这方面，经社会还赞赏地注意到大韩民国为台风委员会秘书处提供一位水文学家，以及感谢日本在过去也提供了水文学家。

365.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中国将在 1998 年 9 月 19 日至 10 月 18 日在南京主办卫星气象学国际培训班。

366. 经社会敦促开发计划署和其它捐助者向台风委员会的工作提供支助，并指示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在其工作方案的框架内继续为委员会提供实质性支助。

热带旋风小组

367. 经社会收到了由秘书处的说明（E/ESCPA/1115）所转交的热带旋风小组的报告，该小组的代表介绍了报告。这是小组经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安排首次向经社会报告其活动情况供经社会参考。

368. 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所报告的小组在 1997 年所取得的进展，包括在气象学和水文学方面，防灾备灾、培训和研究方面的重要工作。

369. 经社会注意到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向热带旋风小组的各项活动提供的支助，尤其是与小组工作中与水文学和备灾部分有关的活动。经社会还注意到气象组织多年来向热带旋风小组的工作所不断提供的宝贵贡献。

370. 经社会赞扬小组所作的重要工作和其成员在通过对热带旋风和水文灾害进行监测、预报和散发信息增强减灾备灾措施所开展的极好的合作。

371. 经社会注意到印度对小组工作的宝贵贡献和不断支持，尤其是对设在新德里的区域专门气象中心的预报服务所提供的支持。经社会赞赏地注意到泰国对小组所提供的支持，为技术支助股提供了东道设施并提供一名协调员、一名气象学家，一名专门顾问和支助工作人员。经社会还赞赏地注意到在技术支助股迁往曼谷之前十多年里孟加拉国一直为技术支助

股提供东道设施。

372. 经社会敦促开发计划署和其它捐助者为热带旋风小组的工作提供支助，并指示亚太经社会秘书处在其工作方案的框架内继续为小组提供实质性支助。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373. 经社会收到文件 E/ESCAP/1116 和 E/ESCAP/1116/Add. 1。文件中载有咨委会的报告，该报告是由俄罗斯联邦代表作为报告员提出的。

374. 在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结束后的一年期间，咨委会举行了十一次例会和七次向成员开放的非正式工作组非正式会议。成立该工作组是为协助咨委会重组和改进其职能，以便确保其继续卓有成效地作为秘书处的咨询机构。咨委会就与经社会工作方案有关的各种议题领域向秘书处提供了指导，其中包括下列方面：

(a) 筹备及审评两个部长级会议和两个立法委员会会议；

(b) 根据经社会 1997 年 4 月 30 日第 53/1 号决议的授权对经社会附属会议结构的更改进行初步评估；

(c) 根据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的修订审评方案更改建议；

(d) 审评经社会第五十三届会议的决议和主要决定的执行情况；

(e) 审评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

(f) 筹备经社会第五十四和第五十五届会议，包括主题、暂定日期和地点。

375. 向成员开放的非正式工作组探讨了经社会会议的举行方式。经过相当深入的讨论，决定经社会届会的会期可缩短一天，非正式专题小组讨论有助于增进各代表团之间的交流。该非正式工作组还就监督和监察咨委会的作用提出了建议，并欢迎在秘书处内重组出版物委员会，让其负责监察和改进出版物方案。

376. 经社会确认，咨委会是联合国系统内的一个独特而卓有成效的论坛，成为成员和准成员与秘书处之间的一条重要纽带。咨委会

在为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起草《部长宣言》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经社会重申，咨委会的一个重要职能就是其监督和监察作用。就此，经社会促请秘书处加强咨委会与秘书处之间特别是在资源分配和监察支出方面业已建立的建设性合作关系。

377. 经社会承认，咨委会在向秘书处提供咨询以协助其努力在联合国系统进行的更广泛的改革范围内提高方案交付的效果和效率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经社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和其它有关议题

378. 经社会收到了文件 E/ESCAP/1108。经社会决定第五十五届会议将于 1999 年 4 月在曼谷举行。执行秘书将同各成员政府和主席协商，确定该届会议的确切日期，并通知经社会的成员和准成员。

379. 经社会决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主题为“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信息技术、全球化、经济安全和发展”。

通过经社会报告

380.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于 1998 年 4 月 22 日第 10 次会议通过了本报告。

第四章

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决议

54/1. 将加强对残疾人的区域支助延伸到二十一世纪¹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经社会 1992 年 4 月 23 日第 48/3 号决议“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和 1993 年 4 月 29 日第 49/6 号决议“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宣言和行动议程”，

注意到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许多国家和地区在“十年”的头五年所作的落实工作，包括在通过平等立法方面的进展以及印度、日本、马来西亚和菲律宾政府就辅助器械、无障碍通行环境，跨部门协作和国家协调等有关落实“行动议程”的重要问题所主办的国家间会议，

欢迎 1997 年 9 月大韩民国政府主办的纪念“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五周年高级官员会议所通过的汉城建议，

赞赏地确认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残疾问题小组委员会带头为“十年”开展组织间协作行动，

注意到在“十年”后五年有必要为支持国家和地方努力提供更强有力的区域推动力，

1. 要求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联大批准本决议，并鼓励政府间组织为落实本决议提供支助，以便协助生活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占世界残疾人一半以上的残疾人，包括残疾妇女和残疾儿童，解决其所面临的平等问题，

2. 敦促所有成员和准成员：

(a) 为实现经社会 1996 年 4 月第五十二届会议所批准的实《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的指标加紧跨部门协作行动；

(b) 向亚太经社会“十年”技术合作信托基金提供捐助，满足为在各不同领域之间开展跨部门协作提供信息和技术援助的能力建设需要，以支持“十年”目标的实现；

3. 进一步敦促尚未签署《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残疾人充分参与和平等宣言》的所有政府

在定于 1999 年举行的下一次“十年”进展情况区域审评会议之前签署《宣言》；

4. 要求执行秘书通过下列行动加强对成员和准成员提供秘书处的援助：

(a) 利用秘书处的多学科潜力，把强化对残疾问题的敏感性，即接纳残疾人和/或考虑对残疾有关问题的影响，作为秘书处总体技术援助工作的业绩评价标准；并将其与性别敏感性和与本区域各国和地区的发展需要是否对路等其它标准放在同等地位；

(b) 审查秘书处内的资源分配情况，以便为加强秘书处对残疾问题有关行动的支持作出必要的调整；

(c) 筹集资源以不断地补充“十年”基金，用于编写文件，交流和实地考察，传播在执行《十年行动议程》方面好的做法，特别侧重于提高残疾人的知识和技能以及残疾妇女和女孩的平等参与；

(d) 与残疾问题小组委员会其它成员密切协作，通过在 1999 年举办关于下列议题的两个区域会议及采取后续行动，为促进残疾人平等获得主流发展机会制订切实可行的指导方针：

(i) 满足残疾儿童和青年特殊需要的教育和技术；

(ii) 实施联合国残疾人机会均等标准守则和实现“十年”目标；

(e) 探讨在 2002 年年底前举办区域高级会议的途径，以审议从国家和地区为实现“十年”目标的努力所获得的经验教训，以便为将残疾人纳入二十一世纪主流社会奠定坚实的基础；

5. 进一步要求执行秘书就本决议的执行

¹ 见前文第 213 段。

进展情况每两年向经社会提出一次报告，重点是为加强上述区域会议的影响所采取的后续行动，并根据需要就秘书处为改善残疾人参与发展进程的机会的进一步行动提出建议，直到2003年为止，届时将把对“十年”总体努力的审评作为经社会第五十九届会议议程上的一个完整的项目，成为在新的千年里进一步行动的基础。

第10次会议
1998年4月22日

54/2. 加快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²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忆及1995年5月1日第51/4号决议“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以下简称“区域社会发展议程”)，根据该决议决定于1997年召开一次社会发展问题区域部长级会议，并随后根据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每两年举办一次高政治级别的这类会议，

还忆及关于落实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成果的1995年12月22日联大第50/161号决议，1996年12月17日第51/202号决议和1997年11月26日第52/25号决议，特别注意到其中决定于2000年举行特别联大，以全面审评和评价首脑会议成果的落实情况并审议进一步行动和举措，以及请各区域委员会每两年举行高政治级别会议，审评落实首脑会议成果的进展情况，

赞赏地注意到1997年11月5-7日在马尼拉举行了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以及成员和准成员充分参与审查和评估区域社会发展议程目标和指标的落实进展并审议了如何加强区域合作支持《议程》和落实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行动纲领，

对菲律宾政府和人民主办该次部长级会议表示深切感谢，并注意到他们还于1991年和1994年连续主办了前两次关于社会发展问题的部长会议，

还赞赏地注意到有关联合国机关和特别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参加实施区域

发展议程，特别是在部长级会议筹备过程中执行秘书的中心作用，亚洲开发银行的慷慨资助，国际劳工组织的贡献，和非政府组织的贡献，

赞赏地确认各成员和准成员在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其它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的支持下，在采取必要行动解决本区域的关键社会问题，争取实现扶贫、创造生产性就业和加强社会融合等有具体时限的目标和指标方面所取得的进展和继续不断的努力，

关切地强调由当前经济危机，国家间劳动力的流动，人口结构演变，城市化，变化中的家庭关系，变化中的性别关系，变化中的消费形态，技术的进步，环境的变化和HIV/艾滋病等引起的各种社会挑战仍有待于解决，

重申决心实现区域社会发展议程中规定的社会发展目标和指标，并优先采取措施根据本届会议上对主题的讨论，提高亚洲及太平洋进入二十一世纪的社会发展前景，

1. 赞成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所载的结果、结论和建议；

2. 还批准1997年11月11日该次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加快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以下简称1997年马尼拉宣言)；

3. 敦促所有成员和准成员根据会议的决定，1997年马尼拉宣言所载的建议兼顾本国具体条件，加快实施区域社会发展议程；

4. 还敦促捐助政府和机构，以及亚洲开发银行、国际货币基金和世界银行等多边金融机构，在其贷款、供资和一般发展援助业务方面更明确地支持区域社会发展议程以及与社会发展问题有关的其它联合国行动方案和议程；

5. 要求执行秘书与有关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捐助政府和包括亚洲开发银行在内的多边供资机构合作，

(a) 立即采取行动利用秘书处的多学科潜力确保充分支持有效实施马尼拉宣言；

(b) 成立一个关于区域社会发展议程的亚洲及太平洋机构间委员会小组委员会，以便为实施1997年马尼拉宣言在规划区域社会发展和方案编制方面加强联合国和其它区域发展行动者之间的合作和协调；

(c) 同联合开发计划署一起考虑适当的机制，以促进对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社会发展

² 见前文第216段。

援助的协调，包括就如何支持本区域实施区域社会发展议程举行多方捐助者磋商会议；

(d) 提供技术援助以加强国家多部门的、综合的社会发展规划和方案编制，旨在：

(i) 尽可能减少发展趋势和方案的消极社会影响；

(ii) 通过专家组会议、研究考察、研讨会、信息传播和区域咨询服务，澄清国家优先目标，改进规划，信息和评估，为扶贫、创造就业和社会融合加强宏观经济和部门政策及方案；

(e) 于 1999 年举行一次区域高级官员会议，审查区域社会发展议程实施情况，为定于 2000 年举行的联合国特别大会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全球审查作准备；

(f) 于 2001 年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经社会提出报告。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3. 《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³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忆及《亚洲及太平洋促进工业结构改革汉城行动计划》(1992 年)、《加强区域合作促进亚洲及太平洋技术带动工业化德黑兰宣言》(1993 年)、《与投资有关的技术转让方面的区域经济合作行动方案》(1994 年)、《加强亚洲及太平洋走向二十一世纪的区域经济合作德里宣言》(1994 年)、《关税和贸易总协定》成员国通过的《多边贸易谈判乌拉圭回合最后文件》(1994 年)、联大 1995 年 12 月 22 日第 50/203 号决议“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后续行动和全面执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联大 1996 年 12 月 16 日第 51/170 号决议“工业发展合作”、和第十九届特别联大通过的“进一步落实《21 世纪议程》的方案”(1997 年)，

满意地注意到 1998 年 2 月在曼谷成功地举行了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会议通过了《为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

确信工业和技术发展是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经济和社会全面进步的主要决定因素，

认识到为促进和保持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的活力需要有立足于市场的工业政策和方案以及足够的财力、人力和技术资源，

还认识到为在迅速全球化的世界经济中应付新出现的挑战并抓住机遇，需要加强区域合作，

1. 赞同 1998 年 2 月 19-24 日在曼谷举行的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建议，包括《为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加强区域合作曼谷宣言》和《工业和技术发展区域行动计划》，并要求尽早付诸实施；

2. 敦促所有成员、准成员、私营部门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民间团体积极参与落实会议的建议；

3. 进一步敦促联合国所有机关和有关机构、多边金融机构、捐助国和捐助机构捐献技术资源和资金，推动落实会议的建议，包括《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

4. 要求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工业和技术发展机构间小组委员会成员作为小组委员会讨论所确定的、属于其职权范围内的各领域的协调者，在执行《区域行动计划》的过程中发挥有效作用；

5. 要求执行秘书：

(a) 为落实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建议，包括《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调动人力、财力和技术资源；

(b) 进行一项综合性研究，研究目前的经济危机对本区域各国的工业和技术发展进程所产生的影响，并组织一次会议讨论这些问题及研究成果；

(c) 确保有效协调联合国所有有关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私营部门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其它民间团体的活动，以推动并监测《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的执行；

(d) 在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2000 年的会议议程中列入一项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建议、及《曼谷宣言》和《区域行动计划》落实进展情况中期审查和评估项目，并向经社会第五十七届会议汇报审查情况。

³ 见前文第 148 段。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4. 动员人力和财政资源为实现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口与发展目标进一步采取行动⁴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 1992 年在印度尼西亚巴厘举行的第四次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通过的《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和 1994 年在开罗举行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通过的《行动纲领》所载的原则和建议，

注意到全世界约 60%的人口以及 65%以上最贫困的人民生活在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本区域未来在加强人口政策和方案方面采取的任何行动都将对全球人口趋势，持续的社会经济发展和人民的福利产生巨大的影响，

注意到本区域许多国家在落实《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方面取得了巨大进展，关于资金流动量的数据表明它们一直在履行财政承诺中它们应承担的部份，

关切地注意到国际社会在为落实《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应提供的资源摊额上存在着很大的缺口，

回顾亚太经社会 1967 年 4 月 17 日关于每隔十年举行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的第 74(XXIII)号决议，

期待着定于 1999 年举行的特别联大将为审评《开罗行动纲领》的执行进展情况提供指导，

1. 批准“审评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及《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执行情况并提出进一步行动建议高级会议”的报告及其主要未来行动建议；

2. 敦促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各国继续尽一切可能为提供全面的卫生保健、生育卫生(包括计划生育服务)和其它社会发展方案动员充足的国内资源(尽管许多国家目前面临着财政困难)；

3. 又敦促这些国家充分利用“南南”合作方式，以确保本区域内现有的人力和财政资源得到最好的利用；

⁴ 见前文第 194 段。

4. 呼吁国际社会，包括国际组织、双边机构、基金会、非政府组织和其他民间团体，大幅度增加支持力度，以便满足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在人口与发展方面的紧迫需要，并作为临时措施，向目前面临严重经济危机的国家的社会部门提供更多的资源，包括扶贫资源；

5. 要求执行秘书与联合国人口基金和联合国系统其它有关组织合作：

(a) 支持人口基金为落实资金所作的努力，以实现《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的国际间商定的目标；

(b) 根据高级会议所提出的主要未来行动建议，采取适当的步骤调整亚洲及太平洋区域人口与可持续发展方案，以便向本区域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特别是最不发达国家)提供援助，对付它们所面临的挑战并满足它们为有效和协调地落实主要未来行动建议加强国家能力的需要；

(c) 就本决议执行情况向定于 2002 年举行的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人口会议提出报告。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5. 国际老人年：争取实现为所有年龄层次的社会⁵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回顾联大 1992 年 10 月 16 日第 47/5 号决议“老龄问题宣言”，其中联大决定将 1999 年定为国际老人年，并特别敦促国际社会促进就老龄化问题开展区域内部和区域间合作以及为这方面的方案和项目交流资源，其中包括毕生健康的老年化，创收和富有活力的新的老龄形式，

又回顾联大第 50/141 号决议“国际老人年”，其中联大邀请各区域委员会念及老人年的目标，在其现行任务规定范围内，于 1998 年和 1999 年召开区域会议以庆祝老人年，并拟订二十一世纪老龄问题行动计划，

⁵ 见前文第 207 段。

铭记联大 1994 年 12 月 23 日第 49/162 号决议“大龄妇女参与发展”，

回顾经社会 1995 年 5 月 1 日第 51/4 号决议“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其中经社会特别呼吁采取措施使有活动力的老年人进入经济社会主流并满足缺乏社会保险的城乡老年人的基本需要，

确认与人口迅速老龄化有关的问题非常复杂并且给所有社会带来严峻挑战，毕生为老年做准备和为保护老年人制订政策框架的必要性，其中包括社会保险、创收、保持健康和持续不断的技能开发，以及促进老年人为社会作贡献，

赞赏地注意到本区域各国为国际老人年所作的准备工作和建立的老齡化问题协调机关，目的旨在制订老年人国家政策和协调为支持老人年开展的活动，

重申致力于优先考虑落实 1982 年国际老齡问题大会通过的《维也纳老齡化问题国际行动计划》、《社会发展问题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以及《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所载的目标和指标，

1. 敦促所有成员和准成员念及国际年的目标尽早采取有效行动执行联大关于老年人的决议，并着手筹备国际老人年；

2. 呼吁尚未建立和加强国家老齡化问题机制的各成员和准成员建立和加强这种机制，尤其是使它们协调国际年的筹备工作和纪念活动，并根据其需要和愿望，兼顾当地传统和社会环境，就老齡化问题和有关问题提出有具体时限的指标；

3. 还呼吁所有有关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以及其他民间社团进一步努力提高对与老齡化和老年人有关问题的认识并支持区域和国家纪念国际年的倡议；

4. 要求执行秘书：

(a) 为成员和准成员筹备和纪念国际年不断提供援助，其中包括提供技术咨询意见和协调区域及次区域活动；

(b) 促进采取综合的跨部门方针并确保有效地协调所有有关联合国机关和私人自愿组织及社区组织为老年人以及支持国际年所开展的活动；

(c) 根据联大第 50/141 号决议的要求举行一次区域会议，制定亚洲及太平洋老齡

化问题行动计划，并审议加强国家和区域老年人举措的途径；

(d) 继续促进就老年人问题交流国家经验和信息并散发数据和资料；

(e) 在 2000 年向经社会提出关于纪念老人年和落实《亚洲及太平洋老齡化行动计划》进展情况的报告，并在与成员和准成员磋商的基础上提出为实现其中所载的目标和指标采取进一步行动和举措的建议；

第 10 次会议
1998 年 4 月 22 日

54/6. 加强家庭在社会发展中的作用⁶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忆及 1991 年 4 月 10 日 47/13 号决议“国际家庭年”，决议重申家庭作为经济社会发展基本社会单元的重要性以及各国政府制订专门政策支持有关家庭的国家发展目标的必要性，

承认联大宣布国际家庭年(1994 年)具有下列重大目标：鼓励家庭参与实现人类发展的根本目标—减少贫困和提供卫生基本服务、营养、教育、住房和就业机会，制订对家庭问题敏感的政策和帮助提高国家监督这些政策实施的国家能力，以及鼓励政府机构、非政府组织、国家及国际组织和机构评估其政策和行动如何影响到家庭，

忆及 1995 年 5 月 1 日第 51/4 号决议，其中批准了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亚洲及太平洋部长级筹备会议于 1994 年 10 月 16 日所通过的《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议程》敦促各政府达到以下目标：帮助提供一种支持加强家庭单位和家庭内互敬互爱的环境，

还忆及联大关于宣布、筹备和纪念国际家庭年并采取后续行动的有关决议，尤其是 1997 年 12 月 12 日的第 52/81 号决议，联大在该决议中确认依然需要对家庭问题采取重点更为明确以及更为协调的做法，并请各国政府特别通过促进家庭成员的个人权利，尤其是男女平等和儿童的权利，继续其建设对家庭友好的社会的行动，敦促政府在各个层次针对家庭采取

⁶ 见前文第 207 段。

持续的行动并请政府拟订具体的措施和方法，为处理家庭问题解决国家优先事项，

进一步忆及联大1992年10月16日第47/5号决议“老龄问题宣言”及其纪念1999年为国际老人年的决定，注意到1992-2001年老龄问题十年务实战略提到要加强家庭作为向老年人提供关怀和保护的支持系统，

忆及家庭是社会的自然基本团体单元，并有权获得《世界人权宣言》和《公民及政治权利国际公约》所承认的社会和国家的保护，据此要为家庭提供尽可能广泛的保护和协助(特别是为家庭的成立)，家庭负责受抚养子女的照顾与教育，这是《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国际公约》所确认的，

提及1995年3月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所通过的《哥本哈根宣言》和《行动纲领》，这两份文件确认家庭是社会的基本单元，并承认家庭在社会发展中发挥关键作用，应该为之提供一个保护并支持的环境，同时认识到迫切需要加强家庭和促进家庭稳定的政策以使家庭在发展中发挥更加有力的作用，

考虑到特别以家庭个人成员为对象的政策和方案往往忽视这些家庭成员的需要与整个家庭的利益之间的相互联系，从而可能导致家庭功能的破坏，

铭记家庭的稳定对于社会稳定至关重要，并关切二十一世纪的迅速工业化和全球化通过不受阻拦的国家和国际迁移对家庭团结构成严重威胁，

还铭记1997年11月11日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所通过的《加快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马尼拉宣言》，

1. 请成员和准成员继续其建立对家庭友好社会的活动；
2. 敦促成员和准成员从家庭的角度看待个人及其需要，以便全面地对方案和项目作出规划并加强多代人之间的关系；
3. 请执行秘书与有关的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以及捐助国政府和多边融资机构合作：

(a) 继续发挥积极作用，通过以下措施推动国际家庭年后续行动方面的区域合作：

(i) 推动成员和准成员就有效

的政策和战略进行经验和信息交流；

(ii) 促进技术援助，重点放在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iii) 鼓励组办次区域会议和相关研究；

(b) 在支持国际老人年及其后续活动的区域活动中，进一步推动家庭作用，特别是在向老年人提供关怀和保护以及加强多代人之间的关系方面；

(c) 在本两年期内举行一次关于加强家庭在提供社会保护方面的作用的区域讲习班并就该专题编写和散发一份出版物；

(d) 于2000年，向经社会汇报为在联合国系统内就家庭这一课题实行重点更为突出以及更协调的做法而采取的区域合作战略。

第10次会议
1998年4月22日

1998-1999 工作方案修订本

目 录

次级方案	页 次
1. 区域经济合作：贸易和投资	46
2. 区域经济合作：研究和政策分析	49
3. 区域经济合作：工业和技术	51
4.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54
5. 扶贫：社会发展	60
6. 扶贫：农村和城市发展	64
7. 扶贫：人口与发展	68
8. 运输和通信	70
9. 统计	74
10.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76

1998-1999 工作方案修订本

次级方案 1. 区域经济合作：贸易和投资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包括了与贸易和投资有关的活动。这些活动是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1 “区域经济合作”下开展的。本次级方案下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的次级方案“15.1 区域经济合作：贸易和投资”。

本次级方案下的工作重点是执行《贸易和投资方面区域经济合作行动纲领》。所设想的政策分析试图根据区域和全球动态讨论本区域的挑战的机遇，以便通过传播研究成果以及推广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来促进交流经验和最佳做法。将继续把重点放在因执行乌拉圭回合协定所引起的问题及其对本区域的影响。还将特别着重于促进区域合作，以提高贸易效率和促进电子商务，以及促进发展中国家出口，并特别注意商品、纺织品和中小企业的出口等领域，就此，将特别重视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以及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的需要。具体地说，开展的活动将旨在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将其贸易自由化承诺与其国家优先事项统一起来，并在其具有相对优势的领域充分实现其出口潜力；协助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实现贸易和经济联系多样化；协助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特别是独立国家联合体中的处境不利转型经济体，恢复内部贸易关系并使其经济纳入本区域主流。所建议的活动还旨在加强机构能力建设、加强支持贸易和投资流动的机构网络。此外，通过开发资本市场等途径开展活动，促进私营资本流动，推动与贸易有关的投资。将鼓励国家间合作，促进包括转型经济体在内的发展中国家的资本市场开发。还将开展活动，满足本区域在加强贸易和投资信息方面的需求，并促进旨在扩展贸易和投资流动的区域内部和区域间合作。

这些工作将由国际贸易和经济合作司在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的指导下进行。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1-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 2 次委员会会议)

1-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 2 次委员会会议)

(b)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1-1-103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c)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

1-1-104 全会(1998 年)(6 次会议)

1-1-105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d) 次区域组织和亚太经社会行政首长间磋商会议：

1-1-106 全会(1998 年)(4 次会议)

1-1-107 全会(1999 年)(4 次会议)

(e) 《曼谷协定》常设委员会:

1-1-108 全会(1998年)(6次会议)

1-1-109 全会(1999年)(6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1-1-201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报告(1998年, 1999年)

1-1-202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报告(1999年)

1-1-203 与贸易和投资有关问题的报告(1998年 2份, 1999年 1份)

(b)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1-1-204 与贸易和投资有关问题的报告(1999年)

1-1-205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报告(1999年)

(c)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

1-1-206 与贸易和投资有关问题的报告(1998年, 1999年)

(d) 次区域组织和亚太经社会行政首长间磋商会议:

1-1-207 与促进次区域间合作有关问题的报告(1998年, 1999年)

(e) 《曼谷协定》常设委员会:

1-1-208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贸易和投资发展动态报告(1998年, 1999年)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1-1-301 贸易手续简化和电子商务的贸易促进政策特设专家组(1998年)

1-1-302 国际贸易和投资信息联网特设专家组(1999年)

1-1-303 与商品有关的问题特设专家组(1998年)

1-1-3041 贸易和投资次区域间合作特设专家组及相关报告(1997年)[自 1996-1997年推迟的 1个产出]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1-2-101 TISNET Trade and Investment Information Bulletin(1998年 12期, 1999年 12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1-2-102 Directory of Trade and Investment Related Organization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9th editon(1999年)(预算外)

1-2-103 Trade Review of the Bangkok Agreement(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1-2-301 亚洲及太平洋贸易商手册和指南(1998年3期,1999年3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1-2-401 贸易和投资研究论文丛刊(1998年6期,1999年5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1-2-4021 亚太经济合作论坛对区域内部贸易的影响(1996年)[自1996-1997年推迟的一个产出]

5. 电子和音像制品,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1-2-501 亚太经社会在世界网上的电子商务举措主页(ECIE)(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

7. 小册子、单行本、资料活页、挂图、资料夹:

1-2-702 '98和'99亚太贸易博览会信息资料(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1-2-801 电子商务问题技术资料,着重于小型商业企业,以促进本区域的国际贸易(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2-802 针对公、私营部门和非政府组织的要求的技术资料(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2-803 亚太信息交流培训资料(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1-3-001 与世贸组织、亚洲清算联盟、亚行、亚洲再保险公司、东盟、经合组织、论坛秘书处、南盟和南太委会等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1998年6次,1999年6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1-3-002 与贸发会议、开发计划署、粮农组织、工发组织、贸发会议/世贸组织国际贸易中心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就与贸易和投资有关的事项开展协作(1998年3次,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1-3-003 在贸易和投资领域与区域委员会开展协作以建立区域间联系及促进信息交流与合作(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3-004 向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简化机构网络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3-005 向区域商品安排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

1-3-006 组建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贸易和投资小组委员会并提供服务(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1-4-101 就加强贸易和投资信息联网提供咨询服务(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4-102 就通过资本市场开发等途径促进投资机会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11次,1999年7次)(经常预

算)*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 1-4-201 就乌拉圭回合协定产生的挑战,包括协助非世贸组织成员加入世贸组织,举办区域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专家组会议(1998年4次,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2 就促进发展中国家的出口举办区域研讨会,着重于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发展中岛国和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1998年2次,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3 就通过利用以市场为基础的机制促进商品贸易举办区域研讨会(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4 加强贸易和投资信息联网:基础设施和管理区域讲习班(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5 就加强贸易手续简化和电子商务方面区域合作举办区域/国家讲习班(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6 就促进贸易和投资方面的经合/技合及三方合作举办区域研讨会(1998年1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7 就加强贸易和投资方面的次区域内部合作与次区域间联系举办研讨会(1998年2次,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8 股市发展区域研讨会(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09 就通过促进可持续发展政策提高外向型中小企业的国际竞争力举办区域研讨会/讲习班(1998年2次,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10 就在印度洋盆地合作大范围内促进孟加拉湾沿岸国家间的经济合作举办区域间研讨会(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11 就特别贸易安排和世贸组织所涉市场准入问题举办区域研讨会(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12 就加强有利于贸易和投资流动的国家机构能力和区域网络举办讲习班(1998年2次,1999年4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1-4-213 就促进区域和全球贸易和投资环境问题的区域间合作举办研讨会/专题讨论会(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2. 区域经济合作:研究和政策分析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包括1996-1997年在次级方案1“区域经济合作”、次级方案2“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和次级方案3“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下开展的与研究 and 政策分析有关的活动。本次级方案下的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1998-2001年中期计划的次级方案“15.2 区域经济合作:研究和政策分析”。

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的是增进对本区域经济和社会形势的了解,促进提高国家决策者对持续经济增长的制约因素、扶贫和把环境问题纳入宏观经济决定和决策过程的认识和了解。将特别注意本区域处境不利的经济体(例如转型经济体)汇入本区域经济主流问题。

将向经社会、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和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提供文件和实质性服务。

将编印经常和非经常出版物。将制订和执行上文所述领域的技术援助,旨在将本区域国家的强

* 由贸发会议下放的跨国公司活动,配有相应的资源。

** 同前注。

烈希望变成行动，以便相互间开展合作，分享做法上和政策上的经验，解决共同的问题。

这些工作将由发展研究和政策分析司在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和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的指导下进行。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2-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年)(8次会议: 6次全会, 2次委员会会议)

2-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年)(8次会议: 6次全会, 2次委员会会议)

(b)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2-1-103 全会(1999年)(2次会议)

(c) 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

2-1-104 全会(1998年)(2次会议)

(d)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2-1-105 全会(1998年)(2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2-1-201 当前经济形势和政策问题报告(1998年, 1999年)

2-1-202 关于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信息技术、全球化、经济安全与发展的报告(1999年)

(b)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2-1-203 关于宏观经济动态、问题和政策的报告(1999年)

(c) 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

2-1-204 关于将环境因素纳入经济决策的报告(1998年)

(d)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2-1-205 关于经济增长、收入分配和贫困问题的报告(1998年)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2-1-301 发展问题和政策特设专家组(1998年, 1999年)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2-2-10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概览(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2-2-102 Asia-Pacific Development Journal(半年刊)(经常预算)

2-2-103 Development Papers (1998 年,1999 年)(经常预算)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2-2-301 将环境因素纳入经济决策(1998 年 2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2-2-302 经济增长、收入分配与贫困(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2-303 对金融和宏观经济不稳定的管理(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2-304 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信息技术、全球化、经济安全与发展(1999 年)(经常预算)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2-2-401 经济管理(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2-402 加强本区域发展中国家间,特别是转型经济体间的协作与合作所涉宏观经济问题(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2-4031 将环境因素纳入经济决策的方式(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一个产出]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2-3-001 与贸发会议、经济和社会信息与政策分析部、协调与可持续发展部、世界银行和亚行就发展问题和政策开展协作(1998 年 3 次,1999 年 3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2-3-002 与机构间委员会以及在本区域从事经济发展问题、战略和政策工作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与联络(1998 年,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3-003 与机构间委员会以及在本区域从事将环境因素纳入经济决策的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与联络(1998 年,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2-4-101 就转型经济体的宏观经济模型、宏观经济改革和政策管理的建模和模拟提供咨询服务(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4-102 提供关于将环境因素纳入经济决策的咨询服务(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2-4-201 经济管理研讨会(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4-202 加强转型经济体间的经济协作与合作所涉宏观经济问题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4-203 将环境因素纳入经济决策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4-204 经济增长、收入分配和贫困问题研讨会(1998)(经常预算/预算外)

2-4-205 资本流通管理高级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 3. 区域经济合作:工业和技术

综述和活动简介

本次级方案包括与工业和技术有关的活动。这些活动是在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1 “区域经济合作”下开展的。本次级方案下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的次级方案“15.3 区域经济合作：工业和技术”。

本次级方案下的工作的重点是协助本区域国家制订政策，加快工业和技术发展。将协助加强资本流动（特别是为中小企业）、妇女参与制造业、工业和技术基础设施建设、以及新兴技术的获得等领域的国家能力。此外，将鼓励私营部门加强参与人力资源开发，着重于工业和技术技能开发和提高、国内和外国直接投资、以及政策制订和审查。将通过有利的政策框架和机构机制，协助加强国家机构在技术的选择、转让、改造和使用方面采取行动的能力。将促进各行业利用和开发无害环境技术。所建议的活动还旨在协助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以及处境不利的转型经济体加强其为工业和技术发展设计适当的政策措施和技术援助方案的国家能力，以便使其汇入区域经济发展主流。

这些工作将由工业和技术司在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的指导下进行。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3-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 2 次委员会会议)

3-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 2 次委员会会议)

(b)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3-1-103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c)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

3-1-104 全会(1998 年)(6 次会议)

3-1-105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d) 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

3-1-1061 全会(1997 年)(10 次会议)[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0 个产出]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3-1-201 与工业和技术有关的问题报告(1998 年, 1999 年)

(b)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

3-1-202 与工业和技术有关的问题报告(1998 年, 1999 年)

(c)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

3-1-203 与工业和技术有关的问题报告(1998 年, 1999 年)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3-1-301 工业互补性与三方合作特设专家组(1998 年)

3-1-302 在亚太经社会区域发展中国家制订和利用科技指标特设专家组(1999 年)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3-2-101 Industrial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New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3-2-102 Small Industry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3-2-301 提高中小企业的制造业竞争力方面的新技术(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302 中小企业利用和开发若干无害环境技术研究(1998 年)(经常预算)

3-2-303 促进区域合作通过三方合作利用工业互补性(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304 工业发展和结构改革的机遇与挑战方面的问题和前景(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305 促进私营部门发展、私有化及加强企业家能力建设的合作措施(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306 ISO 14000 标准实施研究(1999 年)(经常预算)

3-2-3071 工业重新布局和互补性: 前景与挑战(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3-2-401 中小企业是持续维持国际竞争力的手段(1998 年)(经常预算)

3-2-402 促进妇女持续参与工业发展的新做法(1998 年)(经常预算)

3-2-403 推动区域间和区域内部工业投资流动(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404 区域和全球协定对技术发展和技术转让的影响(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405 技术能力方面新出现的问题研究, 着重于世界经济的全球化(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406 加强中小企业在农村扶贫方面的作用研究(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2-407 提高工业和技术竞争力的技能培养要求(1999 年)(经常预算)

3-2-4081 采取合作措施促进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和转型经济体在内的区域间和区域内部工业投资和技术流动(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2-4091 区域合作促进发展外向型中小企业(1996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2-4101 有关贸易的投资措施和知识产权的贸易方面对技术流动的影响(1996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3-2-4111 转让干净无害新技术的法律问题(1996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3-3-001 与包括联合国科学技术促进发展委员会在内的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开展协作(1998 年)(经

常预算)

3-3-002 组建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工业和技术小组委员会并为其提供服务(1998年2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

3-3-003 向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3-4-101 为促进技术转让和技术能力建设提供政策制订方面的咨询服务(1998年2次)(经常预算)

3-4-102 就提高工业和技术技能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103 提供无害环境技术转让方面的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104 就利用新出现的工业互补性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105 就推动区域内部和区域间私人资本和投资流动以促进工业发展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106 就发展有竞争力的中小企业提供咨询服务(1999年2次)(经常预算)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3-4-201 提高中小制造企业的竞争力的新技术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2 无害环境技术转让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3 区域合作促进妇女持续参与制造业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4 促进外国直接工业投资国家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5 促进工业互补性和制订三方合作方案的新做法(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6 投资委员会和工商会网络促进工业发展和重新布局会议(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7 私营部门发展和工业私营化方面的区域合作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8 针对转型经济体的工业投资项目筹备、评估和评价培训讲习班(1998)(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09 为采取 ISO 14000 标准开展区域合作(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10 区域和全球协定对技术发展和技术转让的影响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11 加强技术转让和管理、咨询服务和标准、计量和质量控制的国家能力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12 为若干行业特别是农业和相关产业开展利用技术促进发展合作会议(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13 关于加强中小企业在放宽的经济环境中在农村扶贫中的作用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14 最不发达国家和内陆国工业项目筹备、评价和评估培训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4-215 促进工业发展和结构改革方面的政策对话区域论坛会议(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4.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包括的活动与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2：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项下开展的活动相似。开展本次级方案下的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次级方案“15.4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本次级方案的主要目标是在实现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方面加强国家能力，重点放在将环境与发展

政策融为一体、可持续发展和自然资源管理。

实施、审评和监督《1996-2000 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和《21 世纪议程》所载的建议以及 1997 年联合国大会关于实施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结果特别会议的结果，将是环境工作方案下的主要活动。审查相关国际公约在区域一级的实施情况、加强区域和次区域合作以及查明正在出现的环境问题则是主要的活动领域。重点放在处理当前以及正在出现的与环境、包括农村能源供应在内的能源资源选择方案、电力系统规划和管理、以及能源效率和节能相关的问题。活动包括分析性和专题性研究报告、咨询服务和集体培训。矿产资源部门的活动将集中于加强制订土地和矿产资源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政策和战略，包括促进投资、土地使用和城市规划的地质应用和综合海洋政策、以及评估和开发海洋非生物资源。水资源领域的活动将根据《21 世纪议程》中阐述的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将重点放在水资源综合开发和管理、保护水资源和水质、以及减少与水相关的自然灾害。空间应用活动的目的是争取以有效的、面向行动的区域方法，实施《亚洲及太平洋空间技术应用促进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北京宣言》、《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合作战略》、《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行动计划》和《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空间应用方案》。将强调以技术应用来对付迈向 21 世纪的自然资源和环境管理、自然灾害的监测以及可持续发展规划方面的挑战。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第二次部长级会议将于 1999 年举行，定于 2000 年举行的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的筹备工作以及定于 2000 年出版的《亚洲及太平洋环境状况》的编写工作将于本两年期内进行。

将向经社会、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和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提供会议文件和实质性服务。将编写出版物和组织能力建设咨询服务和培训活动。

环境与自然资源管理司将在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指导下开展这项工作。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4-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4-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b) 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

4-1-103 全会(1998 年)(6 次会议)

4-1-104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c)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

4-1-105 全会(1999 年)(12 次会议)

(d) 区域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方案政府间磋商委员会：

4-1-106 全会(1998 年)(4 次会议)

4-1-107 全会(1999 年)(4 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 4-1-201 1995 年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建议实施情况和 1997 年联合国大会特别会议结果的报告(1998 年)
- 4-1-202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筹备情况报告(1999 年)
- 4-1-203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报告(1998 年, 1999 年)
- 4-1-204 环境与自然资源可持续开发问题的报告(1998 年, 1999 年)

(b) 环境与自然资源发展委员会:

- 4-1-205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筹备情况报告(1998 年)
- 4-1-206 第四次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筹备情况报告(1999 年)
- 4-1-207 环境与自然资源可持续开发问题的报告(1998 年 3 份, 1999 年 3 份)

(c)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

- 4-1-208 空间技术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方面的新问题、政策框架和新的区域行动计划报告(1999 年 4 份)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 4-1-301 可再生能源技术商业化及其技术转让特设专家组(1999 年)
- 4-1-302 土地和矿产资源可持续开发政策与战略特设专家组(1999 年)
- 4-1-303 将水资源管理纳入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特设专家组(1998 年)
- 4-1-304 筹备亚洲及太平洋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部长级会议特设高级专家组(1999 年)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 4-2-101 亚太经社会/环境署 Asia-Pacific Environment Newsletter(1998 年 4 期, 1999 年 4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 4-2-102 ESCAP Energy News(1998 年 2 份, 1999 年 2 份)(经常预算)
- 4-2-103 Energy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ies(1999 年)(经常预算)
- 4-2-104 Electric Power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5-1996(1998 年)(经常预算)
- 4-2-105 Atlas of Mineral Resources of the ESCAP Region(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4-2-106 Mineral Concentrations and Hydrocarbon Accumulations in the ESCAP region(1999 年)(经常预算)
- 4-2-107 Mineral Resource Assessment, Development and Management Series(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4-2-108 Atlas of Urban Geology Series(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2-109 Water Resources Journal(1998 年 4 期, 1999 年 4 期)(经常预算)
- 4-2-110 Confluence(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
- 4-2-111 Water Resources Series(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4-2-112 Space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Newsletter(1998 年 4 期, 1999 年 4 期)(经常预算)
- 4-2-113 (Asia-Pacific Remote Sensing and GIS Journal(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
- 4-2-1141 Energy Resources Development Series(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4-2-1151 Atlas of Mineral Resources of the ESCAP Region Series(1996 年, 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2 个产出]

4-2-1161 Mineral Concentration and Hydrocarbon Accumulation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eries(1996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4-2-1171 Urban and Environmental Geology Series(1996 年,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2 个产出]

2. *随意经常出版物:*

4-2-2011 Environmental News Briefing(双月刊)[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2 个产出]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4-2-301 实施 1996-2000 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和 1997 年特别联大的结果(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2 贸易与环境(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3 相关国际环境公约实施状况区域审查(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4 环境污染与国家国际标准研究(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5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能源立法汇编(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6 转型经济体促进能效指南(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7 亚太区域沿海地区非生物资源的开发与管理(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08 按用户部门评估水资源和水需求(1999 年)(经常预算)

4-2-309 亚洲及太平洋空间技术和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 简编(第 2 版)(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10 利用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进行环境和自然资源管理(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11 空间技术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12 先进地球观测卫星技术用于环境监督和自然资源管理(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3131 矿物资源评估、开发与管理(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4-2-401 关于协调各种推动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合作倡议的研究(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402 空间信息基础设施和信息联网应用, 包括远程教育(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4031 荒漠化公约在本区域的执行情况(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4-2-4041 亚洲及太平洋的空间技术和应用能力: 资料目录(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5. *电子和音像制品, 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4-2-501 世界网(World Wide Web)上的亚太经社会能源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6. *展览:*

4-2-601 世界水日展览(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2-602 国际减轻自然灾害十年日展览(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2-603 2000 年空间展览(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 小册子、单行本、资料活页、挂图、资料夹:

4-2-701 世界水日小册子(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702 国际减轻自然灾害十年日小册子(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4-2-801 维持并更新亚太经社会空间应用区域信息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2-8021 在亚太经社会经济社会信息系统和书目信息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框架内的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环境资源核算、规划和评估数据库及制模[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1 与亚行、东盟、经合组织和南盟等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合作实施 1996-2000 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和《21 世纪议程》以及 1997 年特别联大的结果(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2 就自然资源和能源的可持续开发问题, 与亚行、亚太发展中心、东盟、南盟、湄公河委员会、近海地学协委会、经合组织、南太地学委会、印度洋海洋事务合作委员会、政府间海洋学委员会西太平洋小组委员会等政府间组织、包括城市网在内的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合作(1998 年 4 次, 1999 年 4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3 就空间技术应用事项, 与亚行、湄公河委员会、地球观测卫星委员会等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4 就荒漠化防治、气候变化和生物多样性国际公约与次区域环境方案和国家研究与培训中心合作(1998 年 3 次, 1999 年 3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5 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和亚洲及太平洋机构间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小组委员会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实施《21 世纪议程》和 1997 年特别联大的结果, 和对国际环境公约采取后续行动(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3-006 就自然资源和能源的可持续开发事项, 与自然资源委员会、新的和可再生能源和能源促进发展委员会、行政协调委员会、水资源小组委员会和国际减轻自然灾害十年秘书处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2 次, 1999 年 1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7 就空间技术应用事项, 与开发计划署、外层空间事务处和外层空间活动机构间会议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3-008 向台风委员会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3-009 向热带旋风小组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3-010 组织区域机构间委员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3-011 组织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水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4-3-012 组织区域机构间委员会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 4-4-101 就实施《1996-2000年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2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
- 4-4-102 就加强环境管理能力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2次, 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103 能源选择方案、能源环境规划、电力系统和能效咨询服务(1998年4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104 矿产资源的评估、矿产资源经济学和立法咨询服务(1998年2次, 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105 土地资源规划和管理环境地质学咨询服务(1998年1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106 水资源开发和管理以及减轻与水相关的自然灾害咨询服务(1998年2次, 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107 空间技术发展和应用促进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咨询服务(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108 加强国家综合应用空间信息技术促进环境与自然资源管理能力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 4-4-201 审查和评估《1996-2000年无害环境和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纲领》的会议和筹备第二次亚洲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2 实施和宣传有关环境公约区域合作讲习班, 包括发展中小岛国可持续发展全球会议(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3 环境管理能力建设次区域、区域和国家级会议、讲习班(1998年5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4 能源—环境规划、新的和可再生能源、电力系统和促进能效讲习班(1998年2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5 在新的和可再生能源技术以及促进能效方面的“技合”的安排(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6 矿产资源评估、经济学和立法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7 矿产资源开发的环境管理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8 环境地质学和土地使用规划地质学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09 亚太区域沿海地区非生物资源的开发和管理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10 水资源开发和管理、水资源和水质保护、水与可持续发展、以及减轻洪水损失讲习班(1998年4次, 1999年4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11 水资源开发管理“技合”安排(1998年2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12 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应用于土地和海洋资源的管理(包括热带生态系统的监督)培训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13 各空间应用部门区域工作组会议(1998年4次, 1999年4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14 实施《亚洲及太平洋空间技术应用促进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北京宣言》、《区域战略》和《行动计划》、及《空间应用促进无害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区域方案》空间应用研讨会/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4-4-215 东北亚环境合作会议/讲习班(1998年2次, 1999年1次)

3. 助研金:

4-4-301 空间技术应用长期助研金(为期 12 个月)(1998 年 4 个,1999 年 4 个)(经常预算/预算外)

4-4-302 包括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和全球定位系统在内的空间信息学和应用中期助研金(为期 3 个月)(1995 年 25 个)(经常预算/预算外)

4. 实地(国家、区域、区域间)项目:

4-4-401 将先进的地球观测卫星数据用于环境与自然资源管理试点研究/研究项目(1998-1999 年 20 个)(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 5. 扶贫: 社会发展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所包括的活动类似于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3: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项下所开展的与社会发展有关的活动。本次级方案下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次级方案“15.5 扶贫: 社会发展”。

本次级方案下的工作重点是对社会政策和人力资源开发领域中的区域趋势和挑战作出评估和响应, 尤其要照顾到面向穷人和包括青年、妇女、残疾人和老年人在内的其他边缘化社会群体的社会服务和培训方案的规划和落实。活动将强调公共和非政府部门制订与实施政策和方案的能力, 提高上述群体的生产和自助能力, 以此作为提高其生活质量的手段。在开展这项工作中, 将注意促进政府、私营部门、非政府组织、社区和其它参与组织之间建立伙伴关系。将优先开展在区域一级实施全球性承诺的活动, 如社会发展世界首脑会议行动纲领和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还将按照下列主要区域任务开展活动: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 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 1993-2002 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行动议程。

社会发展司将在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此项工作。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5-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5-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b)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5-1-103 全会(1998 年)(6 次会议)

5-1-104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c) 审查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执行情况亚太青年人力资源开发会议:

5-1-105 全会和工作组(1998 年)(16 次会议: 8 次全会和 8 次工作组会议)

(d)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高级官员会议:

5-1-106 全会(1998年)(8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5-1-201 第五次亚太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1998年)

5-1-202 第52/4号决议“促进亚洲及太平洋人力资源开发”实施情况报告(1998年)

5-1-203 第51/2号决议“加强亚洲及太平洋人力资源开发方面的区域合作”实施情况报告(1999年)

5-1-204 社会发展问题报告(1998年, 1999年)

5-1-205 社会发展与前景报告: 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主题(1998年)(经常预算)

(b)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5-1-206 社会发展问题报告(1998年, 1999年)

(c) 审查到2000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实施情况青年人力资源开发亚太会议:

5-1-207 到2000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区域实施情况报告(1998年)

(d)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高级官员会议:

5-1-208 与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相关的问题报告(1999年3份)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5-1-301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特设专家组(1999年)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5-2-101 ESCAP Human Resources Development Newsletter(1998年2期, 1999年2期)(经常预算)

5-2-102 Social Development Newsletter(1998年2份, 1999年2份)(经常预算)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5-2-301 人力资源开发人才中心区域联网(1999年)(经常预算)

5-2-302 亚洲及太平洋青年参与指标(1999年)(经常预算)

5-2-303 社会服务人员人力资源开发培训课程表(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04 制订妇女识字后课程人力资源开发培训手册(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05 妇女扫盲课程规划和管理人力资源开发培训课程表(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06 青年参与发展人力资源开发培训课程表(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07 残疾人自助组织教员指南(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08 促进无障碍环境图例报告(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09 老年人区域行动计划实施指导原则(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10 审评遭受性虐待和性剥削的青少年的现状以及他们获得社会、保健和其它人力资源开发服务的机会(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11 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 社会发展现状与前景(1998年)(经常预算)

- 5-2-312 家庭在提供社会保护方面的作用(1998)(经常预算/预算外)
5-2-3131 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人才中心名录(1996年)[自1996-1997年推迟的1个产出]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 5-2-401 亚太经社会区域国际劳工流动的社会方面(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2 立足社区的预防青少年犯罪(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3 国家老年人政策和方案专题研究(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5 私营部门合作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6 扶贫方案扶贫对象选择法(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7 区域社会发展数据库构想框架(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8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实施情况(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4091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区基层降低毒品需求办法(1997年)[自1996-1997年推迟的1个产出]
5-2-4101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区基层预防HIV/艾滋病办法(1997年)[自1996-1997年推迟的1个产出]
5-2-4111 贫困、吸毒和HIV/艾滋病等紧迫社会问题的社区对策培训手册(1997年)[自1996-1997年推迟的1个产出]

5. 电子和音像制品, 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 5-2-501 设于世界网(World Wide Web)上的亚太经社会残疾人十年主页(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5-2-502 设于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社会政策主页(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5-2-503 设于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主页(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5-2-505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获奖者录像带(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506 残疾人无障碍通行环境录像带(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507 1993-2002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录像带(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6. 展览:

- 5-2-601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获奖者展览(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602 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实施情况展览(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 小册子、单行本、资料活页、挂图、资料夹:

- 5-2-701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宣传册子(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702 关于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获奖者宣传夹和手册(1998年2套, 1999年2套)(经常预算)
5-2-703 亚洲及太平洋国家人力资源开发状况资料活页(1998年25份)(经常预算)
5-2-704 有关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高级官员会议宣传材料(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705 纪念国际老年人年宣传材料(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2-706 供非政府组织参考的关于《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实施情况的资料夹(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 5-2-801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人才中心数据库(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5-2-802 亚太经社会国际老年人年数据库(1999 年)(经常预算)
- 5-2-8031 亚太降低毒品需求及预防 HIV/艾滋病资料活页(4 期)[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9. 特别活动:

- 5-2-901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颁奖仪式(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1 就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和社会发展世界首脑会议行动纲领后续行动与亚行、东盟、经合组织、南盟和南太委员会等政府间组织, 以及非政府组织进行合作(1998 年 3 次, 1999 年 3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2 与东盟、经合组织、南盟和南太委员会等政府间组织以及非政府组织合作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3 与政府间组织和英联邦青年方案、亚洲青年理事会和太平洋青年理事会等非政府组织合作实施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4 与国家人力资源开发人才中心合作开发社会服务人员培训材料(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5 就残疾人十年事项与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6 就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和社会发展世界首脑会议行动纲领后续行动, 与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儿童基金会、开发计划署、药物管制署、劳工组织和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7 与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8 与联合国青年股/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儿童基金会、人口基金、劳工组织、教科文组织和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在区域一级开展《到 2000 年及其后世界青年行动纲领》的后续行动(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09 与教科文组织合作推动妇女扫盲培训(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10 就残疾人十年有关事项与政策协调和可持续发展部、儿童基金会、劳工组织和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11 就国际老年人年有关事项与协调发展部、劳工组织、卫生组织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3-012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残疾人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 5-3-013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 HIV/艾滋病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5-3-014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区域社会发展议程》及社会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后续行动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 5-4-101 就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和在区域一级开展《社会发展世界首脑会议行动纲领》后续行动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3次,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102 就实施《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划》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103 就提高青年技能和促进青年参与发展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
- 5-4-104 就设计和实施国家青年政策框架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
- 5-4-105 就实施1993-2002年亚太残疾人十年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106 就筹备和开展国际老年人年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 5-4-201 加强家庭在提供社会保护方面作用区域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2 社会发展数据库构想框架区域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3 重大社会问题和方案会议(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4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评审团会议(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5 人力资源开发关键问题会议(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6 南亚和印度支那人才中心社会服务人员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次区域培训班(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7 通过扫盲后方案开发促进南亚妇女人力资源开发次区域评价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8 太平洋和印度支那以扫盲培训推动妇女人力资源开发次区域评价讲习班(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09 大湄公河次区域处理受到性虐待和性剥削青年社会工作人员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培训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10 人才中心社会服务人员国家级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培训班(1999年4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11 转型和最不发达国家青年工作人员国家级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培训班(1998年3次,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12 提高处境不利群体自助能力培训讲习班(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13 与处境不利群体相关的新出现的社会问题区域研讨会(1998年2次,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5-4-214 亚太经社会区域老年人区域行动计划草案区域磋商会(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3. *助研金:*

- 5-4-301 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 (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

**次级方案 6. 扶贫：农村和城市发展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所包括的活动类似于 1996-1997 年根据次级方案 2: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和次级方案 3: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所开展的与农村和城市发展有关的活动。本次级方案的法律授权来自1998-2001年中期计划次级方案“15.6 扶贫：农村和城市发展”。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评估和强化农村和城市发展中的区域问题和基层机构的能力；推动实施提高男女平等的政策和方案。对国家和区域贫困形势的分析旨在通过创造农业和非农业就业以及让穷人获得土地、信贷和其它生产资料改善对象群体的近况。活动的重点是提高政府和非政府组织制订创新的农村和城市扶贫办法以及支持农户的粮食安全的能力。它还将推动农用化学品的合理使用，以实现可持续的农业发展和提高粮食供给。将提供援助推动实施一些政策和方案，使妇女发挥积极的作用，成为既是发展的主体又是发展的受益者。还将开展活动，落实《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以及《城市化区域行动计划》和《生境议程》。

农村和城市发展司将在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此项工作。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6-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年)(8次会议：6次全会和2次委员会会议)

6-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年)(8次会议：6次全会和2次委员会会议)

(b)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6-1-103 全会(1998年)(6次会议)

6-1-104 全会(1999年)(6次会议)

(d) 审查《北京行动纲要》在亚洲及太平洋的执行情况政府间会议：

6-1-106 全会和工作组会议(1999年)(8次会议：6次全会和2次工作组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6-1-201 与农村和城市发展有关的问题的报告(1998年2份, 1999年2份)

6-1-202 第52/3号决议“第四次世界妇女大会的后续行动”实施情况报告(1998年, 1999年)

(b)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6-1-203 与农村和城市发展有关的问题的报告(1998年, 1999年)

6-1-204 《城市化区域行动计划》和《生境议程》实施情况报告(1999年)

(d) 审查《北京行动纲要》在亚洲及太平洋的执行情况政府间会议：

6-1-206 与在亚洲及太平洋执行《北京行动纲要》有关的问题报告(1999年3份)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6-1-301 《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实施情况审查特设专家组(1998年)(经常预算)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 6-2-101 Newsletter on Poverty Alleviation Initiatives(1998 年 4 期, 1999 年 4 期)(经常预算)
- 6-2-102 Agro-Chemicals News in Brief(1998 年 6 期, 1999 年 6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103 Fertilizer Trade Information Monthly Bulletin(1998 年 12 期, 1999 年 12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104 WINAP Newsletter(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

2. 随意经常性出版物:

- 6-2-201 亚洲及太平洋妇女统计汇编最新版(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202 1998-1999 年农村扶贫机构间工作方案简编(1998 年)(经常预算)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 6-2-401 经济调整下的农村扶贫能力建设(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402 加强农村扶贫信贷机构(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403 作物养料部门发展国别简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404 新出现的城市问题(1999 年)(经常预算)
- 6-2-405 经修订的城市化区域行动计划(1999 年)(经常预算)
- 6-2-406 城市管理的创新办法(1998 年)(经常预算)
- 6-2-407 亚洲及太平洋新出现的妇女参与发展问题专题论文系列(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4081 化肥的供应、销售、分配和使用(1996 年 2 期, 1997 年 2 期)[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 6-2-4091 化肥信息来源名录(1996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 6-2-4101 可持续的农业发展战略[自 1994-1995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 6-2-4111 由市场为农村扶贫创造农村就业(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 6-2-4121 通过学习成功例子进行农村扶贫手册(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 6-2-4131 提高贫困妇女的地位(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5. 电子和音像制品, 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 6-2-501 世界网(World Wide Web)上的亚太经社会人类住区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502 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妇女参与发展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6-2-503 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农村发展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 小册子、单行本、资料活页、挂图、资料夹:

- 6-2-702 《北京行动纲要》宣传夹(1998 年 4 份)(经常预算/预算外)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 6-2-801 亚太化肥网文献目录数据库(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803 农业与化肥部门数字数据库(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804 维护和更新本区域人类住区项目和人类住区专家数据库(1998 年 2 个, 1999 年 2 个)(经常预算/预算外)
- 6-2-805 维护和更新亚太经社会区域非政府妇女组织数据库(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 6-3-001 就农业和农村发展事项与亚洲及太平洋农村综合发展中心等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6-3-002 与政府间组织和亚洲住房权联盟、城市网、国际地方当局联盟和亚太人类住区机构网等非政府组织合作实施《城市化区域行动计划》和《生境议程》(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3-003 与东盟、南盟和南太委员会等政府间组织合作实施《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3-004 就农村发展事项与行政协调委员会农村发展小组委员会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6-3-005 与联合国人类住区中心(生境)等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实施《城市化区域行动计划》和《生境议程》(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6-3-006 与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实施全系统提高妇女地位中期计划(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 6-3-007 向亚洲及太平洋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和发展区域协调中心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3-008 创作组织国际化肥协会/亚太化肥网亚洲及太平洋作物养料区域会议(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3-009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城市化问题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6-3-010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提高妇女地位小组委员会会议(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 6-4-102 农用化学品信息管理咨询团(1998 年 3 次, 1999 年 3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103 肥料营销和价格政策咨询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104 《城市化问题区域行动计划》和《生境议程》实施咨询服务(1998 年 4 次, 1999 年 4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105 《亚洲及太平洋提高妇女地位雅加达宣言和行动计划》和《北京宣言和行动纲要》实施咨询服务(1998 年 4 次, 1999 年 3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 6-4-202 农村扶贫面向对象群体的政策和方案, 包括农村妇女和处境不利经济体方案国家/区域讲习

- 班(1998年5次,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03 通过市场导向项目开展参与性集体活动和创造就业(1998年16次,1999年16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04 推动农村扶贫的“经合”—“技合”活动(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05 农村扶贫中的虫害综合防治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07 粮食安全、农村信贷和农村机构政策分析讲习班(1999年7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08 无害环境作物营养概念讲习班(1998年3次,1999年8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09 肥料营销培训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0 肥料政策问题研讨会(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1 作物营养调查讲习班(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3 新出现的城市问题讲习班(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4 城市管理创新办法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5 妇女扶贫研讨会(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6 妇女权利、对妇女施暴和贩卖妇女问题研讨会(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7 加强妇女参与决策和管理研讨会(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8 通过现代信息技术加强妇女信息网络培训讲习班(1998年,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19 农用化学品信息管理讲习班(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201 创造离土和非农就业及其对农村扶贫的影响[自1996-1997年推迟](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6-4-2211 有助于公平获得土地的土地管理[自1996-1997年推迟](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 7. 扶贫：人口与发展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所包括的活动类似于1996-1997年根据次级方案3“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所开展的与人口有关的活动。在本次级方案下开展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1998-2001年中期计划次级方案“15.7 扶贫：人口与发展”。

本次级方案的活动将集中于老龄化、女性移民和生育卫生领域的技术合作与研究。活动还包括编写《亚太人口杂志》和《亚太经社会人口数据表》在内的出版物、提供人口信息领域的咨询服务和培训。将优先开展区域一级实施全球性和区域性承诺的活动，即《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行动纲领》和《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的建议。

人口司将在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此项工作。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7-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年)(8次会议：6次全会和2次委员会会议)

7-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年)(8次会议：6次全会和2次委员会会议)

(b)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7-1-103 全会(1998年)(6次会议)

7-1-104 全会(1999年)(6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7-1-201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的报告(1998年, 1999年)

7-1-202 与人口和发展相关问题的报告(1998年, 1999年)

(b) 城乡扶贫社会经济措施委员会:

7-1-203 与人口和发展相关问题的报告(1998年, 1999年)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7-1-301 人口资料检索适当技术特设专家组(1998年)

7-1-302 全球化和人口变化特设专家组(1999年)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7-2-101 亚太人口杂志(季刊)(经常预算)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7-2-3011 人口与环境(1996年)[自1996-1997年推迟的1个产出]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7-2-401 针对老年人的家庭支持和社区服务(1998年3份, 1999年3份)(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2 加强生育卫生和计划生育方案的效益监督和评估(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3 女性移民、就业、组织家庭与贫困(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4 全球化与人口变化(1999年2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5 可加强政府与非政府组织扶贫合作的办法(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6 审查《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行动纲领》和《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的执行情况高级会议的报告(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7 东南亚妇女参与发展的人口前景(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2-408 南亚妇女参与发展的人口前景(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 电子和音像制品, 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7-2-501 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人口主页(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7. 小册子、单行本、资料活页、挂图、资料夹:

7-2-701 人口数据表(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7-2-801 在 EBIS(亚太经社会书目信息系统)/Popfile 和 ESIS 数据库管理系统框架内提供亚太人口信息网数据库产品与服务(1998 年 12 项)(经常预算/预算外)

7-2-802 人口信息网电信产品和服务(1998 年 4 项, 1999 年 4 项)(经常预算/预算外)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7-3-001 就与人口与发展相关的事项与联合国机关和专门机构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7-3-002 就与人口与发展相关的事项与非政府组织合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7-3-003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人口与发展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7-3-004 组织亚太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扶贫小组委员会会议并为之提供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7-4-101 就《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和《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行动纲领》的实施提供咨询服务(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7-4-102 生育卫生和计划生育咨询服务(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7-4-103 人口信息发展咨询服务(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7-4-104 人口分析咨询服务(1998 年 1 次, 1999 年 1 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7-4-201 家庭和老年人问题区域会议(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2 生育卫生和计划生育监督和评价系统区域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3 女性移民、就业、组建家庭与贫困政策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4 人口信息网技术信息管理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5 人口信息技术讲习班(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6 人口信息网磋商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7 人口信息再包装讲习班(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8 可加强政府与非政府组织扶贫合作的办法区域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09 全球化对农村地区人口变化和贫困的影响政策研讨会(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10 提高国家监测生育保健方案的能力培训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7-4-211 南亚人口与发展的性别问题政策研讨会(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 8. 运输和通信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所包括的活动类似于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4: 运输和通信下开展的活动。本次

级方案项下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的次级方案“15.8 运输和通信”。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根据 1996 年 10 月在新德里举行的基础设施部长级会议所确定的优先次序和核准的内容执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内区域行动纲领的各项活动。这些活动旨在改善本区域各国在发展基础设施和服务方面的各级规划工作，并提高发展基础设施及服务的行政管理和运作效率。通过筹资、管理、经营和风险分担努力增加私营部门参加国家基础设施发展，以便加速提供保持经济社会发展进程所需的基础设施。通过执行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亚洲陆运项目）发展区域间和区域内部运输联网以促进国际贸易和旅游业的发展。为促进海陆联运，将通过与其它国际组织的密切合作开展货物转运和多式联运活动。为加快在运输和通信作业中加强安全和采用安全作业方法，并将提供基础设施及服务对环境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到可接受的水平，将向各成员国提供援助，促进旅客和货物，尤其是危险货物的安全运输，同时保持干净的环境，并且在基础设施发展和经营中开展环境影响评估。将向各发展中国家提供援助以便为实现本区域脱贫目标促进经济活动更公平的地域分配及社会服务设施更为方便。各项活动还将努力改善政策，促进旅游业发展规划，加强各国旅游业部门的人力资源开发，尤其是在旅游业市场开拓方面的能力，尽量减轻旅游业的环境影响，并促进对旅游业的投资和简化旅行手续。

运输、通信和旅游司将在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委员会指导下开展这些工作。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8-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8-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b)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委员会：

8-1-103 全会(1998 年)(6 次会议)

8-1-104 全会(1999 年)(6 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8-1-201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委员会的报告(1998 年)

8-1-202 第 52/9 号决议“泛亚和亚欧大陆桥”和《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报告(1998 年)

8-1-203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报告(1999 年)

(b)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委员会：

8-1-205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执行情况报告(1998 年, 1999 年)

8-1-206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有关的问题报告(1998 年 4 份, 1999 年 4 份)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 8-2-101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 8-2-102 ESCAP Tourism Review(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103 ESCAP Tourism Newsletter(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随意出版的经常出版物:*

- 8-2-201 Infrastructure Newsletter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 8-2-301 东北亚公路网(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2 亚洲公路次区域路线图(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3 泛亚铁路发展(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4 通过区段行车发展亚欧铁路集装箱运输(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5 区域/次区域陆运路线协定审查(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6 公路安全行动计划(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7 无害环境的交通能源(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8 尽量减少公路运输环境损害代价的办法(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09 在基础设施、交通和运输领域采取综合全面的方针制定政策实现可持续的环境、流动性和四通八达的目标指导原则(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0 城市运输规划的统筹兼顾方针(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1 岛屿间航运: 问题与战略(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2 航运政策制订框架(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3 扩大可持续发展的旅游业发展的政策问题(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4 促进亚洲公路沿线旅游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5 旅游业综合规划指南(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316 旨在农村扶贫的基础设施介入情况评价(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 8-2-401 基础设施定价(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402 综合运输系统内内陆水道的作用(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403 农村基础设施参与性规划教员培训手册(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404 亚太区域铁路产品市场开发(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5. *电子和音像制品, 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 8-2-501 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502 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基础设施发展联盟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2-503 制订海运信息和数据的标准因特网网页格式(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8-2-801 亚太经社会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基础设施数据库(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2-802 修订和更新基础设施和服务规划软件(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8-3-001 在落实《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方面与下列政府间组织协作: 亚行、亚太经合组织、亚太电信共同体、东盟、经合组织、欧盟、论坛秘书处、湄公河委员会、铁路合作组织和南盟(1998年6次, 1999年5次)(经常预算)

8-3-002 在落实《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方面与下列联合国组织和专门机构, 包括其它区域委员会协作: 贸发会议、劳工组织、民航组织、国际电联、海事组织和万国邮盟(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3-003 在落实《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方面与下列非政府组织协作: 全球基础设施基金、国际铁路大会协会、国际公路运输联盟、世界发展理事会(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3-004 在落实《亚洲及太平洋发展基础设施新德里行动计划》方面与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在内的私营部门协作(1998年2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

8-3-005 与世界旅游组织、太平洋地区旅游协会、湄公河委员会、南太平洋旅游业理事会及其它与旅游业有关的组织协作开展旅游业发展活动(1998年1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

8-3-006 组织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基础设施发展小组委员会会议并提供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8-4-101 航运和港口发展前景咨询服务(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2 在基础设施、交通和运输领域采取统筹兼顾方针制订政策实现可持续的环境、流动性和四通八达的目标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3 农村基础设施参与性规划咨询服务(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4 促进私营部门参与基础设施发展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5 多式联运、货物转运和简化海运手续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6 危险货物运输咨询服务(1998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7 基础设施和项目投资财经规划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108 加强国家发展旅游业能力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8-4-201 运输基础设施发展和手续简化研讨会/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202 公路养护国家级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203 在基础设施、交通和运输领域采取统筹兼顾的方针制订政策实现可持续的环境、流动性和四通八达的目标培训讲习班(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8-4-204 基础设施定价区域研讨会(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05 基础设施人才中心联网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06 私营部门参与基础设施发展专题讨论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07 农村基础设施参与性规划次区域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08 将非机动车运输纳入城市运输系统培训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09 危险货物运输培训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10 内陆水运项目财经规划和评估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11 旅游业规划和发展研讨会(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12 促进大湄公河次区域旅游事业会议(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13 促进旅游业培训机构和组织间合作区域会议(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 8-4-214 简化旅行手续区域研讨会(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 9. 统计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所包括的活动类似于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5: 统计项下开展的活动。本次级方案项下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次级方案“15.9: 统计”。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在包括下列领域在内的优先领域举办集体培训和提供咨询服务: 国民核算统计和其它经济统计, 性别统计、人口普查和调查、环境统计和核算、统计服务管理。将与有关全球、区域和次区域的统计实体协作开展这些活动。

经常预算和预算外活动的方式将体现成员为统计能力建设作出贡献的能力日益增强这一因素。在某些国际统计标准的制订、修订、试验和落实方面将开展区域协作, 同时酌情调整这些标准以满足本区域各国的条件和需求。

将通过现代化经常出版物和离线及联机电子传媒传播可比较的社会经济统计数字。将更多地使用电子技术获得数据, 以便提高出版统计数据的及时性和准确性, 并减轻统计报告单位的答复负担。将根据行业标准改善亚太经社会统计信息系统并将它作为亚太经社会整个信息系统的组成部分。将对政府高级决策者提供信息技术的有效管理, 包括战略政策制订方面的培训。

统计司将在统计委员会的指导下开展此项工作。

活动:

一、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 (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9-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9-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 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b) 统计委员会:

9-1-103 全会(1998 年)(6 次会议)

2. 会议文件:

(a) 经社会:

9-1-201 统计有关问题的报告(1998 年)

9-1-202 统计委员会的报告(1999 年)

(b) 统计委员会:

9-1-203 统计专家工作组的报告(1998 年)

9-1-204 统计发展若干问题的报告(1998 年)

9-1-205 政府部门电脑化问题的报告(1998 年)

9-1-206 关于本区域统计工作方案综合介绍的报告(1998 年)

9-1-207 统计委员会第十届会议以来秘书处的活动报告(1998 年)

3. 特设专家组及相关筹备工作:

9-1-301 统计专家工作组(1999 年)

二、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1. 授权印发的经常出版物:

9-2-101 Statistical Newsletter(1998 年 4 期, 1999 年 4 期)(经常预算)

9-2-102 Government Computerization Newsletter(1998 年 2 期, 1999 年 2 期)(经常预算)

9-2-103 Statistical Yearbook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9-2-104 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9-2-105 Statistical Indicator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1998 年 4 期, 1999 年 4 期)(经常预算)

9-2-106 Asia-Pacific in Figures(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2. 随意经常出版物:

9-2-201 Newsletter on information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in population statistics(1998 年 2 期, 1999 年 1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9-2-3011 环境统计业务手册[自 1992-1993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9-2-401 统计方法指南(1998 年 2 期, 1999 年 1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9-2-402 性别问题统计技术出版物(1998 年 6 期)(经常预算/预算外)

5. 电子和音像制品, 包括影片、录像带、无线电广播、新闻磁带、纪录片和故事节目:

9-2-501 世界网上的亚太经社会统计主页(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6. 展览:

9-2-601 为统计委员会举办的展览(1998年)(经常预算)

7. 小册子、单行本、资料活页、挂图、资料夹:

9-2-701 一般/专题统计挂图(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8. 供外部用户使用的技术资料(数据库、软件等):

9-2-801 通过电子传媒(因特网、光盘和磁盘等)传播的数据(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9-2-802 亚太经社会统计信息系统的经营和养护(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9-2-803 对外部用户对统计信息的特别要求作出答复(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三、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9-3-001 与联合国系统外的政府间组织(包括东西方中心和南太平洋委员会)开展协作(1998年1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

9-3-002 与包括国际统计研究所在内的非政府组织开展协作(1999年)(经常预算)

9-3-003 与下列联合国组织和专门机构开展协作: 联合国统计委员会和工作组, 统计师区域会议和粮农组织亚太农业统计委员会(1998年2次, 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9-3-004 与行政协调委员会统计活动小组委员会协作(1998年1次, 1999年1次)(经常预算)

9-3-005 向本区域的人口基金国家支助小组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年3次, 1999年3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9-3-006 向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提供技术和实质性支助(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

四、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9-4-101 就性别问题统计和社会经济统计及指标的其它方面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5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9-4-102 就包括政府部门在内的统计工作的组织和管理以及信息技术的应用提供咨询服务(1998年, 1999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9-4-201 人口和社会统计, 包括全球社会问题会议的后续行动, 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8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9-4-202 关于包括国民核算在内的经济统计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8年2次, 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9-4-203 环境统计和核算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8年2次, 1999年1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9-4-204 就包括政府部门在内的统计工作的组织和管理以及信息技术的应用区域/次区域讲习班(1999年2次)(经常预算/预算外)

次级方案 10.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综述和活动概要

本次级方案所包括的活动类似于 1996-1997 年在次级方案 6：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项下开展的活动。本次级方案内各项活动的法律授权来自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次级方案“15.10：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本次级方案的工作重点是突出趋势和新出现的问题以引起决策者对优先问题的注意，并提高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与蓬勃发展的区域经济以及国际经济更密切地相结合的能力。将特别注意支持它们为经济改革和更有效地筹集和使用资源所作的努力，并确保它们更多地参与不断增加的区域内部投资流动。将优先考虑在本区域落实《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和《小岛国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的活动。将强调人力资源开发，尤其在宏观政策制订方面为政府官员提供技能培训。

将向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以及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提供文件和实质性服务。将编写非经常出版物。将在划定领域提供技术援助，以便将本区域各国希望通过合作分享在解决共同问题的做法和政策方面的经验的强烈愿望变成行动。

发展研究和政策分析司和亚太经社会太平洋业务中心将在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以及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的指导下开展此项工作。

活动：

一、 为政府间机关和专家组提供服务（经常预算）

1. 为会议提供实质性服务：

(a) 经社会：

10-1-101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8 年)(8 次会议：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10-1-102 全会和委员会会议(1999 年)(8 次会议：6 次全会和 2 次委员会会议)

10-1-103 关于最不发达国家；太平洋发展中岛国；和转型经济体的非正式会议(1998 年, 1999 年)

(b)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

10-1-104 全会(4 次会议)(1998 年)

(c)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

10-1-105 全会(4 次会议)(1998 年)

2. 会议文件：

(a) 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10-1-201 关于《发展中小岛国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后续行动的报告(1998 年)

(b) 经社会：

10-1-202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的报告(1999 年)

10-1-203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的报告(1998 年)

(c)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特别机关：

10-1-204 最不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内陆国有关问题的报告(1999 年 2 份)

(d)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

10-1-205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有关问题的报告(1998 年 3 份)

二、 其它实质性活动(经常预算/预算外)

3. 授权印发的非经常出版物:

10-2-301 《1990 年代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审评(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0-2-302 加强太平洋岛国和东亚及东南亚经济体之间在贸易和投资领域的合作(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0-2-303 最不发达国家汇率政策选择(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4. 随意非经常出版物:

10-2-4011 提高最不发达国家的资源管理效率(1997 年)[自 1996-1997 年推迟的 1 个产出]

三、 国际合作和机构间协调与联络(经常预算/预算外)

10-3-001 就落实《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与贸发会议协作(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

10-3-002 就落实《发展中小岛国可持续发展行动纲领》与经济及社会资料和政策分析部和南太环境署协作(1998,1999)(经常预算)

10-3-003 就与太平洋发展中岛国有关的问题与论坛秘书处和南太平洋委员会协作(1998,1999)(经常预算)

四、 技术合作(经常预算/预算外)

1. 应政府的要求提供咨询服务:

10-4-101 就最不发达国家的宏观经济政策和相关体制建设问题提供咨询服务(1998 年, 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0-4-102 就促进发展中小岛国可持续发展提供咨询服务(1998 年 2 次, 1999 年 2 次)(经常预算)

2. 集体培训(研讨会、讲习班、专题讨论会):

10-4-201 关于加强太平洋岛国与东亚和东南亚经济体在贸易和投资领域的合作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0-4-202 最不发达国家汇率政策选择讲习班(1998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10-4-203 审评《1990 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执行情况研讨会(1999 年)(经常预算/预算外)

经社会行动和提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1. 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对联合国经常预算不会造成追加经费问题。

将为落实经社会第五十四届会议通过的决议所要求的活动寻求预算外资源。

附属机构举行的会议

附属机构和主席团成员	会议	报告文号 ^{a/}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第四届会议，曼谷 1997年10月8-10日	E/ESCAP/1092
主席： Saksit Tridech (泰国)		
副主席： Souli Nanthavong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Ajay Dua (印度)		
Jesus T. Salas (关岛)		
报告员： C.J. van Kuijen (荷兰)		
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	第五次会议，马尼拉 1997年11月5-11日	E/ESCAP/1096
主席： Cielito F. Habito (菲律宾)		
副主席： Hranoush Hakobyan (亚美尼亚)		
Mozammel Hossain (孟加拉国)		
Pehin Dato Haji Awang Hussain Mohd Yusef (文莱达鲁萨兰国)		
郝建秀 (中国)		
B.S. Ramoowalia (印度)		
Mahmud Asgari Azad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Yoshiaki Harada (日本)		
Soubanh Srithirath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		

^{a/} 通过联合国总部或日内瓦的正常发行渠道无法得到的报告文本可向联合国总部的区域委员会纽约办事处索取。

	Datin Paduka Zaleha Ismail (马来西亚)		
	Catalino Cantero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		
	Maung Kyi (缅甸)		
	Hong-Yoon Lee (大韩民国)		
	Abdoussattor Djabarov (塔吉克斯坦)		
	Nguyen Thi Hang (越南)		
报告员:	G.K. Rup (斐济)		
运输和通信委员会		第三届会议, 曼谷 1997年12月1-4日	E/ESCAP/1100
主席:	Smith Tumsaroch (泰国)		
副主席:	Rajendra Kumar Rai (印度) 郭莘 (中国)		
	Y.I. Lavrinenko (哈萨克斯坦)		
	I.S. Besedin (俄罗斯联邦)		
报告员:	Jenny Barnes (澳大利亚)		
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		曼谷 1998年2月23-24日	E/ESCAP/1088
主席:	Khalid Maqbool Siddiqui (巴基斯坦)		
副主席:	Gholamreza Shafei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		
	Alikbek Dj. Djekshenkulov (吉尔吉斯斯坦)		
	Padma Narayan Choudhary (尼泊尔)		

C.V. Gooneratne

(斯里兰卡)

Somsak Tapsutin

(泰国)

S.M. Nuryev

(土库曼斯坦)

Nguyen Xuan Chuan

(越南)

报告员:

Bakoa Kaltongga

(瓦努阿图)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

第五届会议，曼谷

E/ESCAP/1104

1998年4月14-15日

主席:

Isoa Gavidi

(斐济)

副主席:

James Hyles

(澳大利亚)

报告员:

James Hyles

(澳大利亚)

经社会印发的销售出版物和文件

A. 销售出版物

标 题	联合国出版物销售 编号
<i>Asia-Pacific Development Journal</i>	
Vol.3, No. 2, December 1996	E.97.II.F.13
Vol.4, No. 1, June 1997	E.98.II.F.12
Vol.4, No. 2, December 1997	E.98.II.F.42
<i>Asia-Pacific in Figures 1997</i>	E.98.II.F.33
<i>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7</i>	E.97.II.F.8
<i>Enhancing Cooperation in Trade and Investment between Pacific Island Countries and Economies of East and South-East Asia, vol. I: Issues, vol. II: Product Studies</i>	E.97.II.F.15
<i>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0-1994</i>	E/F.97.II.F.4
<i>Government-NGO Cooperation in Population Programmes: Report of the Regional Seminar on Government-NGO Cooperation for Strengthening Population Policies and Programmes, Bangkok, 3-6 February 1997 (Government-NGO Cooperation Series No.1)</i>	E.97.II.F.30
<i>Guidelines on Water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Principles and Policy Options (Water Resources Series No.77)</i>	E.97.II.F.21
<i>Implications of the Single European Market for Asian and Pacific Economies: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Studies in Trade and Investment 26)</i>	E.97.II.F.14
<i>Industrial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New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s. 23 and 24</i>	E.97.II.F.15
<i>Review of the Youth Situation, Policies and Programme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i>	E.97.II.F.16
<i>Statistical Indicator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i>	
Vol. XXVII, No. 1, March 1997	E.97.II.F.6
Vol. XXVII, No. 2, June 1997	E.97.II.F.12
Vol. XXVII, No. 3, September 1997	E.97.II.F.26
Vol. XXVII, No. 4, December 1997	E.98.II.F.13
<i>Statistical Yearbook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6</i>	E/F.97.II.F.1
<i>Trade Effects of Eco-labelling - Proceedings of a Seminar held in Bangkok, 17-18 February 1997 (Studies in Trade and Investment 27)</i>	E.97.II.F.27
<i>Statistical Profiles</i>	
No. 8, Women in Pakistan - A Country Profile	E.97.II.F.19
No. 9, Women in Samoa - A Country Profile	E.97.II.F.20
No. 10, Women in China - A Country Profile	E.97.II.F.17
No. 11, Women in Fiji - A Country Profile	E.97.II.F.18
No. 12, Women in India - A Country Profile	F.97.II.F.24
No. 13, Women in Sri Lanka - A Country Profile	E.97.II.F.25

B. 提交经社会的文件

文 号	标 题	议程项目
E/ESCAP/L.136/Rev.1	临时议程	3
E/ESCAP/L.137 和 Corr.1 与 2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3
E/ESCAP/1081	本区域当前经济形势与政策问题报告	4(a)
E/ESCAP/1082	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社会发展前景：概要	4(b)
E/ESCAP/1083	经社会第 53/1 号决议“改革经社会会议结构”的后续行动	5(a)
E/ESCAP/1084	亚太经社会在促进亚太经济和社会发展方面的作用：供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查的亚太经社会立场文件草稿	5(b)
E/ESCAP/1085	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本区域金融危机及其所涉政策影响	6(a)
E/ESCAP/1086	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贸易与投资	6(a)
E/ESCAP/1087	与本次级方案有关的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工业发展融资	6(a)
E/ESCAP/1088	工业和技术部长会议的报告，1998 年 2 月 19-24 日	6(a)
E/ESCAP/1089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的报告	6(a)
E/ESCAP/1090	区域农业机械网的报告	6(a)
E/ESCAP/1091	同经济合作组织的合作	6(a)
E/ESCAP/1092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四届会议报告	6(b)
E/ESCAP/1093	1995 年环境与发展部长级会议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审评 1997 年特别联大的成果	6(b)
E/ESCAP/1094	与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可持续开发有关的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能源和淡水	6(b)
E/ESCAP/1095	当前农村扶贫的政策问题	6(c)
E/ESCAP/1096	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报告	6(c)
E/ESCAP/1097	与城乡地区扶贫社会经济措施有关的决议和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6(c)
E/ESCAP/1098 和 Corr.1	亚洲及太平洋区域热带潮湿地区杂粮、豆类、块根和块茎作物研究与发展区域协调中心报告	6(c)
E/ESCAP/1099	根据联合国方案预算第二十一节、由亚太经社会提供的咨询服务	8
E/ESCAP/1100	运输和通信委员会第三届会议报告	6(d)
E/ESCAP/1101	运输、通信、旅游事业和基础设施发展领域经社会有关决议和重大决定的执行进展情况	6(d)
E/ESCAP/1102	统计领域新出现的问题和动态	6(e)
E/ESCAP/1103 和 Corr.1	亚洲及太平洋统计研究所的报告	6(e)
E/ESCAP/1104	太平洋发展中岛国特别机关第五届会议报告	6(f)
E/ESCAP/1105	1998-2001 年中期计划修订建议	7(a)

文 号	标 题	议程项目
E/ESCAP/1106	1996-1997 年工作方案执行情况	7(b)
E/ESCAP/1107 和 Corr.1	1998-1999 年方案更改建议	7(c)
E/ESCAP/1108	经社会第五十五届会议的日期、地点和其它有关议题	11
E/ESCAP/1109	方案规划：1998 年 4 月-1999 年 3 月暂定会议日历	7(d)
E/ESCAP/1110 和 Corr.1 与 2	亚太经社会技术合作活动及宣布捐款意向	8
E/ESCAP/1111	亚洲及太平洋发展中心的报告	9
E/ESCAP/1112	东亚和东南亚沿海和近海地球科学方案协调委员会的报告	9
E/ESCAP/1113	湄公河委员会的报告	9
E/ESCAP/1114	台风委员会的报告	9
E/ESCAP/1115	热带旋风小组的报告	9
E/ESCAP/1116 和 Add.1	常驻代表和经社会成员指派的其他代表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10

出版物、会议和咨询服务一览表

A. 出版物一览表

区域经济合作

- Asia-Pacific Development Journal*, vol. 3, No. 2, December 1996 (ST/ESCAP/1737); vol. 4, No. 1, June 1997 (ST/ESCAP/1779) and No. 2, December 1997 (ST/ESCAP/1812)
- BIST-EC Development Programme: Overview and Sectoral Cooperation* (ST/ESCAP/1818)
- Directory of Silk Importers*, 2nd edition (ST/ESCAP/1743)
- Directory of Trade and Investment-related Organizations of Developing Countries and Area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7*, 8th edition (ST/ESCAP/1832)
- Economic and Social Survey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7* (ST/ESCAP/1727)
- Emerging Issues in the Development and Utilization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dicator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of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771)
- Fertilizer Trade Information Monthly Bulletin*, January-December 1997
- Foreign Investment Guidelines:*
5. *Philippines* (ST/ESCAP/1739);
6. *Indonesia* (ST/ESCAP/1775);
7. *Republic of Korea* (ST/ESCAP/1870)
- Industrial and 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New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s. 23 and 24 (ST/ESCAP/1776)
- Institutional Framework and Policy Dialogue for the Promotion of Industrial Restructuring in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758)
- Mobilizing Private Sector Financial Resources for Infrastructure* (ST/ESCAP/1791)
- Studies in Trade and Investment:* 23. *Inter-networking through Electronic Commerce to Facilitate Intraregional Trade in Asia* (ST/ESCAP/1721); 24. *Tea Marketing Systems in Bangladesh, China, India, Indonesia and Sri Lanka* (ST/ESCAP/1716); 25. *Private Sector Development and 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 in Indo-China* (ST/ESCAP/1723); 26. *Implications of the Single European Market for Asian and Pacific Economies: Opportunities and Challenges* (ST/ESCAP/1744); 27. *Trade Effects of Eco-labelling: Proceedings of a Seminar held in Bangkok, 17-18 February 1997* (ST/ESCAP/1792); 28. *Assistance to Small and Medium-sized Enterprises for Enhancing Their Capacity for Export Marketing* (ST/ESCAP/1816); 29. *Border Trade and Cross-border Transactions of Selected Asian Countries* (ST/ESCAP/1824); 30. *Market Prospects for Pulses in South Asia: International and Domestic Trade* (ST/ESCAP/1825)
- TISNET Trade and Investment Information Bulletin*, Nos. 332-352
- Trade Documentation Software for Mongolia* (ST/ESCAP/1780)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 Agenda 21 and the Challenge for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827)
- Agro-chemicals News in Brief*, vol. XX, Nos. 1-4; Special Issue, December 1997
- Asia-Pacific Environment*, vol. 2, Nos. 1-4; vol. 3, Nos. 1-4
- Asian-Pacific Remote Sensing and GIS Journal*, vol. 9, Nos. 1-2; vol. 10, No. 1
- Atlas of Urban Geology: vol. 8, Geological Aspects of Land-use Planning* (ST/ESCAP/1715); vol. 9, *Manual on Environment and Urban Geology of Fast-growing Cities* (ST/ESCAP/1734)
- Confluence*, Nos. 28-30
- Demand Side Management in Integrated Resource Planning of the Power Sector* (ST/ESCAP/1703)
- ESCAP Energy News*, vol. XIV, Nos. 1-2
- Energy Conservation and Efficiency Centres in Asia* (ST/ESCAP/1801)
- Environmental News Briefing: A Selection from the*

- Region_s Press*, vol. 10, Nos. 4-6; vol. 11, Nos. 1-3 (ST/ESCAP/1790)
- Environmental Policies, Regulations and Management Practices in Mineral Resources Develop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83)
-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nd Urban Planning in Small Towns: A Case Study of the Integrated Action Planning Approach in Nepal* (ST/ESCAP/1800)
- Guidebook on Private Sector Participation in Water Supply and Sanitation* (ST/ESCAP/1732)
- Guidelines and Manual on Land-use Planning and Practices in Watershed Management and Disaster Reduction* (ST/ESCAP/1781)
- Guidelines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Pricing Policies and Structures for Urban and Rural Water Supply* (ST/ESCAP/1738)
- Guidelines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Irrigation Water Pricing Policies and Structures* (ST/ESCAP/1733)
- Guidelines on the State of Environment Reporting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07)
- Modelling and Simulation of Macroeconomic Systems: Use of Quantitative Models for Analysing Macroeconomic Reform Policies with Applications to China, India and Viet Nam* (ST/ESCAP/1803)
- Overview of Water Pricing Policies and Structures in the ESCAP Region* (ST/ESCAP/1646)
- Pilot Scale Feasibility Study on an Earth Space Information Network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12)
- Problems and Issues on Technology Transfer, Absorption and Generation of Phase-out Technologies for Ozone Depletion Substances in Developing Countries of the Asia-Pacific Region* (ST/ESCAP/1773)
- Proceedings of the First Meetings of the Regional Working Groups on Space Applicat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1995-1996* (ST/ESCAP/1726)
- Proceedings of the Meetings of the Regional Working Groups on Space Applicat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1997* (ST/ESCAP/1751)
- Proceedings of the Regional Remote Sensing Seminar on Tropical Ecosystem Management, Suva, 26-31 August 1996* (ST/ESCAP/1751)
- Proceedings of the Workshop on Sustainable Rural Development Using Integrated Remote Sensing and GIS, Hyderabad, India, 16-20 September 1996* (ST/ESCAP/1789)
- Public Involvement: Guidelines for Natural Resource Development Projects* (ST/ESCAP/1863)
- Report of the Second Session of the Intergovernmental Consultative Committee on the Regional Space Applications Programme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Report of the Meeting of the Regional Working Group on Remote Sensing, Geographic Information Systems and Satellite-based Positioning; and Summary Record of the Meeting of the Inter-agency Subcommittee on Space Applicat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689)
- Report on Phase I of the Project on Promotion of the Role of Women in the Protection and Management of Water Resources: National Training Workshops on Women, Water Supply and Sanitation* (ST/ESCAP/1752)
- Small is Beautiful: Affordable Space Missions for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823)
- Space Technology Applications Newsletter*, vol. 14, Nos. 3-4; vol. 15, Nos. 1-2
- Study on Assessment of Water Resources of Member Countries and Demand by User Sectors: China - Water Resources and Their Use* (ST/ESCAP/1762)
- Supply, Marketing, Distribution and Use of Fertilizer in Nepal* (ST/ESCAP/1798)
- Training Manual on the Methodologies for Industrial Waste Audit*, vol. I, Workbook (ST/ESCAP/1811)
- Urban Land Policies for the Uninitiated* (ST/ESCAP/1865)
- Water Resources Journal*, December 1996 (ST/ESCAP/SER.C/191); March 1997 (ST/ESCAP/SER.C/192); June 1997 (ST/ESCAP/SER.C/193);

September 1997 (ST/ESCAP/SER.C/194);
December 1997 (ST/ESCAP/SER.C/195)

Water Resources Series, No. 76, *Water Pricing Policies and Structures and Investment Promotion in the Water Sector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SER.F/76); No. 77, *Guidelines on Water and Sustainable Development: Principles and Policy Options* (ST/ESCAP/SER.F/77)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1997 Population Data Sheet

A Replicable Model for Improving District-level Coordination in Poverty Alleviation in South Asia (ST/ESCAP/1772)

Asia-Pacific Fact Sheet on Drug Demand Reduction and HIV/AIDS Prevention, Nos. 7-8

Asia-Pacific POPIN Bulletin, vol. 9, Nos. 1-3

Asia-Pacific Population Journal, vol. 12, Nos. 1-4

Asian Population Studies Series: No. 144, *Some Problems and Issues of Older Person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35); No. 145, *Implications of Asia's Population Future for Older People in the Family* (ST/ESCAP/1736)

Catalogue of ESCAP Population Publications, 1977 (ST/ESCAP/1838)

Directory of Women's Periodical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56)

Government-NGO Cooperation Series: No. 1, *Report of the Regional Seminar on Government-NGO Cooperation for Strengthening Population Policies and Programmes, Bangkok, 3-6 February 1997* (ST/ESCAP/1755); No. 2, *Approaches to Comprehensive National Policies on Ageing: Government-NGO Cooperation* (ST/ESCAP/1805)

Human Rights and Legal Status of Women in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730)

Management of Self-help Organizations of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ST/ESCAP/1849)

Poverty Alleviation Initiatives, vol. 7, Nos. 1-4

Population Headliners, Nos. 256-261

Production and Distribution of Assistive Devices for People with Disabilities (ST/ESCAP/1774)

Productive Employment for Youth: Six Innovative Approaches Submitted for the 1995 ESCAP HRD Award (ST/ESCAP/1754)

Profiles of Women in Local Government (ST/ESCAP/1864)

Promoting HRD Services for the Poor: No. 1, *Showing the Way: Methodologies for Successful Rural Poverty Alleviation Projects* (ST/ESCAP/1725); No. 2, *Making an Impact: Innovative HRD Approaches to Poverty Alleviation* (ST/ESCAP/1731); No. 3, *Support or Control? Registration of NGOs Working for HRD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22)

Promotion of Small and Medium-sized Industries through Technological Capacity-building for Poverty Alleviation (ST/ESCAP/1682)

Review of the Youth Situation, Policies and Programmes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ST/ESCAP/1757)

Role of the Informal Service Sector in Urban Poverty Alleviation (ST/ESCAP/1706)

Urban Community-based Savings and Credit Systems in Cambodia, Lao People's Democratic Republic and Viet Nam (ST/ESCAP/1746)

WINAP Newsletter, Nos. 19-21

运输和通信

Asia-Pacific Road Accident Statistics and Road Safety Inventory (ST/ESCAP/1815)

Decade News, No. 9

ESCAP Tourism Newsletter, Nos. 7-10

ESCAP Tourism Review: No. 18, *Tourism Promotion in Countries in an Early Stage of Tourism Development* (ST/ESCAP/1748)

Facilitation of Travel in the Greater Mekong Subregion (ST/ESCAP/1820)

Format and Software Development for the Asian Highway Database (ST/ESCAP/1841)

Guidelines for the Establishment of National and Regional Systems for Inland Transportation of Dangerous Goods (ST/ESCAP/1839)

Intraregional Container Shipping Study (ST/ESCAP/1866)

Land Transport Corridors between Central Asia and Europe (ST/ESCAP/1848)

Managing and Financing of Road Maintenance: Report of the ESCAP/World Bank Seminar, Bangkok, 17-20 September 1996 (ST/ESCAP/1795)

Road Safety in Asia and the Pacific: Report of the ESCAP/ADB Seminar-cum-Workshop, Bangkok, 2-6 September 1996 (ST/ESCAP/1796)

Road Transport and the Environment: Areas of Concern for the Asian and Pacific Region (ST/ESCAP/1840)

Study on Mekong/Lancang River Tourism Planning (ST/ESCAP/1821)

Traincost_ Point-to-Point Rail Traffic Costing Model: Users_Manual (ST/ESCAP/1813)

Training of Trainers Manual for Inland Water Transport (ST/ESCAP/1836)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s Bulletin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No. 67 (ST/ESCAP/SER.E/67)

Transport and Communication Interventions in the Alleviation of Poverty (ST/ESCAP/1867)

统计

Asia-Pacific in Figures, 1997 (ST/ESCAP/1845)

Foreign Trade Statistics of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0-1994 (ST/ESCAP/1720)

Government Computerization Newsletter, Nos. 9-10

Statistical Indicators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vol. XXVII, No. 1 (ST/ESCAP/1740); No. 2 (ST/ESCAP/1753); No. 3 (ST/ESCAP/1763); No. 4 (ST/ESCAP/1826)

Statistical Newsletter, Nos. 104-107

Statistical Profiles: No. 6, *Women in Vanuatu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650); No. 7,

Women in Solomon Islands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693); No. 8, *Women in Pakistan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694); No. 9, *Women in Samoa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701); No. 10, *Women in China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763); No. 11, *Women in Fiji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764); No. 12, *Women in India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765); No. 13, *Women in Sri Lanka - A Country Profile* (ST/ESCAP/1766)

Statistical Yearbook for Asia and the Pacific, 1996 (ST/ESCAP/1719)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 和发展中岛国

Enhancing Cooperation in Trade and Investment between Pacific Island Countries and Economies of East and South-East Asia: vol. I, *Issues* (ST/ESCAP/1728); vol. II, *Product Studies* (ST/ESCAP/1729)

Improving the Access of Women to Formal Credit and Financial Institutions: Windows of Opportunity, vol. II (ST/ESCAP/1859)

Informal Financial Systems in Pacific Island Countries (ST/ESCAP/1788)

Proceedings of the Subregional Seminar on the Formulation of a Regional Policy to Replace Ageing Ships in the Pacific Island Fleets, Suva, 14-17 April 1997 (ST/ESCAP/1814)

Study on Shipping and Port Capacities in the Island Developing Countries: Report of the Study on Policy Options for Replacing Ageing Ships in the Pacific Island Fleets (ST/ESCAP/1835)

B. 会议一览表

区域经济合作

发展问题和政策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1月
协助中小企业加强出口营销能力研讨会，北京，1997年1月

区域经济合作委员会指导小组第九次会议，日本

千岁市, 1997 年 2 月	月
亚太咖啡磋商论坛第二届会议, 印度尼西亚巴厘, 1997 年 2 月	协助转型经济体促进出口培训班, 塔什干, 1997 年 6 月
亚太经社会 / 开发计划署实施区域投资信息和促进服务工作组第二次会议, 曼谷, 1997 年 2 月	亚太经社会/开发计划署亚太 EDI 和贸易研究机构联网国家研讨会, 乌兰巴托, 1997 年 7 月
生态标签的贸易影响研讨会, 曼谷, 1997 年 2 月	贸易研究机构联网国家研讨会, 加德满都, 1997 年 7 月
亚太经社会 / 东盟加强东南亚贸易和投资合作: 东盟十国及其它国家面临的机遇和挑战研讨会, 雅加达, 1997 年 2 月	亚太经社会-泰国 ISO-9000 合作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8 月
因国而异的国际贸易交易模型专家组第一次会议, 吉隆坡, 1997 年 2 月; 第二次会议, 新加坡, 1997 年 4 月	转让无害环境技术法律方面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9 月
世贸组织问题国家讲习班, 河内, 1997 年 3 月	亚洲及太平洋投资网服务技术和实施委员会, 新加坡, 1997 年 9 月
《曼谷协定》常务委员会特别会议, 曼谷, 1997 年 3 月	亚太工业融资特设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9 月 亚太经合进程对亚洲及太平洋区域内贸易和投资流量所涉影响研讨会, 曼谷, 1997 年 9 月
亚太经社会/BFI (外国投资委员会) 蒙古吸引外国直接投资国家研讨会, 乌兰巴托, 1997 年 3 月	推动工业和技术发展与互补: 新出现的区域和全球动态所带来的合作挑战与机遇区域对话, 北京, 1997 年 9 月
亚太经社会/投资委员会孟加拉国促进外国直接投资国家研讨会, 达卡, 1997 年 4 月	促进外国直接投资国家讲习班, 仰光和金边, 1997 年 10 月
亚太经社会/投资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区域选定国家投资委员会第一次区域会议, 达卡, 1997 年 4 月	区域农机网食品加工机械区域技合讲习班, 北京, 1997 年 10 月
促进面向出口型中小企业区域磋商会议, 曼谷, 1997 年 5 月	亚太国际贸易博览会('98 阿拉木图亚太博览会)工作委员会会议(第二届会议), 曼谷, 1997 年 10 月
次区域组织与亚太经社会行政首脑第三次磋商会议, 德黑兰, 1997 年 5 月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岛国和转型经济体投资论坛, 汉城, 1997 年 10 月
亚太经社会/贸发会议亚太区域信息技术和电子交易会议, 曼谷, 1997 年 5 月	项目准备与经济分析国家研讨会, 耶烈万, 1997 年 11 月
电子商务和商品编码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5 月	ITC/亚太经社会/NECTEC(国家电子和计算机技

术中心)促进信息技术国际贸易商务圆桌会议,曼谷,1997年11月	本区域发展中国家中小工业废水处理技术转让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1月
发展中国家国家政策和技術能力建设研讨会,新德里,1997年11月	化肥与环境讲习班,河内,1997年1月
亚洲及太平洋技术转让中心技术咨询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暨理事会第12届会议,泰国普吉,1997年11月	太平洋最不发达国家可持续农业发展战略次区域讲习班,维拉港,1997年1月
东盟新入会成员机构与人力资源能力建设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11月	柬埔寨可持续农业发展战略国家讲习班,金边,1997年2月
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简化网第五次会议,科伦坡,1997年11月	亚太区域最不发达国家可持续农业发展战略区域讲习班,曼谷,1997年2月
丝绸问题区域磋商小组,曼谷,1997年11月	空间科技应用区域工作组,新加坡,1997年2月
发展问题和政策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12月	中小工业废水处理技术转让国家研讨会,加德满都,1997年2月;万象,1997年9月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工业与技术小组委员会,曼谷,1997年12月	家用电器(冰箱和冷藏箱)能效标准国家研讨会,德黑兰,1997年2月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可持续农业发展国家讲习班:仰光和万象,1997年1月	东北亚支持沿海和近海地区支持可持续发展矿物资源潜力讲习班,中国长春,1997年2月
非政府组织舆论领导人制订促进可持续能源消费战略讲习班,汉城,1997年1月	太平洋国家无害环境施肥法讲习班,阿皮亚,1997年3月
妇女、供水和环卫培训模块的使用国家讲习班,曼谷,1997年1月	家用电器能源标签研讨会,中国香港,1997年3月
TEI(泰国环境所)/亚太经社会提高泰国中学生能效意识培训讲习班,曼谷,1997年1月	卫星通信应用区域工作组第二次会议,印度尼西亚巴厘,1997年3月
亚太区域协调各种倡议以推动空间技术发展与应用区域合作政策对话,第一次会议,北京,1997年1月;第二次会议,印度班加罗尔,1997年3-4月;	非政府组织提高菲律宾中学生可持续能源消费意识教育材料和培训模块讲习班,菲律宾Baguio市1997年3月
第三次会议,泰国清迈,1997年12月	流域管理和减灾土地使用规划与惯例指南和手册讲习班,曼谷,1997年3月

- 亚洲及太平洋城市地质学论坛第三届会议，上海，1997年3月
- 亚太区域协调各种倡议以促进空间技术发展与应用区域合作政策第二次对话，印度班加罗尔，1997年3-4月
- 气象卫星应用和自然灾害监测区域工作组第二次会议，泰国普吉，1997年4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小组委员会第八次会议，曼谷，1997年4月
- 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和卫星定位区域工作组会议，大韩民国 Taejon，1997年5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小组委员会，汉城，1997年5月
- 贸易与环境相互关系区域专家会议，曼谷，1997年5月
- 区域空间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方案政府间磋商委员会第三届会议，大韩民国 Taejon，1997年5月
- 私营部门参与供水和环卫讲习班，澳门，1997年5月
- 能源基础设施和能源定价政策特设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5月
- 实施《1996-2000年无害环境与可持续发展区域行动方案》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5月
- 家用电器(冰箱和空调)能效标准和标签研讨会，吉隆坡，1997年6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水问题小组委员会，第三十九次会议，曼谷，1997年6月；第四十次会议，曼谷，1997年12月
- 非政府组织促进可持续能源消费论坛，吉隆坡，1997年6月
- 发电项目社会影响评估和公众参与讲习班，吉隆坡，1997年6月
- 促进环境意识区域讲习班，1997年6-7月
- 农村能源和环境发展国家入门讲习班，乌兰巴托，1997年9月
- 远程教育卫星通信应用区域研讨会，马尼拉，1997年9月
- 第二次气候变化区域合作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9月
- 沿海地区管理和非生物海洋资源开发区域合作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9月
- 青少年：人口趋势、环境和发展所涉影响特设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年9-10月
- 亚太经社会/中国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应用高级培训合作，中国武汉，1997年9月-1998年7月
- 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欧空局(欧洲空间局)规划和决策人员空间信息技术应用联合研讨会(将遥感和地理信息系统综合应用于可持续发展规划讲习班)，巴库，1997年10月
- 东北亚环境合作技术援助中期审评会议，莫斯科，1997年10月
- 能源与环境规划国家讲习班，河内，1997年10月，北京和乌兰巴托，1997年11月
- 城市地区有效使用水区域研讨会，新加坡，1997年10月
- 拟订公众参与指南和培训材料讲习班，万象，1997年10月
- 将遥感与地理信息系统综合应用于土地使用绘图培训班，印度尼西亚 Yogyakarta，1997年10-12月
- 亚太经社会/印度政府航天部遥感/地理信息系统应用高级培训合作，印度 Dehra Dun，1997

- 年 10 月-1998 年 6 月
- 亚太区域可持续矿物供应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11 月
- 采矿业征税:全球和亚太视野讲习班,曼谷,1997 年 11 月
- 第六次地球观察用于热带生态系统管理区域研讨会, 越南胡志明市, 1997 年 11 月
- 气象卫星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培训讲习班, 北京, 1997 年 11 月
- 审评亚洲及太平洋水质问题现状区域研讨会, 曼谷, 1997 年 11 月
- 肥料网/BFA(孟加拉国肥料协会)/FAI(印度肥料协会)营销管理培训方案, 达卡, 1997 年 11 月
- 发电项目环境/社会影响评估和公众参与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11 月
- 发电项目环境/社会影响评估和公众参与经理人员研讨会, 曼谷, 1997 年 11 月
- 将环境影响因素纳入南亚经济决策程序次区域专家组会议, 科伦坡, 1997 年 11 月
- 低空气污染燃煤发电厂技术、烟道气脱硫系统第四次演示暨现场讲习班, 中国南京, 1997 年 11 月
- 能效促进战略:日本、大韩民国和泰国的经验国际研讨会, 印度 Chennai, 1997 年 11 月
- 能源管理人员培训班, 印度 Chennai, 1997 年 11 月
- 城市规划用地质专题地图培训班, 曼谷, 1997 年 11 月
- 台风委员会第十三届会议, 中国香港, 1997 年 11-12 月
- IFA(国际化肥工业协会)/肥料网亚洲及太平洋区域肥料会议, 泰国清迈, 1997 年 12 月
- 农村能源综合规划和环境评估国家入门讲习班, 科伦坡, 1997 年 12 月
- 将空间应用纳入可持续发展政策高级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12 月
- 土地和矿物资源可持续开发政策特设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12 月
- 亚洲及太平洋统一各种倡议推动空间技术应用促进可持续发展区域合作第三次对话, 泰国清迈, 1997 年 12 月
- IFDC(国际肥料发展中心)/APPI(印度尼西亚化肥生产者联合会)/私人投资协会/肥料网/国际化肥营销培训方案, 新挑战, 雅加达, 1997 年 12 月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 泰国—缅甸减少毒品需求和预防 HIV/艾滋病跨界启动会议, 泰国清莱, 1997 年 1 月
- 南亚识字后方案发展次区域实地考察暨讲班, 达卡、加德满都和阿默达巴德, 1997 年 1 月
- 非政府组织政府—非政府组织老年人合作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1 月
- 加强人口政策和方案政府与非政府组织合作区域研讨会, 曼谷, 1997 年 2 月
- 减轻农村贫困能力建设国家研究人员会议, 曼谷, 1997 年 2 月
- 1996 年亚太经社会人力资源开发奖评审团会议, 曼谷, 1997 年 2 月
- 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国家讲习班, 维拉港, 1997 年 2 月; 马尔代夫, 1997 年 3 月; 缅甸, 1997 年 10 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 HIV/艾滋病小组委员会，第四次会
议，曼谷，1997 年 2 月；第五次会
议，曼谷，1997 年 5 月；第六次会
议，曼谷，1997 年 8 月；第七次会
议，曼谷，1997 年 12 月
- 社会服务人员培训需要国家讲习班，北京，1997
年 3 月；马尼拉，1997 年 5 月
- 南盟七姐妹：地区发展协调和完善扶贫项目设计
最后会议，曼谷，1997 年 3 月
- 青年培训需要次区域磋商，曼谷，1997 年 3 月
- 《亚太经社会区域人力资源开发雅加达行动计
划》第三阶段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 年 3
月
- 青年培训需要区域会议，曼谷，1997 年 3 月
- 经济条件变化情况下农村扶贫区域专家组会议，
北京，1997 年 3 月
- 减少贫困女性化专家组会议，曼谷，1997 年 4
月
- 加强农村扶贫信贷机构国家讲习班，加德满都，
1997 年 5 月；廷布和雅加达，1997 年 8 月；
河内，1997 年 11 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与残疾有关关切问题小组委
员会第十四次会议，曼谷，1997 年 5 月
- 推动残疾人和老年人无障碍环境曼谷试点项目
筹备会议，曼谷，1997 年 5 月和 10 月
- 通过当地组织的能力建设促进太平洋妇女识字
次区域讲习班，维拉港，1997 年 6 月
- 家庭结构与老年人研究主任会议，曼谷，1997
年 6 月政府/非政府组织老年人合作区域研讨
会，澳门，1997 年 6 月
- 通过当地组织能力建设促进印度支那妇女识字
次区域讲习班，泰国清迈，1997 年 6 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城市化小组委员会(第三次会
议)，曼谷，1997 年 6 月
- 人口与发展规划统计分析和社会科学统计包
(SPSS)培训班，曼谷，1997 年 6 月
- 实施《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专家
组会议，曼谷，1997 年 6 月
- 宣传并实施《雅加达宣言》和《北京行动纲要》
次区域会议，巴基斯坦拉合尔，1997 年 7 月
- 加强生育健康/计划生育方案成效监督和评估区
域培训讲习班，曼谷，1997 年 7 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扶贫小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曼谷，1997 年 7 月
- 政府—非政府组织扶贫合作：经济调整形势下农
村扶贫能力建设国家讲习班，河内、马尼拉和
科伦坡，1997 年 8 月；达卡和加德满都，1997
年 9 月；雅加达，1997 年 11 月
- 缅甸—泰国减少毒品需求和预防 HIV/艾滋病跨
界会议，仰光，1997 年 8 月
- 信息专业人员选定人口专题和信息技术培训讲
习班，北京，1997 年 9 月
-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人口与发展小组委员会第三
次会议，曼谷，1997 年 9 月
- 人口网第二部分因特网培训讲习班，第一段，北
京，1997 年 9 月；第二段，曼谷，1997 年 9
月；第三段，雅加达，1997 年 9 月
- 评估和实施基于社区的减少毒品需求和预防
HIV/艾滋病国家战略国家评估讲习班，北京，
1997 年 9 月
- 亚洲及太平洋地方政府制度区域研究：国家报告
员第二次会议，泰国 Nakorn Nayok，1997 年
9 月
- 纪念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时间过半区域会
议，汉城，1997 年 9 月

通过计算机联网加强亚太妇女信息网讲习班,曼谷, 1997 年 10 月

筹备第二次亚洲及太平洋城市化部长会议专家组会议, 泰国清莱, 1997 年 10 月

加强政府、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促进农村工业化以实现扶贫伙伴关系研讨会, 印度 Goa, 1997 年 11 月

南亚人口网人口资料和信息重新包装培训讲习班, 印度孟买, 1997 年 11 月

妇女企业家精神和企业发展教员培训, 汉城, 1997 年 11 月

加拿大国际亚太经社会/开发署/国际助老会湄公河流域老龄化倡议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11 月

立足社区减少毒品需求和预防 HIV/艾滋病区域研讨会, 曼谷, 1997 年 11 月

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就业进行扶贫项目国家评价和传播研讨会, 科伦坡, 1997 年 11-12 月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提高妇女地位小组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曼谷, 1997 年 12 月

亚洲及太平洋迈入二十一世纪社会发展前景专家组磋商, 曼谷, 1997 年 12 月

审评人口与发展国际会议行动计划和《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实施情况高级会议指导委员会, 曼谷, 1997 年 12 月

消除对妇女暴力次区域讲习班, 达卡, 1997 年 12 月

运输和通信

内陆水运项目财务/经济评估国家级讲习班, 加德满都, 1997 年 1 月; 新德里, 1997 年 7 月;

中国, 昆明, 1997 年 11 月

亚太经社会/海事组织海运手续简化国家级研讨会, 仰光和越南 Haiphong, 1997 年 3 月

制订太平洋岛屿船队老龄船只替换区域政策次区域研讨会, 苏瓦, 1997 年 4 月

公路运输与环境保护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5 月

大湄公河次区域旅游业部门工作组第五次会议, 泰国清莱, 1997 年 5 月

港口商业化和私营部门参与国家级研讨会, 德黑兰, 1997 年 6 月

港口商业化和私营部门参与政策级研讨会, 孟加拉国, 吉大港, 1997 年 6 月

中亚与欧洲之间陆上运输走廊政策级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6 月

区域间集装箱航运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7 月

港口和内陆水道疏浚技术区域研讨会, 中国广州, 1997 年 8 月

铁路商业化: 发展铁路营销惯例专家组会议, 曼谷, 1997 年 8 月

成立亚洲及太平洋区域旅游业培训机构和组织网会议, 德黑兰, 1997 年 9 月

铁路车皮信息和控制系统项目指导委员会第四次次会议, 达卡, 1997 年 10 月

开发计算机化亚洲公路数据库次区域讲习班, 曼谷, 1997 年 10 月

蒙古可持续旅游业发展国家研讨会, 乌兰巴托, 1997 年 10 月

大湄公河次区域旅游业部门工作组第六次会议, 胡志明市, 1997 年 10 月

亚洲基础设施发展联盟总机关会议，曼谷，1997年11月

铁路营销技术和作法国家级研讨会，塔什干和达卡，1997年11月

区域机构间委员会亚洲及太平洋基础设施发展小组委员会第二次会议，曼谷，1997年12月

加入陆上运输手续简化国际公约对南亚区域合作联盟国家所涉益处研讨会，达卡，1997年12月

亚洲陆运基础设施发展项目经济潜力国家研讨会，达卡，1997年12月

统计

非正规部门统计讲习班，曼谷，1997年5月国际比较方案的数据使用研讨会，北京，1997年6月

新技术应用于人口数据工作组，曼谷，1997年9月

统计专家工作组第十届会议，曼谷，1997年11月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查明亚太经社会选定最不发达国家在实施宏观经济政策方面的机构制约和东亚和东南亚国家的经验教训磋商会议，曼谷，1997年4月

改善妇女获得正规信贷和金融机构服务条件区域研讨会，河内，1997年7月

带有环境影响内容的项目准备和评估培训方案，达卡，1997年9月

制订政策以传播标准和推动质量管理区域讲习班，努美阿，1997年11月

提高最不发达国家外援利用效率区域研讨会，曼谷，1997年12月

C. 咨询服务一览表

区域经济合作

亚美尼亚：(i)就乌拉圭回合协定和加入世贸组织问题提供咨询；(ii)就亚太经社会经济合作方案的经验提供咨询

阿塞拜疆：(i)在阿塞拜疆贸易政策和贸易促进讲习班上担任主讲人；(ii)向决策者介绍由世贸组织的成立导致的国际贸易环境最新变化；(iii)讨论在后乌拉圭回合时期适合阿塞拜疆的贸易政策和战略；(iv)就后乌拉圭回合时代的出口促进新战略提出建议；(v)研究有利于提高贸易效率的方式，旨在改善阿塞拜疆的贸易实绩

斐济：(i)就世贸组织问题，尤其是与世贸组织的通知要求有关的问题，向工商贸易部提供咨询；(ii)同论坛秘书处讨论减少小岛屿国家在加入世贸组织方面的财政义务的可能性；(iii)向外交和贸易部常务秘书简介与斐济相关的世贸组织问题

印度：(i)就为方案编制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商务的课程表和课文向印度外贸研究所提供咨询和协助；(ii)就国际物品编码标准用于简化贸易手续向商业部提供咨询；(iii)就采用综合电子商务向安得拉邦政府提供咨询；(iv)探索在新成立的当时由孟加拉国、印度、斯里兰卡和泰国组成的经济合作集团的成员之间增加贸易的可能性；(v)就加强上述集团的成员国之间贸易部门区域合作的具体项目提供咨询；(vi)就查明适合“以网络为中心的”管理的商业应用向安得拉邦政府提供咨询；(vii)为各银行的行政主管举办讲习班，以提高对采用电子数据交换的认识；(viii)举办电子商务方面的认识和教育讲习班和圆桌会议，以便为中小企业简化贸易手续；(ix)在印度外贸研究

所举办电子商务教员培训班

印度尼西亚：(i)就编写增强贸易和工业潜力的战略发展研究报告提供咨询；(ii)就将印度尼西亚贸易文件列入亚太经社会的贸易文件软件向印度尼西亚商会提供咨询

哈萨克斯坦：协助评价经济改革措施及制订进一步实行宏观经济政策改革的具体建议

马来西亚：(i)就亚洲海关管理关于统一手续和在电子数据交换中编制区域报关单信息的国际贸易交易标准网络间实施项目提供咨询；(ii)就在货运转运贸易手续简化讲习班上介绍编码、查询、跟踪和通讯联系提供咨询

蒙古：(i)就将贸易文件列入并纳入亚太经社会贸易文件软件提供咨询；(ii)就建立一个自由经济区向政府提供咨询；(iii)就加强蒙古外国投资委员会提供咨询

帕劳：就世贸组织问题向政府提供咨询

菲律宾：(i)应菲律宾海外建筑委员会的请求为建筑部门举办《贸易服务总协定》和贸易手续简化研讨会；(ii)就电子商务和贸易手续简化问题向菲律宾电子数据交换理事会及服装和纺织品出口委员会提供咨询

大韩民国：就采用推广信息技术提供咨询

斯里兰卡：(i)协助为第六次亚太经社会贸易手续简化会议制定适宜的方案；(ii)向来自商会和斯里兰卡出口发展委员会的特选人员提供旨在简化贸易手续的电子商务手段和技巧方面的培训，包括编码、查询、跟踪、通讯联系和自动识别

土库曼斯坦：就建立自由经济区提供咨询

乌兹别克斯坦：在向转型经济体提供出口促进方面的援助培训班担任主讲人

越南：举办一个世贸组织问题研讨会

环境与可持续发展

亚美尼亚：就矿物勘探和开采的主要指标、矿物资源开发的环境方面以及有助于促进外国投资的适宜的管理和体制框架提供咨询

阿塞拜疆和吉尔吉斯斯坦：就矿物资源开发和矿物管理政策提供咨询

柬埔寨：审评能源形势并就计划和方案提出建议
中国：(i)对中国关于农村能源和环境发展的文件的编写进行审评并提供咨询，作为为本区域其它发展中国家编写亚太经社会培训手册的基础；(ii)就化肥信息管理和发展提供咨询；(iii)就评估遥感/地理信息系统用于以红树林为重点的沿海地区环境管理的状况提供咨询；(iv)就湄公河上游流域规划综合方法向南京水文学和水资源研究所提供咨询；(vi)就举办废气脱硫技术示范和现场讲习班的技术准备工作向电力部南京环境保护研究所提供咨询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就在采用洁净煤技术过程中进行环境管理和研究向土地和环境保护部提供咨询

斐济和所罗门群岛：就矿物部门的促进性政策提供咨询

印度：(i)协助 Osmania 大学在能源技术中心制定一个研究和教学方案；(ii)就运输部门环境管理，包括改进空气污染控制的政策备选方案，向陆上运输部提供咨询；(iii)就促进控制污染的经济手段向在海德拉巴德的安得拉邦控制污染委员会提供咨询

印度尼西亚：提供国际环境标准，尤其是 ISO14000 方面的咨询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i)举办一个讲习班，以审评和传播在 Behran 炼油厂进行的能源审计的结果；(ii)就开展能源的环境方面研究和伊朗能源研究中心正在实施的方案向上述中心和

能源部提供咨询；(iii)就为水土流失研究编制项目文件向建设部提供咨询；(iv)审评能源政策报告书草稿

哈萨克斯坦：就城市地质学和地质信息需求纳入规划提供咨询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就水资源规划和管理向农林部提供咨询

澳门：就实施电子数据交换向政府提供咨询

蒙古：(i)提供电子统计方面的咨询；(ii)就协调矿产开发的各个方面向政府提供咨询；(iii)就起草一项关于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估的新法律向自然和环境保护部提供咨询；(iv)向上述部提供污染者花钱原则方面的咨询；(v)协助政府制定矿产政策并建立地质测绘和采矿许可证发放单位

缅甸：(i)就利用综合遥感/地理信息系统方法制定缅甸中部干旱地区全面发展规划提供咨询；(ii)就审评《缅甸 21 世纪议程》向国家环境事务委员会提供咨询；(iii)就《缅甸 21 世纪议程》向政府提供咨询并进行最后定稿供提交 1997 年 6 月的特别联大

尼泊尔：(i)就应用水与可持续发展准则进行河流改造并协助进行水和电力的协调开发向水资源部提供咨询；(ii)就水资源和水电开发向水资源部提供咨询

巴基斯坦：就水资源政策和水权向水和电力发展局提供咨询

菲律宾：(i)就运用水与可持续发展准则制定国家总体水计划提供咨询；(ii)就评估遥感/地理信息系统用于以红树林为重点的沿海地区环境管理的情况提供咨询；(iii)协助菲律宾能源部规划旨在更新菲律宾 30 年能源计划的分析性研究；(iv)就审评空气质量标准向环境管理局提供咨询并提出修改建议；(v)就制定国家总体水计划向国家水资源委员会提供咨询；(vi)向宿务的能源局提供小水电方面的咨

询；(vi)审评和更新 1997—2035 年菲律宾能源计划

泰国：(i)就评估遥感/地理信息系统用于以红树林为重点的沿海地区环境管理的情况提供咨询；(ii)在教育部农业工程培训中心讲授水管理课程

越南：(i)就评估遥感/地理信息系统用于以红树林为重点的沿海地区环境管理的情况提供咨询；(ii)就采矿业的投资促进问题以及《矿产法》实施后的其它有关问题提供咨询；(iii)对开发计划署资助的广宁省露天采矿中的环境保护项目进行技术评价

通过经济增长和社会发展扶贫

亚美尼亚：(i)协助社会保险、环境、移民和难民事务部在 1997 年在马尼拉举行的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的框架内审评其国家社会发展计划的实施进度

孟加拉国：(i)向尼尔帕马里的地区一级扶贫方案的推动者和受益者委员会提供咨询；(ii)并进行讨论成员组织面临的并需要在国家一级加以解决的问题

不丹：(i)派遣第二和第三批关于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

中国：(i)协助人事部为社会发展工作人员举办国家培训需要评估讲习班

库克群岛：审评地区化进程，包括尤其是为艾图塔基岛编制农村评估方法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i)评价人口与发展项目；(ii)就与实施国际人口与发展会议的《行动纲领》有关的人口问题向政府高级官员提供咨询；(iii)在数据分析和普查结果用于发展规划讲习班上讲课

斐济：(i)就落实“1993—2002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向斐济残疾人协会和其它非政府组织提供咨询；(ii)协助举办《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国家讲习班；(iii)审评斐济可持续发展法案草案；(iv)协助地区发展和多民族事务部制定其公司规划；(v)支持人口基金的区域规划讲习班；(vi)审评向斐济大酋长委员会提交的关于提高酋长领导能力的方法的报；(vii)审评与中央规划机关、地区发展和多种族事务部、青年、就业机会和体育部所讨论的社会发展问题和方案；(viii)向斐济医学院提供图书馆建设方面的咨询；(ix)审评并进一步发展青年就业机会和体育部规划系统及其与国家规划的联系；(x)就编写关于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的国别文件提供咨询；(xi)支持中央规划机关实施新的国家决策机制；(xii)就为地区发展和多种族事务部举办公司规划讲习班提供咨询；就为该部工作人员筹备举办公司规划国家级讲习班提供咨询

印度：(i)协助农村地区和就业部及福利部筹备举办印度—中国残疾人跨部门协作行动研讨会；(ii)向地区一级扶贫方案的代理人和受益人委员会提供咨询

印度尼西亚：(i)提供残疾人扫盲和就业方面的咨询；(ii)就与落实《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有关的人口问题提供咨询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就第一份国家人类发展报告的编制提供咨询

日本：(i)就落实“1993—2002年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十年”向Itoga Kazuo纪念基金提供咨询；(ii)协助日本残疾人康复协会落实“十年”

吉尔吉斯斯坦：就妇女技能开发和培训向劳动和社会保护部职业培训司提供咨询

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i)派遣第一批关于亚太

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ii)向沙湾拿吉省政府提供协助，举办一个关于第二座跨湄公河大桥和东西走廊以及如何使其产生最大的社会和经济效益的讲习班，并会见负责管理可能由大桥和道路建设产生的社会和经济影响的关键省级和国家机构的官员

马来西亚：为筹备第五次亚洲及太平洋社会发展部长级会议协助举办一个非政府组织论坛

马尔代夫：就落实《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提供咨询并举办一个国家级讲习班

马绍尔群岛：同内政和社会事务部及其青年事务局的官员讨论青年政策草案的实施情况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协助举办一个讲习班以汇总和编纂青年计划

蒙古：(i)派遣第一和第二批关于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ii)协助蒙古妇联和卫生和社会保护部举办扶贫战略和方法培训讲习班

缅甸：(i)就制定社区预防青少年犯罪国家行动计划向社会福利、卫生、教育、警察和司法等部门提供咨询；(ii)评估国家需要并与政府官员讨论与落实《人口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计划》有关的人口问题；(iii)协助国家环境事务委员会编写关于人口动态、消费格局和扶贫等方面的《缅甸21世纪议程》国别文件草稿；(iv)协助国家环境事务委员会和外交部对《缅甸21世纪议程》草案进行最后定稿；(v)为举办关于落实《亚太经社会区域社会发展行动议程》的国家级讲习班提供技术援助

尼泊尔：(i)派遣第二批关于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ii)就扶贫监测与协调向国家计划委员会提供咨询

巴布亚新几内亚和所罗门群岛：就与落实《人口

与可持续发展巴厘宣言》和《开罗行动纲领》有关的人口问题向政府官员提供咨询

菲律宾：(i)派遣第二批关于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ii)向国家残疾人福利理事会提供协助

萨摩亚：(i)就青年、体育和文化部内建立规划系统采取后续行动并支持对青年卫生教育项目进行评价；(ii)审评并进一步建立上述部的规划系统及其与国家规划的联系；(iii)协助制定青年技能培训项目建议

所罗门群岛：调查在加强社区与国家规划和决策机制的联系方面的潜力

斯里兰卡：(i)派遣第二批关于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ii)向地区一级扶贫方案的代理人 and 受益人委员会提供咨询

泰国：(i)派遣第二批关于亚太经社会/粮农组织通过市场创造农村就业进行扶贫项目的监督工作团；(ii)协助培训宋卡和亚拉两府的自助土地整治计划高级官员

瓦努阿图：(i)就起草新组织的章程和规则提供技术援助；(ii)为南太平洋人民基金战略规划提供支助；(iii)协助举办国家人口规划讲习班；(iv)就《亚洲及太平洋残疾人的充分参与和平等声明》向内阁提供咨询和建议

越南：(i)就结合移民格局和政策项目开展移民调查向农业和农村发展部提供咨询；(ii)在上述部举办的移民格局和政策培训班上讲课

库克群岛：(i)在遭受旋风破坏后协助 Mahihiki 岛进行港口重建和海岸保护工程方案

斐济：(i)就制定 1998/99 工作方案和长期援助向论坛秘书处和南太平洋委员会提供咨询；(ii)就建立替换老旧船只的区域政策的制定工作方面联网向国内船队的当地船主提供咨询；(iii)就发展苏瓦港作为外国捕渔船中心开展可行性研究；(iv)在制定替换南太平洋岛屿船队中老旧船只的区域政策次区域研讨会上担任主讲人

密克罗尼西亚联邦：审评关于渔业的主要港口发展建议(与渔业机构论坛共同进行)

菲律宾：就费率的制定和港口业务的效率措施提供咨询

萨摩亚：就改进港口管理和业务及适宜的运价表结构和费率提供咨询

汤加：(i)调查港区并确定船舶在旋风季节的安全锚地；就预防船舶在旋风季节受到破坏的办法提供咨询；(ii)就建立替换老旧船只的区域政策的制定工作联网向国内船队的当地船主提供咨询

土库曼斯坦：提供交警和道路安全管理方面的咨询

瓦努阿图：(i)协助进行土地使用规划项目中关于所有港口和上岸设施、锚地和旋风隐蔽处的电脑测绘的工作；(ii)提供多式联运可能性方面的咨询；(iii)就在桑托岛的 Malekula 捕渔和修船设施中所需的恢复和改造工程向政府提供咨询

运输和通信

孟加拉国：(i)就私营部门参与问题向吉大港提供咨询；(ii)就改进 Mongla 港的港口业务提供咨询

统计

孟加拉国：(i)就制定国家数据计划的可能性提供咨询；(ii)审评和评估现有数据收集活动，以产生生育健康指标

柬埔寨：就分析人口调查以及设计生活费用调查提供咨询

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提供数据分析和普查结果用于发展规划方面的咨询

斐济：协助就 1996 年普查和后点查调查设计开展后续工作

印度尼西亚：(i) 就实施 1993 年版国民核算体系向中央统计局提供咨询；(ii) 协助评估一个测绘软件的应用情况；(iii) 讨论关于有利于妇女流动的方案的记录和报告典型系统项目建议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i) 审评人口数据的汇总情况并提出建议；(ii) 审评人口基金的两个项目的进度并就进一步活动提出建议

吉尔吉斯斯坦：评估国家统计局筹备和进行人口普查及确定和提出需要外部援助的方面的能力

马尔代夫：协助最后敲定 1995 年普查结果的制表并提出数据详细分析的制表

马绍尔群岛：协助编写项目文件并对 1998 年人口和住房普查作出费用概算

缅甸：(i) 协助审评管理信息系统的记录/报告组成部分；(ii) 协助最后敲定生育和生殖健康调查的数据录入部分并讨论进一步处理情况和实地工作活动；(iii) 协助举办统计分析软件使用培训讲习班

尼泊尔：为不丹官员举办统计分析软件的使用方面的培训，作为在加德满都举行的附加培训方案的一部分

纽埃：(i) 协助举办技术培训讲习班和小普查使用者讲习班；(ii) 分析 1994 年普查数据和 1996 年家庭列表调查数据并协助起草报告；(iii) 协助和指导分析当前人口形势并提出行动计划；(iv) 就与加强人口与发展政策相关的事项和问题提供咨询

巴布亚新几内亚：(i) 对核心人口方案领域进行部门审查，并协助监测正在进行的项目；(ii) 对人口与发展战略进行部门审查；(iii) 为下一个国家方案起草建议；(iv) 在木框项目设计培训讲习班上担任主讲人

泰国：协助评价关于支持加强妇幼保健和计划生育方案管理信息系统的项目

乌兹别克斯坦：就设计在两个省进行生育率以及知识、态度和做法方面的基准调查提供咨询

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中内陆国和发展中岛国

亚美尼亚：(i) 在项目制定和经济分析国家研讨会上提供咨询；(ii) 就宏观经济管理和经济改革向相关机构的官员提供咨询并同其磋商，并确定今后对亚太经社会在有关领域提供的这种咨询服务和技术援助的需要

孟加拉国：协助政府在项目制定和评估领域进行能力建设和人力资源开发

柬埔寨：就人口分析和亚太经社会在人口活动方面的资源落实情况提供咨询

斐济：就引进法国新城镇的经验向斐济城市发展专业人员提供咨询

法属玻利尼西亚：评价帕皮提城市发展协定

基里巴斯：就加强信贷协会活动提供咨询；

马绍尔群岛：(i) 审评拟议的小学水和环卫项目，并同项目管理者 and 规划者磋商；(ii) 评估偏远岛屿对水的需求；(iii) 就各学校将安装的水和环卫设施的规格和类型向教育部提供咨询

瑙鲁：向拟议的中央银行/货币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

帕劳：就 Ngarchelong 州可持续发展报告提供咨询并就建议的实施提供咨询

所罗门群岛：(i)就霍尼亚拉论坛渔业署公司计划提供咨询；(ii)同政府讨论 Noro 和 Bina 发展计划；(iii)评估金山岭采矿项目的财政和货币影响；(iv)开展金山岭矿山资金流动研究，讨论对城市管理和调查官办公室建设的可能技术援助(与澳大利亚国际发展署合作)；(v)完成金山岭矿山资金流动研究，并就向即将成立的政府简介情况同财政部磋商；(vi)就制定政策和结构改革方案以及协调开发计划署、亚行及双边捐助者的投入向政府提供咨询；(vii)协助财政部和国家规划部进行关于 1998 年政府预算的下一轮会谈。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

本职权范围经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四届会议通过，后又经理事会历届会议加以修正，并依大会各项决议予以修订。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大会 1946 年 12 月 11 日第 46(I)号决议，在该决议内，大会“建议为予各战灾国家以有效之援助起见，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于其下届会议时对……亚洲及远东经济委员会之成立应予迅速有利之考虑”，

注意到战灾区域经济复兴临时小组委员会亚洲及远东工作小组的报告，

成立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其职权范围如下：

1.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在联合国政策范围以内行事，并接受理事会的全面监督，除未经一国政府同意而不得对该国采取行动外，应：

(a) 发动并参加各项措施，俾以一致行动，促进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经济复兴与发展，提高亚洲及太平洋经济活动的水平，维持并加强这些地区之间以及这些地区同世界其他国家之间的经济关系；

(b) 对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领土内的经济及技术问题和发展情况，进行或发起亚太经社会认为适当的调查与研究；

(c) 进行或发起亚太经社会认为适当的经济、技术及统计情报的搜集、评价及传播；

(d) 在其秘书处可以得到的资源范围内，办理本区域各国所欲获得的咨询服务，只要此种服务不与专门机构或联合国有关机构所提供的服务相重叠；

(e) 应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请求，帮助理事会履行其在本区域内关于任何经济问题，包括技术援助领域的问题在内的职能；

(f) 在履行上述职能时，视情况适宜，处理经济发展的社会方面以及经济与社会因素间的相互关系。

2. 第 1 段所称的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领土应包括阿富汗、美属萨摩亚、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国、库克群岛、斐济、法属波利尼西亚、关岛、中国香港、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哈萨克斯坦、基里巴斯、朝鲜、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澳门、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缅甸、瑙鲁、尼泊尔、新喀里多尼亚、新西兰、纽埃、北马里亚纳群岛、巴基斯坦、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汤加、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越南。

3. 亚太经社会的成员为：阿富汗、亚美尼亚、澳大利亚、阿塞拜疆、孟加拉国、不丹、文莱达鲁萨兰国、柬埔寨、中国、朝鲜民主主义人民共和国、斐济、法国、印度、印度尼西亚、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日本、哈萨克斯坦、基里巴斯、帕劳、吉尔吉斯斯坦、老挝人民民主共和国、马来西亚、马尔代夫、马绍尔群岛、密克罗尼西亚联邦、蒙古、缅甸、瑙鲁、尼泊尔、荷兰、新西兰、巴基斯坦、帕劳、巴布亚新几内亚、菲律宾、大韩民国、俄罗斯联邦、萨摩亚、新加坡、所罗门群岛、斯里兰卡、塔吉克斯坦、泰国、汤加、土耳其、土库曼斯坦、图瓦卢、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乌兹别克斯坦、瓦努阿图和越南，但今后本区域内任何国家成为联合国会员国时应即吸收为亚太经社会成员。

4. 准成员包括美属萨摩亚、库克群岛、北马里亚纳群岛、法属波利尼西亚、关岛、中国香港、澳门、新喀里多尼亚、纽埃、帕劳。

5. 第 2 段所规定亚太经社会地域范围内任何领土、任何一部分或一群领土，经负责该领土、该一部分或一群领土国际关系的成员向经社会提出申请，应准其加入为亚太经社会的

准成员。倘该领土、该一部分或一群领土已自负国际关系责任，则在它自己向亚太经社会提出申请时，得准其加入为亚太经社会的准成员。

6. 准成员代表有权参加亚太经社会一切会议，无论其为亚太经社会会议或全体委员会会议，但无表决权。

7. 准成员代表有资格被选派为亚太经社会所设任何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的成员，并在此种机构中有表决权及担任职务的资格。

8. 亚太经社会有权就其职权范围内的任何事项，直接向各有关成员和准成员政府、以协商资格被接纳的政府、及各有关专门机构，提出建议。亚太经社会任何有关其活动的提案若对全世界经济有重大影响者，应先提请理事会审议。

9. 亚太经社会应邀请非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以协商资格参加审议与该非成员有特别关系的事项。

10. 亚太经社会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惯例，应邀请专门机构的代表，并可邀请任何政府间组织的代表，以协商资格参加审议与该机构或组织有特别关系的任何事项。

11. 亚太经社会应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为与非政府组织协商的目的所核定的，载于理事会第 1296(XLIV)号决议的原则，作出安排，与业经理事会授予协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协商。

12. 亚太经社会应采取措施，切实与联合国其他机构及专门机构保持必要的联系。亚太经社会应依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及大会的决议和指示同其他区域经济委员会建立适当的联系和合作。

13. 亚太经社会经与在相同的一般领域内进行活动的专门机构商讨并经理事会核准后，可以设立其认为适当的附属机构，以利其职责的履行。

14. 亚太经社会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包括选择其主席的方法在内。

15. 亚太经社会应每年就亚太经社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和计划向理事会提出全面报告。

16. 亚太经社会的行政预算，由联合国经

费项下支付。

17. 亚太经社会的工作人员由联合国秘书长委派，为联合国秘书处的一部分。

18. 亚太经社会总部设在泰国曼谷。

19. 理事会应经常对亚太经社会的工作加以特别审查。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会议事规则

本议事规则于亚太经社会第一届会议拟订,经第二届会议认可和通过并经其后各届会议修正。

第一章

会议

第一条

亚太经社会举行各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适用下列原则:

(a) 亚太经社会应于每届会议同秘书长协商后建议下一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但须得到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的核可。亚太经社会也应于执行秘书接到理事会请求召开一届会议的通知后 45 天内举行会议。遇此情况,秘书长应同亚太经社会主席协商,确定该届会议地点。

(b) 遇特殊情况,各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可由秘书长同亚太经社会主席和理事会的会议日程临时委员会协商后加以更改。应亚太经社会过半数成员的请求,秘书长同亚太经社会主席和理事会的会议日程临时委员会协商后,也可更改各届会议的日期和地点。

(c) 各届会议通常应在联合国在亚洲及太平洋地区的办事处举行。但亚太经社会亦可建议某一届会议在其他地点举行。

第二条

执行秘书至迟应于一届会议开始前 42 天将该届会议开幕日期的通知,连同临时议程和临时议程上每一个项目的有关基本文件各一式 3 份一并发送。发送办法和第四十九条规定的办法相同。

第三条

亚太经社会应邀请非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任何联合国会员国以协商资格参加审议与该会员国特别有关的事项。

第二章

议程

第四条

每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应由执行秘书同主席协商草拟。

第五条

任何一届会议的临时议程应包括:

(a) 亚太经社会以前各届会议产生的项目;

(b)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议列入的项目;

(c) 亚太经社会任何成员或准成员提议列入的项目;

(d) 专门机构按照联合国和专门机构缔结的关系协定提议列入的项目;

(e) 一般咨询地位的非政府组织提议列入的项目,但需遵守第六条的规定;

(f) 主席或执行秘书认为应该列入的项目。

第六条

一般咨询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可就其主管范围内的事项提出项目请求列入亚太经社会的临时议程,但须遵守下列条件:

(a) 凡欲提出这种项目的组织至迟须于一届会议开始前 63 天通知执行秘书,并在正式提出项目前对执行秘书可能提出的任何意见加以适当考虑。

(b) 此项提议至迟应在一届会议开始前 49 天连同有关的基础文件正式提出,经出席并参加表决人数的三分之二多数通过后,列入亚太经社会的议程。

第七条

每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的第一个项目应为通过议程。

第 八 条
亚太经社会可以随时修正议程。

第 三 章

代表和全权证书

第 九 条
每一成员应任命代表一人出席亚太经社会。

第 十 条
代表可由副代表及顾问若干人随同出席亚太经社会的各届会议;代表缺席时,可由一名副代表替代。

第十一条
任命出席亚太经社会的每一代表的全权证书和所指派副代表的名单应立即送交执行秘书。

第十二条
主席和两位副主席应审查全权证书,并向亚太经社会提出报告。

第 四 章

主 席 团

第十三条
亚太经社会应在每年第一次会议时从它的代表中选举主席一人和副主席两人,称为第一和第二副主席,他们的任期应至继任人选出时为止。主席和副主席可连选连任。

第十四条
主席因故不能出席某次会议,或某次会议的任一部分时,应指定一位副主席代行主席职务。

第十五条
主席不再是亚太经社会成员的代表或丧失执行职务的能力时,第一副主席应在其未了的任期内担任主席。如第一副主席亦不再是亚

太经社会成员的代表或丧失执行职务的能力时,第二副主席应在其未了的任期内担任主席。

第十六条
副主席代理主席时,拥有主席的权力和职责。

第十七条
主席或副主席代理主席时,应即以主席的资格参加亚太经社会会议,而不代表任命他为代表的成员。亚太经社会应接纳一个副代表代表该成员出席亚太经社会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第 五 章

秘 书 处

第十八条
执行秘书于亚太经社会和它的小组委员会、其它附属机构和委员会的所有会议上以执行秘书的资格执行职务。执行秘书可指定另一工作人员在任何会议上代表他执行职务。

第十九条
执行秘书或他的代表可在任何会议上对所审议的任何问题以口头或书面方式陈述意见。

第二十条
秘书长提供的亚太经社会、各小组委员会及任何其他附属机构和委员会所需的工作人员由执行秘书领导。

第二十一条
执行秘书应负责为各次会议作出必要的安排。

第二十二条
执行秘书于执行职务时,代表秘书长。

第二十三条

在亚太经社会通过涉及联合国经费支出的新提案以前, 执行秘书应就新提案所涉费用中不能由秘书处现有资源支付的部分编制概算分发给各成员。主席负有责任提请各成员注意此项概算, 并于提案获得通过以前, 请各成员加以讨论。

第六章

会议的掌握

第二十四条

亚太经社会以过半数成员为法定人数。

第二十五条

主席除行使本规则其他各条所赋予的权力外, 应宣布亚太经社会每次会议的开会和散会、主持讨论、确保本规则的遵守、准许发言、把问题付诸表决并宣布决定。如发言者的言论与所讨论的议题无关, 主席可以敦促他遵守规则。

第二十六条

代表可在讨论任何事项时, 提出程序问题。遇此情况, 主席应立即宣布裁决。如有代表表示异议, 主席应立即将其裁决提请亚太经社会作出决定; 主席的裁决除被推翻, 仍应有效。

第二十七条

代表可在讨论任何事项时, 提出暂停辩论的动议。此项动议应受到优先处理。除原动议人外, 应准许一名代表发表赞成意见, 另一名代表发表反对意见。

第二十八条

代表可随时提出结束辩论的动议而不论是否已有其他代表要求发言。主席应允许至多两名反对结束辩论的代表发言。

第二十九条

主席应征询亚太经社会关于结束辩论的动议的意见。如亚太经社会赞成结束, 主席应立即宣布辩论结束。

第三十条

亚太经社会可限制每一发言者的发言时间。

第三十一条

决议草案、实质性修正案或动议应以书面提出, 送交执行秘书。除非亚太经社会另有决定, 执行秘书至迟应在讨论及表决上述草案、修正案或动议前 24 小时, 将副本散发给所有代表。

第三十二条

经任何成员提出请求, 任何发言者所提出的动议及其修正案应以书面送交主席; 主席应在另请其他发言者发言以前, 和在即将进行表决此项动议或修正案以前, 将其宣读。主席可指示将任何动议或修正案于表决以前分发给出席会议的成员。

对结束辩论或休会等正式动议不能应用本条。

第三十三条

除非亚太经社会另有决定, 主要动议和决议案应按照提出的先后次序付诸表决。

第三十四条

当修正案对原提案作修改或增删时, 这项修正案应先付诸表决, 如被通过, 即将修正后的提案提付表决。

第三十五条

对某项提案如有两个或两个以上修正案时, 亚太经社会应先就实质内容距离原提案最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 然后如有必要再就次远的修正案进行表决, 以此类推, 直至所有修正案均经付诸表决为止。

第三十六条

经代表请求，亚太经社会可决定将一项动议或决议分成若干部分付诸表决。然后再将依次表决后所得文本的全部提付表决。

第七章

表 决

第三十七条

亚太经社会每一成员应有一票表决权。

第三十八条

除第六条(b)项另有规定外，亚太经社会的决定应由出席并参加表决的成员过半数作出。

第三十九条

亚太经社会未获得一国政府的同意，不得就与该国有关的事采取行动。

第四十条

亚太经社会通常用举手方式进行表决。如任何代表请求进行唱名表决，则唱名表决应按成员名称英文字母的次序进行。

第四十一条

一切选举均应以无记名投票决定。

第四十二条

就选举以外的事项进行表决时，如赞成和反对的票数相等，应于下一次会议进行第二次表决。如第二次表决结果赞成和反对的票数仍然相等，该提案应视为已被否决。

第四十三条

开始表决后，除为了与表决的实际进行有关的程序问题外，任何代表不得打断表决的程序。如主席认为必要，可准许成员在表决开始前或表决结束后作简短发言，但仅以解释投票为限。

第八章

语 文

第四十四条

中文、英文、法文和俄文为亚太经社会的工作语文。

第四十五条

以一种工作语文所作的发言，应口译成其他工作语文。

第九章

记 录

第四十六条

亚太经社会会议简要记录应由秘书处制。这些记录应尽快送交各成员的代表和参与有关会议的任何其他政府机构或组织的代表。各该代表如对简要记录有任何更改，应于该项记录分发后 72 小时内通知秘书处。对于这些更正如有异议，应提请主席作最后决定。

第四十七条

公开会议简要记录的更正本应尽快依照联合国惯例分发。分发对象应包括第一类、第二类和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于适当情况下并应分发各协商成员。

第四十八条

非公开会议简要记录的更正本应尽快分送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参与有关会议的任何协商成员和各专门机构。如经亚太经社会决定，此项文件应即分送联合国所有会员国。

第四十九条

亚太经社会及其小组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及其委员会所作的一切报告、决议、建议和其他正式决定的全文应尽快送达亚太经社会各成员、各有关协商成员、联合国所有其他会员国、各专门机构、及第一类、第二类和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

第十章

会议的公开举行

第五十条

亚太经社会会议通常应公开举行。亚太经社会可决定某次或某几次会议应非公开举行。

第十一章

与各专门机构及国际原子能机构的协商

第五十一条

1. 提议列入一届会议临时议程的项目中建议由联合国举办的新活动如与一个或一个以上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直接关切的事项有关，应由执行秘书和有关机构协商，并就促成协调利用有关机构资源的方法向亚太经社会提出报告。

2. 在会议过程中建议联合国举办的新活动如与一个或一个以上专门机构或国际原子能机构直接关切的事项有关时，应由执行秘书尽可能与参加会议的其他有关机构代表协商后，提请会议注意该建议所涉及的那些问题。

3. 亚太经社会就上述建议作成决定前，应查明是否已与有关机构进行充分协商。

第十二章

与非政府组织的关系

第五十二条

第一类和第二类非政府组织可指派正式授权的代表以观察员身份列席亚太经社会的公开会议。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可指派代表列席与其职权范围内的事项有关的会议。

第五十三条

第一类和第二类组织可就其有特别权限的事项对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的工作提出书面意见。此种书面意见除了已过时无用—例如涉及已经处理的事项—和已经以他种方式分发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成员和准成

员者外，应由执行秘书分发亚太经社会成员和准成员。

第五十四条

前条所称书面意见的提出和分发，应依下列条件：

(a) 书面意见应以一种正式语文提出；

(b) 书面意见应及早提出，使执行秘书得在分发前有充分时间与该组织进行适当的协商；

(c) 该组织正式提出最后书面意见前，应适当考虑执行秘书在协商过程中所表示的意见；

(d) 第一类组织所提书面意见，如不超过二千字，应全文分发。超过二千字时，该组织应提送摘要分发，或供给足够份数的各种工作语文的全文供分发。但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之一特别请求时，也可全文分发；

(e) 第二类组织所提书面意见，如不超过一千五百字，应全文分发。超过一千五百字时，该组织应提送摘要分发，或供给足够份数的各种工作语文的全文供分发。但经亚太经社会或其他附属机构特别请求时，也可全文分发；

(f) 执行秘书与主席或亚太经社会协商后，可邀请列在名册上的组织提送书面意见。上列(a)、(b)、(c)和(e)段各项规定，适用于这种书面意见；

(g) 不论书面意见或摘要，都由执行秘书以工作语文分发；经亚太经社会成员或准成员请求时，也可用任何正式语文分发。

第五十五条

(a) 亚太经社会及其附属机构可直接或通过为此目的而设立的一个或几个委员会与第一类或第二类非政府组织进行协商。任何情况下，这种协商均可经该组织的请求而予以安排。

(b) 经执行秘书建议并经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之一请求，列在名册上的非政府组织也可向亚太经社会或其附属机构陈述意见。

第五十六条

除第二十三条的规定外，亚太经社会可建

议在某一方面有特别职权的非政府组织为亚太经社会从事特殊研究或调查，或编制特定文件。第五十四条(d)项和(e)项的限制对本条不适用。

第十三章

小组委员会、其他附属机构和委员会

第五十七条

亚太经社会与从事同类职务的专门机构商讨并获得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核准后，可设立其认为履行其职能所必要的经常执行职务的小组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并明白规定各该小组委员会和附属机构的权限和组成。亚太经社会可授权这种小组委员会和附属机构享有为有效履行所负技术责任所必要的自主。

第五十八条

亚太经社会可设立其认为有必要的委员会和小组委员会协助它执行任务。

第五十九条

除亚太经社会另有决定外，小组委员会或其他附属机构及各种委员会、各种小组委员会和工作小组应自行制定其议事规则。

第十四章

报 告

第六十条

亚太经社会每年应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提出一次全面报告，详细叙述亚太经社会及其附属机构的活动与计划。

第十五章

修正与暂停适用

第六十一条

亚太经社会可修正或暂停适用本议事规则的任何条款，但以所建议的修正或暂停适用并非企图取消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所订的职权范围为条件。

